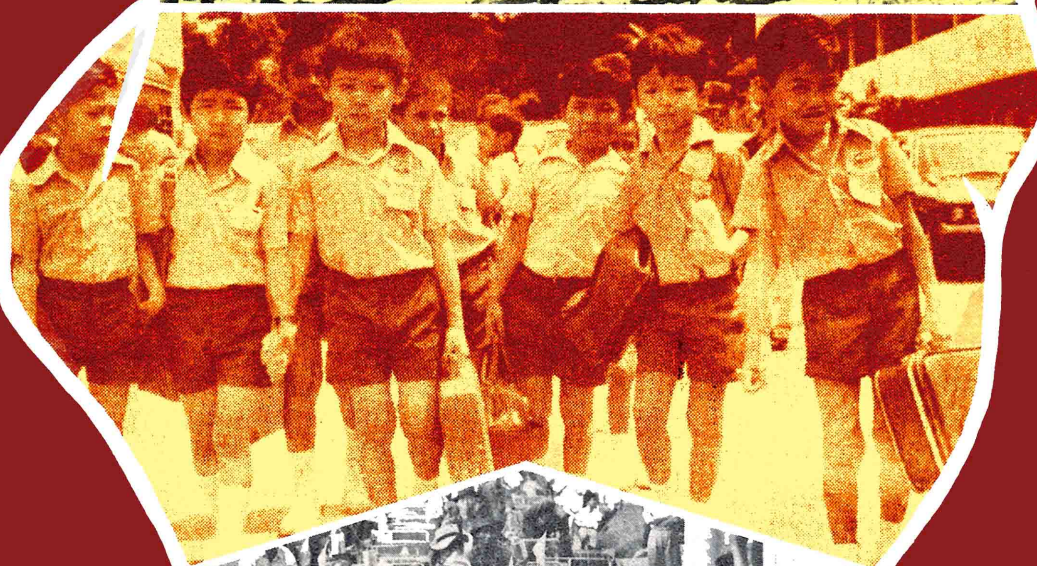


南大过去的一段历史
独大问题纵横谈
教育漫谈

绿洲

双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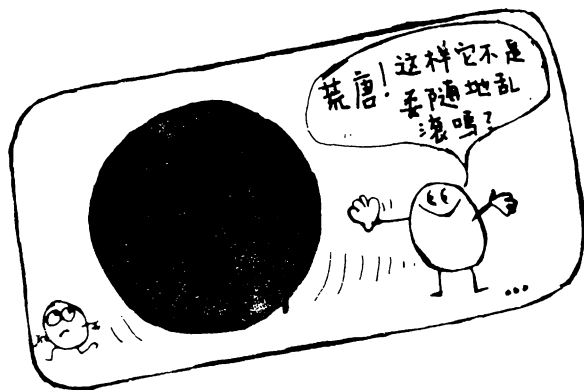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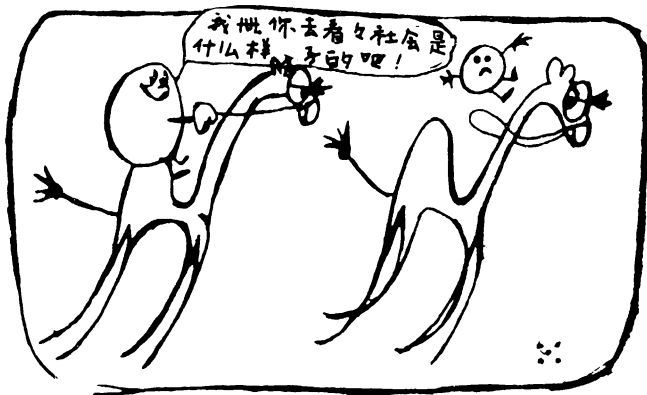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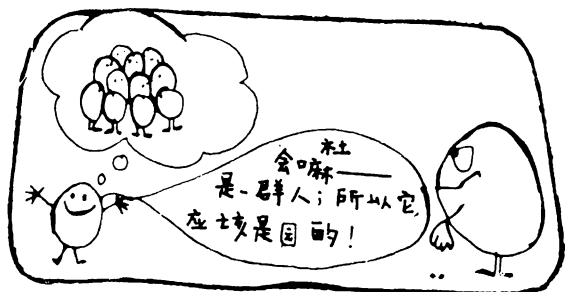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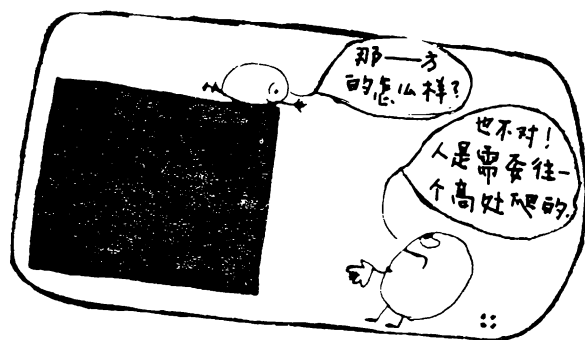
第五期



新加坡大學中文學會出版

1979年2月

你知多少？



全馬人民用血汗 建成的大學

南洋大學創校簡史

• 南大生 •

“建立南大！
建立南大！”

這消息
比什麼
都傳得快！

這号召
比什麼
都強而有力！

這消息
這号召
像一陣響雷
滾過了馬來亞
滾過了南洋
滾過了全世界……

工、店員、漁民、三輪車夫、德士司機、巴士工友、有良知的商人、新聞工作者、文艺工作者、教育工作者……各行各業、各階層人民大眾的血和汗，變成了南洋大學的一磚一瓦，一石一木，就這樣建起了令全馬人民感到自豪的大學。馬來亞半島的人民大眾出錢出力最多；因此，自南大開辦以來，每當來自聯邦各地的旅行團到新加坡時，總要到南大去參觀，他們把這所大學看做是“我們大家的大學”。今天，這樣的情況改變了，南大變成了“人家的大學”了。

更令人遺憾的是，現在的南大學生，有很多都不知道自己念書的這所學校是怎樣建立起來的。就這一點而言，他們是沒有“根”的一群。

作為歷史的見證者之一的我，根據有限的資料和自己的記憶，把南洋大學創辦的經過介紹給現代的年輕人，尤其是現在的南大學生，希望他們不要忘本，這是義不容辭的。

每當我拿起了自己珍藏了23年的一本薄薄的詩集《南大頌》時，讀到了這樣火一般的詩句，心情還是十分激動。當年全馬來亞（包括新加坡）幾百萬各民族同胞熱心為南洋大學籌款，為南大的創立而頑強鬥爭的動人場面，又一幕一幕地再現在腦海中。想到今天南洋大學的變質，從以華文為主要教學媒介變為以英文為主；從華文大學變成了英文大學，變成了“西洋大學”，怎不叫人感慨萬千呢！

同現在的年輕人相比，我有幸早生了好幾年，親眼看著南大從苦難中誕生。全馬的胶工、矿

南洋大學創校的背景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倡议要办一间华文大学的是陈六便先生，年代是1953年。最初所提的校名是“马华大学”，后来考虑到这与一个政党“马华公会”的名称一样，而且概念似乎不够广，有只限于马来亚华人之嫌。所以，不久就改为南洋大学，表示将来这所大学不仅为马来亚华人开放，也为南洋各地学生开放，而且也不限华族子弟。这一改，就使南洋大学创办的意义更加明确了。



號召後，星馬各方熱烈響應。
生發出集合全僑力量創辦南洋大學的
一九五三年一月十六日陳六使先

为什么要创办一所以华文为主要（不是唯一）教学媒介的大学呢？这得从1949年前后的星马社会情势谈起。

1948年6月，英殖民统治者厉行紧急法令，对进步民主力量进行疯狂的进攻。在英殖民主义的眼里，华校是进步民主力量的温床，大多数坚强干练的反殖人士，以及工农运动的领导人，都出身于华校。因此，英殖民主义往往把华校生视为洪水猛兽，把华校视为眼中钉。而英殖民主义者在大力扶植英校，发展奴化教育的同时，对华校则是百般刁难与压制。华校的存在，是他们推行奴化教育的极大障碍。

在这种情况下，华校的生存和发展是十分艰难的，可以说是在挣扎中求生存。五十年代初期兴起的维护华文教育运动（当时各华文中学生都成立了“维护华文教育委员会”），是具有反殖性质的运动。

星马的民族资本家在经济上受着英国殖民主义者的压迫与限制，对英殖民统治者有一定程度的不满，他们当中也不乏具有民族自尊心的人物（当时的陈六使先生就是这样的人物），在维护民族教育这一点上，表现了他们的进步倾向。在教育问题上，民族资本家同来自小资产阶级的进步份子和工农大众有共同的立场和行动；于是，就形成了一条维护民族教育的广泛阵线。

当时，民族教育的危机和难题是多方面，同英文教育相比，除了经费不足，学校设备简陋，教师的生活贫苦，学生负担很重这些显而易见问题之外，还有学生的出路问题。当时，华文教育的最高水准只是高中，而英文教育方面则除一些学院之外，还有一所设在新加坡的马来亚学（新加坡大学的前身）。马来亚大学基本上为英校生开办的，华校生要念马大，得考到英剑桥的高级文凭。念英校的人有机会进马大深

，而念华校的则只能念到高中就停了，这就很难为华文教育源流培养出大量高级知识份子和专业人才。从前，华校高中毕业生还可以到中国升学，但那是需要花很多钱才能办到的事。而且，自从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英殖民政府就不许星马人民（尤其是青年）自由到中国去——除非放弃在星马的居留权。因此，星马华校生到中国升大学的可能性是越来越小。从前，华文中学的教师多半是来自中国的大学毕业生或在学术界有一定成就的作家、学者（如作家老舍、音乐家赵沨都曾在华侨中学任教）。

1949年以后，这个师资力量基本是断绝了。年复一年，现有的毕业于中国大学的教师会告老退休的，而新的中学教师又从何产生呢？难道叫中学毕业生教中学不成？

无论从那一个方面看来，建立一所以华文为主要媒介的大学是非常迫切的。如果没有一所华文大学，最终是华文中学也会因缺乏师资而办不下去，或被迫改为英文中学。华文中学垮了，华文小学也会因为缺乏师资而垮下去，这样产生的恶性连锁反应是十分严重的。当时，人们看得很清楚：建立一所华文大学，是关系民族教育的生死存亡的大事。

当时，中正中学一位教师司徒鉴在一篇文章中指出，“南大的建立，有下列的需要：

一、为高中毕业生求深造。

二、为星马各地中学培植师资，解决师资短缺的问题。

三、为当地造就教育、工艺、商业、农业……等专门人才。

四、为提高华侨教育水准。（按：当时华人当中还有不少把自己称为“华侨”）

五、为发扬中华文化。

六、收容欲回祖国（指中国）或到欧美升学的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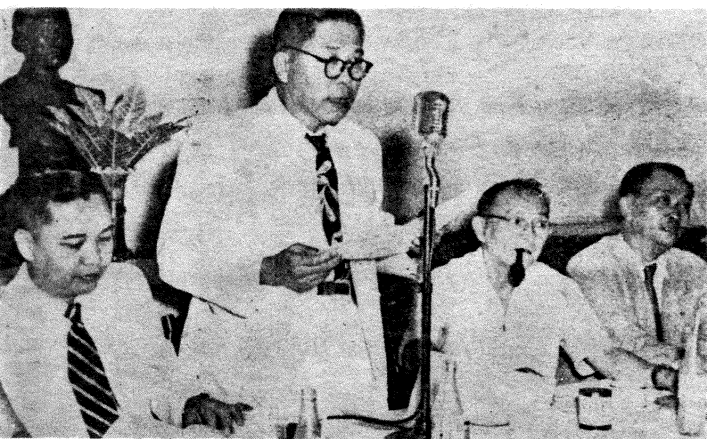
七、将与马来亚大学媲美，和她並驾齐驱，希望更进一步！

这位老师以简短扼要的文字，把建立南大的目的和意义说明得十分清楚。



陳六使帶頭，認捐五百萬

著名的民族资本家陈六使先生当时登高一呼，群山响应，建立南大的呼声响彻云霄，为南大筹募建校基金的热潮，汹涌澎湃，冲倒了前进道路的一切障碍。陈先生率先认捐五百万元巨款，更是轰动全马的大新闻。大家如果知道20多年前的物价水平的话，对于“五百万元”的份量就会有明确的认识了。当时，巴士最高车资不过2角5分，一杯咖啡乌8分到1角不等，3角钱就可以吃一大碗面，5角钱一餐可算是丰富了，一个职工每月收入百来元就可养活一家五口。因此，“五百万元”的购买力超过现在的一千万元。



1954年10月4日南大各地委員會第二屆代表大會在星加坡中華總商會舉行。

英国殖民统治者基于他们不可告人的目的，一直对南大采取了藐视与敌视的态度，他们先是叫嚷全马一间大学已经够了，没有必要多办一间大学，后来又不允准南洋大学以大学的地位申请注册。结果，南洋大学就只好以“有限公司”的名义去进行注册；一直到六十年代，政府通过《南洋大学法案》之前，南大一直是以“南洋大学有限公司”的名义取得所谓“合法”地位的。

困难难不倒人民，万众一心建南大！在全马几百万人民的关怀，支持下，以陈六使为主席的南大建校委员会成立了，接着，全马各州又纷纷成立本州的南大建校委员会，推动全马筹建南大的运动。于是，一场轰轰烈烈的为南大建校筹款的群众运动就这样在全马11州和新加坡广泛开展起来。

华校学生在支持正义事业方面从来不落人后，1953年度全星华文中学毕业班同学联合起来

为南大筹募基金而举行的游艺大会，是筹建南大群众运动的一个高潮。演出是在1954年3月4、5、6、7四晚假快乐世界（现繁华世界）体育馆举行。门票全部卖光，一连几晚体育馆内座无虚席，大家就像一家人一样，亲切而热情地在体育馆内欣赏学生们表演的节目，每一个节目演完都博得暴风雨般的掌声。人们不仅是为学生们的表演鼓掌和欢呼，也为民族教育的顽强生存与茁壮成长而欢呼，为人民自己的胜利而欢呼！

1954年1956年，是新加坡人民反殖运动由一个高潮迈向另一个高潮的年代。1954年的五·一三事件，标志着学生运动的高涨；1955年的五·一二事件，标志着工人运动的高涨；1956年3月18日旧加冷机场的10万人争取独立群众大会，标志着人民反殖运动的高涨。在这风雷激荡的年代，人们也没有忘了为民族教育的生存与发展而进行斗争，为南大筹款的热潮也一直没有平息。尤其是1954与55年这两年，全马的胶工、矿工、小贩、渔民、商家、中小學生、教师、各行各业的工人、技师、书记等等，纷纷为南大而出力出钱，流血流汗。关于这方面的动人情景，再也没有比《南大颂》的第三部描写得更好的了：

“建立南大！
建立南大！”

风
为她传消息
浪
为她号召
雷
为她呐喊
太阳
为她照耀

热爱华文教育的人
当她的通讯员

热爱真理正义的人
当她的宣传员
半岛上每一个有良心的人
为她奔跑
为她高喊
“谁也摧毁不了
民族文化的存在

谁也阻挡不了
民族文化的向前
一定要维护华文教育
一定要建立南大!

建立南大
是一把火
燎亮了这土地
是一把火
燃烧着
大家的心!

它燎亮了
星加坡
檳城
吉隆坡
马六甲

它燎亮了
柔佛
森美兰
彭亨
吉兰丹

看吧
建立南大的队伍
从四面八方
来了!

呵，工人
马来亚的工人
你们开动了摩多
挑起了砖头
挥午着铁锤
胶刀

铁厂工人
建筑工人
火锯工人
割胶工人
各行各业的工人
你们
为南大的建立
喊出最响亮的吼声
你们
把血汗赚来的钱
献给南大!

呵，车夫
马来亚的车夫
三轮车夫
的士车夫
罗厘车夫
巴士车夫

你们从车房
出来了!
弯过大街
拐过小巷
无数义踏义驶的旗帜在飘
无数汽车喇叭的声音
震动了路旁的房屋
震动了路上的行人
你们
忘了疲倦，忘了饥饿
清早到夜晚
兴奋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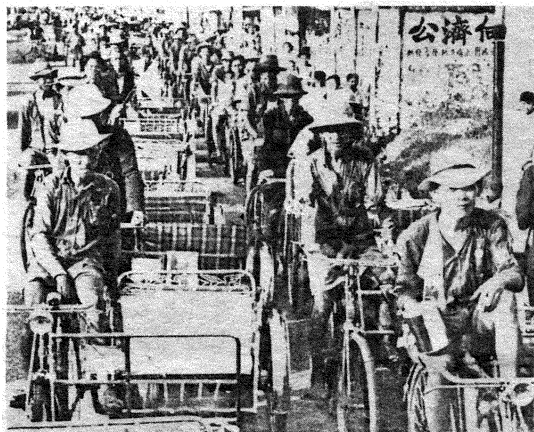
呵，小贩
马来亚的小贩
你们也听到建立南大的呼声
你们也热爱华文教育
你们
在巴刹
在街头，巷尾
在咖啡店
在戏台前
急急地走着
大声地喊着
为南大义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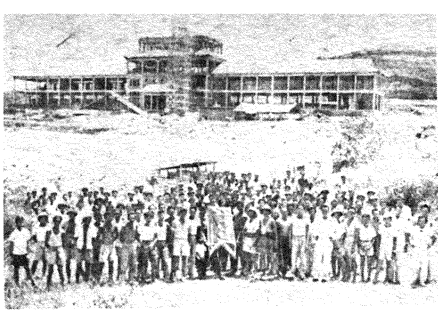
关于三轮车工友为南大义踏的壮举，这里有一些较详细的资料：义踏是在1954年4月20日举行的，参加义踏的三轮车工友达1577名，每辆参加义踏的三轮车都插上鲜明的小旗和挂着一个捐款罐子。

这项义踏的成绩是相当可观的，共得2万1千6百60元5角1分。南大为了表彰1千5百77位三轮车工友爱护华文教育的崇高精神，特地发给每位工友一枚纪念章。



維護華文最高學府的浩蕩陣容。
星加坡三輪車工友為南大義踏
結成一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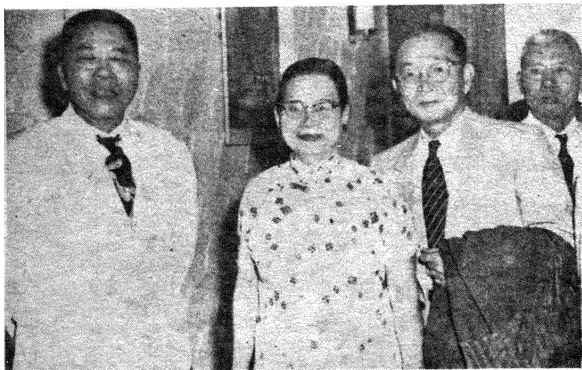
建南大校舍而流血汗的二百多名建築工友們，更為南大捐獻血汗錢，熱情澎湃感人極深

1955年8月25日至28日，由1953年度華文中學畢業生組織的藝術研究會（簡稱“藝研會”）舉行第二度為南大籌募建校基金的義演。這次演出的反應十分熱烈，就如第一次為南大義演一樣。這次演出最重要的節目就是本地創作的造型朗誦詩《南大頌》。這首長詩的創作與演出成功，是本地文藝工作的一次重要的收穫，它十分集中且生動地表達了人民大眾對民族教育、對作為民族教育的堡壘的南洋大學的深厚感情，以及所寄予的熱切期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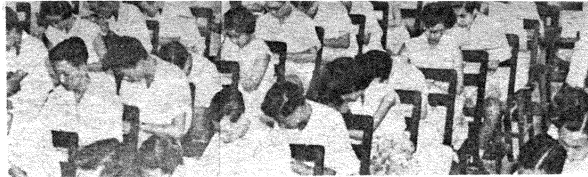
正当全馬人民不分工、农、学、商、都一致支持南大的时候，被聘来出任南大校长的林语堂却挑了一场大冲突。林语堂要办的不是一所民族的大学，人民的大学，而是培养洋奴，培养压迫老百姓权贵的大学，林语堂本人是个彻头彻尾的洋奴，他完全不了解全马华族同胞建立南大的苦心，一味要把南大变成他的独立王国，对于陈六使、李光前等在创办南大过程中做出重要贡献的民族资本家十分藐视。看看以下的事实便清楚了：

林语堂一当上校长（当时南大校舍还在赶工建筑中，並未开学），就派自己的女婿黎明任“行政秘书”（职权地位等于副校长），他的宝贝女儿林太乙（现任中文版《读者文摘》总编辑）任校长室秘书，而他的侄儿林国荣则任会计长，抓牢了财政大权。

林语堂经常口出狂言，辱骂南大的董事“愚而自用”，又说“我的头家是三轮车夫”“学英文不必懂文法”，强调学生必须“打领带”等等。在办校方针方面，林语堂与陈六使完全背道而



，與陳六使、陳文確合影。
林語堂偕眷蒞星出任校長



南大於一九五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起在各地開始招生，圖為星加坡考場一瞥。

驰，也与全马华人的意愿背道而驰。陈六使等校董当时对妄大自尊，目空一切的林语堂实在忍无可忍，恨不得马上把林语堂踢出南大。无奈当初陈六使聘用林语堂时，签了一张五年期的聘书，又表明不干涉学校的行政。这就给林语堂一个勒索巨款的机会。当时，陈六使声言他一人做事一人当，林语堂是他请来的，也就得由他打发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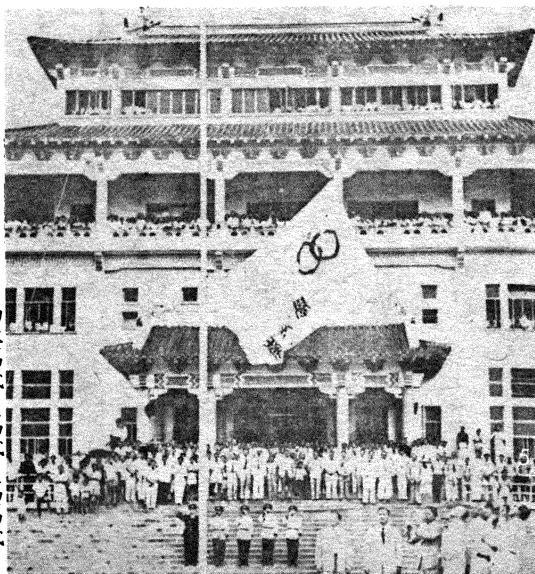
1955年4月，林语堂终于索得7万2千余元的遣散补偿费，连同其他林语堂的追随者的遣散补偿费，总共是32万4千余元。在20多年前，有这笔钱的人就等于现在的百万富翁了。陈六使不愿动用人民大众流血汗筹来的建校基金，这30多万元全部由他一个人献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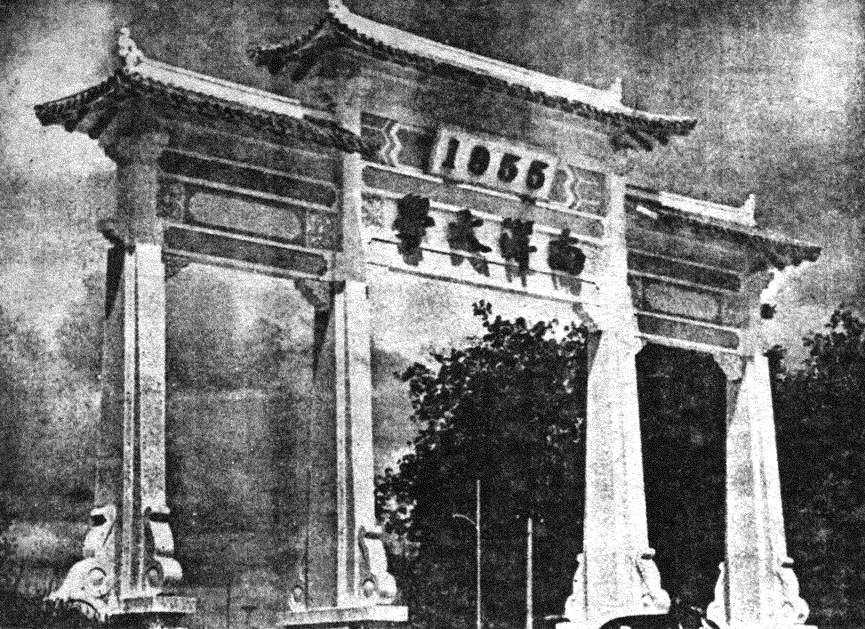
林语堂制造的危机终于过去了，而南大建校工作则更加快步伐进行。在林语堂一班人走后不久的6月15日，南大进修班开学了！

1956年3月15日下午2时，南洋大学正式开学。1958年3月30日，南洋大学举行隆重的落成典礼，来自全马各地的代表以及成千上万的家长、公众人士汇集在云南园，像庆祝一个大节日一样兴高彩烈，欢欣鼓舞。

南大的建成，这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往后的道路依旧是陷阱处处，荆棘密布，危险重重的。为了不让南洋大学变质，人们进行了长期艰苦、顽强的斗争，遭到了许多挫折。今天，当年创办南大，为建立南大而流血流汗的人们最不愿意看到的事情，如今竟成事实，这是多么令人痛心的事啊！

凌空飄揚，千餘觀禮者高呼南大萬歲，萬歲，萬歲！在莊嚴的號角聲中，南大校旗由主席陳六使主升，冉冉





南大過去的一段歷史

• 石崖 •

南大的創辦過程

南大创办于林德宪制下的殖民地时代，那是华文教育遭受到最惨酷的压制和摧残的时代，整个华文教育系统在风雨飘摇中挣扎图存。南大就是在这种极其困难的环境中，自力更生的情况下建立起来的。

1953年，筹建南洋大学的消息像风一般地吹过每个角落，各阶层人民热烈响应，筹款运动轰轰烈烈的展开了。虽然受到当时殖民政府的百般阻挠，一拖再拖，南大还是于1953年3月15日正式开学了！从那时候起，南大即负起维护民族教育、发展华文教育的重任，成为华族在东南亚的最高学府。

广大人民流了多少血汗，吃了多少苦头，才完成创办这间民族大学的壮举。南大的每一块砖瓦，每一本图书，每一具仪器都蕴含着劳动人民的血汗，他们无限的热诚与期望。1958年3月30日，南洋大学正式举行落成典礼，约有十万人涌往云南园观看庄严的庆典，象征了各阶层人士对南大的强大支持与信念，一直关心着南大的前途及其发展。

南大學生會的成立

1956年5月30日，南大各院系代表举行联席会议，决定筹组学生会，此议决受到学生热烈响应，以及各界人士的支持。

南大学生会终于在1958年4月23日正式

成立。各项学生活动随即热烈展开，为同学们提供许多有益身心的学术与康乐活动。在对外联系方面，南大学生会积极推动未经政府批准的全星学联的成立，并积极响应各种星马学联会议及国际学生会议。筹建学生楼是当时展开的一个大型活动。这项筹建工作共经五年时间，全部筹得款项共48万元。在各界人士热烈支持下，筹建学生楼的壮举终于胜利地完成了。

1961, 62年南大学生会积极推动过两次大学周。大学周期间的学术及文娱活动涉猎广远，在讨论马来亚文化问题、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出版研究集刊及杂志方面都有丰富的收获。1963年第三次大学周，因政府拒绝发出准字而告流产。

除了学生会所展开的一般性活动外，还约有三十个学生团体，如社会科学研究会、音乐研究会、戏剧会、美术协会、政治学会、物理学会、数学学会等……。每年各个团体所主办的座谈会，专题讲座及晚会等不下几十次。

至1962年为止，南大学生所出版的刊物不下三十种；学生会的机关报“大学论坛”分别以华、巫、英三种语文刊行，还有其他学会的刊物，如“社会科学研究集刊”、“科学集刊”、“政治学报”、“大学青年”、“戏剧研究”等等。这些刊物都普遍获得当时各界人士的赞许和经济上的支持。

由此可见，当时南大同学不只是学术上的研究，同时南大学生会，各个学生团体的活动都很活跃；一般同学对健康文娱都感兴趣，对社会问题都很关注，整间大学充满学术自由的气氛。

1959年“南大評議會報告書”事件

1959年殖民地政府发表了“南洋大学评议会报告书”后，震撼了所有关心南大的人们。这个以白里斯葛为首的五人委员会，都是不熟悉星马及南大情况的外国学者，他们只花了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作了否定南大存在价值的评定。此报告书否定了南大的学位，并对南大教师肆意侮辱，如不够资格等。

各教育团体，各报章纷纷发表言论批评报告书不当之处。南大学生会及全体教职员对报告书作全面与深入的分析，一一驳斥了报告书不合理的部分，指出报告书完全忽视星马社会环境和南大创办的历史，只片面地评述南大的缺点而没有指出优点，因而混淆视线，蒙蔽不知实情的人们，并认为“评议会的调查工作是以秘密方式进行，从未公布情报的来源与去处，事后又把全部投诉文件烧毁，使得一切有关资料永远得不到查究。这样，报告书内容的事实根据，就值得令人怀疑。”

“南洋大學檢討委員會報告”事件

1959年6月，新加坡自治了，人民行动党政府上任后，马上宣布将以平等原则来对待四大教育源流，教育部成立了以魏雅聆医生为首的七人特别委员会，检讨白里斯葛南洋大学评议会报告书。这时，人们以为久悬未决的南大问题，从此将获得合理解决。但是，这份“南洋大学检讨委员会报告书”提出了大改组南大的计划，包括

“解散执行委员会及行政委员会，设立临时理事会、接收南大权力”。并提出“学生在入学考试时若只有英文一科不及格，应使他们进入一年期的大学先修班，专门进修英文一科。”

南大学生会发表声明：“南大必须切实进行改革，使校政得到健全的发展……。南大改革，绝对不是改变南大的创办宗旨。我们的庄严态度是这样：南大应该不断地革新机构，加强效率，提高学术水准，但南大以华文做主要教学媒介，南大作为华文教育系统最高一环的根本性质，却必须永远保持，绝对不能有所损害。”

“我们对教育部长所做的‘南大教学媒介保持原状’的保证，表示热烈的欢迎与支持。我们认为：南大的教学媒介与整个民族教育系统血肉相关，除非我们要压制民族教育的健全发展，否则我们没有理由反对在南大使用民族语文的权利。”

“我们感到非常遗憾：检讨委员会报告书有一些地方表明了对英文的过度偏爱，有一些章节对南大使用英文做教学媒介，表示了过度的兴趣。我们不否认英文在大学里对于学术研究的重要性，但南大主要是华文大学，如果认为英文地位必须极力提高，她的学术水准才能提高，认为必须把英文地位提高到最主要的教学媒介，这样做不但没有需要，而且根本就违反了南大的创办宗旨，破坏了民族教育正常发展的原则，我们坚决反对这样的做法。”

南大学生会还提出了疑问：“政府应该是负责任的政府，它应该不会把双手伸进旧政府的肮脏手套里，像旧政府那样对待南大，经常破坏大学自治，干涉学术自由。我们相信：一个事事

以民意作为依归的政府，大概不至于采取那么错误的行动吧？”

这两份报告书，都在南大同学以及各界人士坚决的反对下，改组南大的计划又一次失败了。

61年至64年間學生會與政府的衝突與學生會的被解散

以下只是一些重要事件的记录：

1961年：

10月8日，南大学生会发表声明呼吁早日解决南大问题，承认南大学位。声明发出后政府认为南大学术水准不令人满意，南大还需改革及政府要有足够的南大理事名额，因而资助南大的事则暂时耽搁下来。

7月29日，学生会针对华校中学由三三制改为四二制问题向教育部提呈意见书，认为中四会考限制民族教育的发展，华校将被拼入英校。

11月27日，全星第一届中四会考举行时发生了大罢考事件，学生会再度发表声明，指责教育部长“企图把这一明朗化的教育制度问题转变为复杂错综的教育问题，使人感到模糊不清。”

1962年：

2月28日及3月2日，学生会先后发表声明指出政府不应拒绝出版“大学周”集刊的申请，并认为“标榜社会主义的政府，人民的言论不应被限制，大学的学术自由不应加以压制。”

3月21日，内政部长于立法议院发表演讲，指出南大学生会不学无术，进行共产主义活动。22日学生会反驳政府的污蔑学生会。

7月5日，有关星马合并问题的全民投票法案通过前夕，学生会发表声明：“星马合并问题关系到人民生活的各方面，人民到底愿意接受哪一种合并方式，他们应有权利对每一种合并做肯定或否定的答复，然而政府行将进行的全民投票并未予人民有充份的选择机会，却只企图通过在两种不同的方式中让人们选择那一种，如果人民对这两种方式都不要则连弃权（投空白票）亦当作支持政府的做法，显然是不民主的”，并要求政府公布投空白票的数目。

8月10日，学生会进行民意测验工作同学

被捕发出强烈抗议。民意测验是当时政治学会针对星马合并问题所做的收集人民意见的工作。

1963年：

2月4日，学生对警方进入南大搜查及逮捕南大学生事件，发表声明强烈谴责：“公安法令是殖民统治者用以压制人民、剥夺人身安全的工具。今天，在一个自称‘民主邦国’的政府，竟然采用这种不人道的法令来对付人民”，声明也要求政府公开审讯被捕人士，否则应立刻加以释放。

2月5日，工艺学院、新大及南大学生会发表联合声明，谴责政府大逮捕行动，并要求政府公开审讯被捕人士。

随着2月2日大逮捕行动过后，政府下令封闭了许多刊物，包括南大学生会机关报“大学论坛”。

针对伦敦大马协定的星马合并问题，学生会于7月18日发表声明：“伦敦协定是由英马联盟和行动党政府联合采用武力逮捕各阶层爱国民主人士，剥夺人民的绝无仅有的民主权利后，并在违背了联合国宪章和英殖当局出面干涉和策下草拟定妥当的。因此，伦敦协定的签署，大马计划的进行是完全违背人民的意志和愿望。”

9月26日（马来西亚成立后一个星期）清晨，警方进入南大，引用公安法令逮捕、殴打学生，并与学生发生冲突，学生会于同日致电马来西亚首相，表示强烈谴责、抗议。同日上午，学生自动罢课，南大学生会在旧餐厅召开紧急会员大会，出席学生超过一千二百名。

10月3日，学生会召开同学大会，议决号召全体学生罢课三天，强烈抗议政府毫无诚意解决南大问题。

10月7日，学生在罢课三天后，集体前往总理署和平请愿，提出六项要求：

(1)政府必须放弃递夺陈六使主席之公民权。

（注：南大理事会主席陈六使先生于9月22日被递夺公民权及被迫辞职）

(2)保证不得修改南洋大学法及不得利用任何谈判企图改变南大之民族大学的性质。

(3)释放二名南大理事及被捕同学。

(4)保证不动用军警、特务、建国队以破坏大学的自主权及安宁的学习气氛。

(5)无条件资助南大。

(6)承认南大学位。

12月27日凌晨,军警再度进入南大搜查,学生会发表声明强烈抗议。

1964年:

6月27日清晨,三千名军队、镇暴队、警察和便衣人员浩浩荡荡开入南大搜查,並以刀斧破门入学生楼及各学会会所,取走文件档案和书籍,逮捕了50名以上的同学,南大学生会随后被政府下令解散。

同时,莊竹林博士及刘玉水先生分别辞去南大副校长及南大理事会主席之职。南大立刻由一个“五人临时校政委员会”接管,此委员会于6月27日开除103名南大学生及解雇53名南大工友,许多教职员、行政人员及管理人员亦被开除。

7月21日,上千的南大学生及校内餐厅工友在中华总商会前举行示威,指责“政府赶走陈六使先生、刘玉水先生及莊竹林博士,开除教职员及学生,目的在抢夺南大。”

南大第二届理事会宣告成立,主席是政府上议员高德根,副主席是中央政府(马来西亚)国会议员陈期岳,政府在理事会的代表增加了。

學生生活輔導處的成立

随着南大学生会被解散,校方以“学生纪律松弛、管理权责紊乱”为理由,设立“学生生活辅导处”,並委任辅导处主任专门负责学生的一切活动。接着实施学生团体新条例,结果南大创作社、社会科学研究会、政治学会等都因不符合新条例而被解散,其他学会也被逼改组,改组后一切活动受到限制和束缚,各团体陷入瘫痪状态。各班级长也被废除而由辅导处批准的服务取代。这时整个学生活动暂时陷入低潮,一直到王赓武报告书发表过后,学生才恢复积极活动。

“王赓武報告書”事件

1965年9月12日,以王赓武为首的“南大课程审查委员会报告书”发表。该报告书认为:“南大至今只容纳国内华文媒介学校的学生,我们觉得这任务太偏狭……我们承认南大在给予马来西亚华文媒介学校的毕业生有机会接受高等教育这

方面,仍须扮演一个角色,而且仍得开设一些科目用华文为教学媒介语。”並说:“只精通华文显然是既不符合毕业生本身的利益,南大继续造就这类毕业生也不符合国家的利益。”报告书也建议关闭现代语言学系、化学工程学系与教育学系,但开办语言中心,将四年制改为三年制及办荣誉学位。

此报告书又引起各界人士及南大师生的强烈反应。

星洲日报9月16日社论评论,指此报告书把南大变为“配角的英文大学”,因为英文将实际上取代华文为教学媒介语。10月26日,南大十大学生团体征求了教育家、教授与学生的意见后,向大学当局呈上一份长达二万余字的备忘录,指出“报告书起草人似乎有意误导人们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改组后,南大将变成一间华、巫、英並重的大学。其实不然,抬出巫语,只是给英语打掩护,爬上宝座的还是英语”,“南大是以华文为教学媒介语的民族教育最高的一环,南大的存亡,不仅关系到整个华文教育的存亡,而且也关系到巫族和印族教育的存亡!华巫印三大民族的利益,是休戚相关的。我们的人民在长期殖民统治时期,在民族教育遭到种种压抑、打击的时期,总是互相支持,共同展开斗争的。民族教育能生存于今日,和华巫印三大民族长期以来共同斗争是分不开的。”

10月27日,大学当局即刻开除85名学生。29日,南大爆发了空前的大罢课。30日,学生转移到市区,举行游行示威及散发传单,于是学校当局召来大批军警,进扎南大。30日及31日晚,南大学生展开“打游击”——逐赶军警的运动,学生的反抗情绪在高涨。

此时政府发表文告,认为此次暴动是少数极端份子、亲共份子所鼓动的,南大问题与政府无关。校方宣布学生必须于11月22日复课,军警也于该日进入图书馆、宿舍、餐厅等处,驱逐学生去上课罢课期间,学生们仍到市区宣传,以突破新闻封锁。

12月5日召开学生大会,大会通过七项议案,要求当局保证不得迫害任何同学及拒绝接纳王赓武报告书,並决定于12月6日暂时结束罢课行动。

6日南大学生复课,结束了星马学运史上历时空前最久的一次大罢课。这次罢课从10月28日起至12月6日,南大学生前后坚持了39天。



生財有道展鴻圖



——全国职总在合作社运动方面的成就

李彭蒂

得天獨厚·生財有道

这几年来，全国职总(NTUC)在商场上鸿图大展，生意越做越大，范围越扩越远。从经营保险合作社(INCOME)、交通工友合作社(COMFORT)、牙科合作社(DENTICARE)、书籍合作社(FAIR-DEAL)和消费合作社(WELCOME)发展到着手接管托儿所、在巴刹摆摊子、成立特别投资委员会等，使人不得不衷心地对职总在搞赚钱生意方面的本领，佩服到五体投地。难怪工人在十·一二油船惨案发生后这样提醒职总：“应该花更多精力在工友的安全方面，而不是经营企业。”

曾经有人这样形容职总在这方面的成就——活像一只爪须到处伸展的八爪鱼——你们认为恰当吗？

或许读者们都想知道职总在商场上是如何白手成家，如何在剧烈的竞争中打出一片锦绣江山吧！

“白手”成家·岌岌可危

1964年——正是本地工运处于低潮的时刻——全国职总正式注册成立。

1968年，雇佣法令和工业关系法令开始执行，以便吸引外国资本家到来投资；加上工业仲裁庭的设立，广大工人的利益和权利被剥削殆尽。由于不得人心，职总的会员人数逐年减少。下表是全国职总从成立到1969年会员人数变动的情况：

年度	64	65	66	67	68	69
会员人数	101,676	113,754	110,615	92,931	92,606	90,585

职总当局大为恐慌，倘若会员人数继续剧减下去，那可不得了。于是，头头们大动脑筋、呕心沥血，终于想出了一个起死回生的妙方——“职工运动现代化”。

借屍還魂·搞現代化

1969年11月，一系列题为“职工运动现代化”的研讨会，在职总广泛失去工人支持的情况下召开了。

所谓的“现代化”，其中心内容是：

1. 搞“合作社”，目的是要“控制新加坡经济的10%”；

2. 使“工人参加低层生产管理”，设立劳资合办的生产力委员会；这样做的意图，是要提高生产率，使资方赚取更高的利润；

3. 通过政府参加私人企业，企图占有工商业的一部份，因此，他们认为“可以达到一个新的‘社会共有制’”，而政府、工人、资本家三者之间的矛盾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

职工运动现代化的最大特点是各种合作社的纷纷成立。政府也贷款予全国职总的合作社，以实现“分享社会财富”。如果单靠职总在商场上与固有的商业竞争，而没有政府在各方面给予优先特权或援助指示，合作社成功的希望是不大的。如职总消费合作社成立了中央采购组，直接入口一些商品。

其实搞合作社是招募工人加入工会的手段之一；当然，赚钱也是顶重要的。表面上看来，它的成立是为了工人的福利，如果工人加入成为会

员，参加股份，那么年尾便可分得红利，也享有购物回扣优待等。这是争取民心的做法，但是也具有高度的隐蔽性——制造了一个假像，使工人以为地位改变了，当起了老板——从而使工人对现存制度产生错觉，任人摆布。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这观点，下文将介绍由全国职总所经营的各行业的来龙去脉。

工人投保·僅佔5%

职总保险合作社——职总最早成立的合作社。由于须要一笔资金来发展未来的合作社计划，所以第一个企业必须可以在短期内就赚钱，而且开始时不需要一笔庞大的资金。同时，以职总和资方的“良好关系”，保险合作社是不愁招不到工人投保的。一旦工人投保后，资方便按月从工人工资里扣除保费，给予保险合作社很大的方便。

保险合作社成立于1969年底，资金是由其属下工会缴交，至1977年6月，总资产达2,410万元；至12月，缴足资本达158.9万元，储备金则达2666.7万元。社员总数达63,383人。

该社在1978年(至11月)的总保额达12,400万元，保单总值为10,720万元，比去年同时期各增加了3,870万元(45%)及4,100万元(62%)，保费为1,080万元。

①據康福理事兼顧問錢翰宗說，工友們開始繳交的500元是首期付款；但是根據6月18日康福八區德士“工友代表”在否認海峽時報在6月10日刊登有關康福德士期賬減低，許多德士工友感到不滿的文章的聲明，却說“關於‘500元首期付款’的申訴也是

该社1977年的净利为24.2万元。

总的方面，保险合作社的生意蒸蒸日上，盈利非常可观；但是在某些方面，尤其是为工人提供保险方面，却是一筹莫展。国防部政务部长兼职总保险合作社董事主席陈天立在该社8周年纪念宴会上说：“该社的人寿保险只占新加坡总额的8%。……经过8年的营业之后，职总保险合作社只为5%的工人提供保险，我国还有80%的工人没有保险。”因此，保险合作社的设立到底是为了照顾广大工人的福利，还是为了赚大钱，实在令人感到费解。为什么工人对于“照顾工人福利”的保险合作社反应这么冷淡呢？

目前，该社正在推行一系列的新计划：

1. 与新加坡港务局工友联合会推行“工人保险计划”；

2. 向专业人士、工会会员、非工会会员工友、蓝领工人及自雇人士推销保险；

3. 推行“抵押保护保险”和“儿童教育保险”；

4. 推行“小贩储蓄运动”。

保险合作社，加把劲吧！

債務難償·車子命短

职总交通工友合作社——职总成立的第二个合作社。1971年开始营业时，该社向政府贷款1,350万元，邮政储蓄银行(POSB)又在76年及77年分别贷款850万元及1,700万元协助该社扩展。

开始营业时，康福(该社俗称)只拥有1,000辆德士和200辆小型巴士。在它还未开张营业时，当局采取了严厉的措施取缔“霸王车”，为康福的发展铺路。目前，康福共拥有4,000辆德士，350辆小型巴士及28辆短程巴士；在本地公共交通系统方面，康福扮演着一个重要的角色。

康福的成立，是为了使“会员有机会在公平的分期付款计划下拥有自己的车辆，同时分享它的福利”——即是所谓的“驾者有其车”计划。

“驾者有其车”到底是怎样的货色呢？

首先，申请加入合作社获得批准成为会员，每人须缴交500元的首期付款①；其后，按照所

不實際，而且令人不解的。這500元是用來購買一份康福的股份之用。我們認為這個數目已是相當合理了。”如果照後者的說法，則每名工友在年終時應該分享康福盈利的紅利。



驾驶车辆的类别，再作定期缴交固定的款项。以一名德士司机来说，从今年11月1日起，每周缴付的车辆期账虽然从175元减至160元，但付款期却延长至3年半。本来，每辆德士的法定车龄期限为7年，但康福德士却比较特别，在届满6年即被废除，据内政部政务次长兼该社理事兼顾问钱翰宗说：“这不但协助工友们节省保养费的开销，也确保康福德士的良好性能与状况。”第一个解释是完全缺乏说服力的，而后者——可以理解为在牺牲工友的利益下而确保康福德士服务的良好声誉——是显而易见的。

简单的说，康福德士成员只能做做2年半的“短命车”车主。而且，在还清车辆期账后这段期间，他们还必须在康福储蓄计划（年利5½%）下进行储蓄。新的储蓄计划提供了两种选择：

1. 每周缴交110元，为期2年半（即至其车龄到达6年被废除为止）；

2. 每周缴交150元，为期1年半，但他们在最后一年（即车龄在第6年期间）还需缴交车辆路税、保险费、行政费及公积金等，计每周52·2元。

虽然3年半后车是属于自己的，但是它在路上劳碌奔波了3年多，也已进入风烛残年的阶段了，维修费大增，每周又须缴交一笔数目不小的储蓄金，即使是成了车主又有何用？而且6年期限一到，又要更换新车，每周140元的期账也是十分吃力。综观这样的“驾者有其车”计划，工友能否摆脱永远还不完的债务而成为真正的车辆拥有者，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

尽管康福当局不断吹嘘工友会员能分享许多福利——诸如储蓄计划，每周10元公积金、工友子女奖学金、高至800元的低息修理贷款、高达3000元的互助金，2000到5000元的工友逝世或永久残废福利金及心脏与肺部疾病集体保险计划等——但是，6月10日海峡时报的一项报导指出，许多德士工友对减低期账的措施感到不满

；7月1日，钱翰宗在职总康福工场处②举行新德士抽纤分配仪式上也曾提到：“最近有一部份工友由于眼光浅短，为了眼前利益，将存放在本社作为更换新车之用的储蓄拿出来花用，不惜离开本社，……”工友们对康福当局不满，应该不是没有理由的。

最近，康福已实行一项“中央商业区德士计划”，以解决市中心德士服务短缺的问题。在这项计划下，该合作社把50辆康福德士出租给50名德士工友并签订服务合约，车租每天31元。合约也规定，除非被证实有病，工友必须亲自驾驶全日的德士，或至少驾驶下午班（包括5·00pm到6·45pm这段时间在内）。工友可将上午班德士出租予替班司机，该司机的服务时间须包括7·30am到10·15am这段时间。如果工友生病，他才允许将德士出租予替班司机，而且所有替班司机都必须向康福登记。合约又规定，工友必须于星期一至星期五5·00pm到6·45pm，前往中央商业区罗敏申路及珊顿大道一带4个指定德士站中的一个站，向该社稽查员报到，报到次数每周不得少过12次而每日不得少过2次。如果其中有一天是公共假期，则工友在该星期内可少报到3次。如果工友在任何一星期内违反上述规定，必须向该社缴交额外的28元租费。

無利可圖·關門大吉

职总牙科合作社成立于1972年，开始时设有两间牙科诊所，一间在裕廊，一间在职工会会所。

由于工友反应不热烈，导致裕廊诊所在1974年底关门大吉。一旦无利可图便关门大吉，这不是很清楚地说明了牙科合作社是为牟利而设，而非为了提供有益于工人大众的服务。

为了该社的利益，职总指示属下工会与资方签订集体合约时，其中一项规定该厂工友的牙科服务须由牙科合作社办理。1976年底，该社首次分发6%红利予股东，并将5,109元拨入储备金。同年，该社总共为9,035名病人服务，77年（至7月）则为5,821人。

②職總康福工場處〔NTUC COMFORT Workshop (Pte) Ltd〕是由全國職總（佔股份75%）和康福（佔25%）聯營的修理廠。1977年初開始營業。

物價“廉宜”·奸商牟利

1973年7月19日，职总消费合作社的第一间超级市场在大巴窑开幕。紧接在74年，一年内连续分别在河水山、实笼岗及实利乞路成立了3间超级市场。到目前为止，该合作社共拥有11间超级市场及1000余间平价商店。明年，将在芽笼东、勿洛、红山、金文泰及芳林等地区开设另5间超级市场。

消费合作社的盈利非常惊人，至今年6月底，该社营业净利为1,821,817元（去年为982,364元）。至去年6月，缴足资本达223万元，社员有18,360人。

成立消费合作社时，当局大力鼓吹的理由是稳定物价、抵制通货膨胀、打击奸商等。但是，如果我们有到过这些超级市场购物，就会发现里面出售的物品一般上不见得会比外面便宜，有些货品如罐头食品等甚至更贵。不过，白米的售价会便宜些，这是因为合作社在进口方面得到政府特别优待的缘故。

事实上，职总消费合作社的白米售价也不见得比外面其他地方低。11月，新加坡消费人协会③的一项调查显示，在八百伴及菲士巴特超级市场，100%泰米的售价为每公斤1.03元，而在职总消费合作社超级市场及平价商店的售价各为每公斤1.05元及1.05到1.07元之间。为了替职总消费合作社挽回面子，消费人协会辩护说，这两间超级市场（指八百伴及菲士巴特）是为了吸引顾客而把白米售价降低到必须付出津贴的地步。过后，八百伴及菲士巴特两间超级市场



職總消費合作社超級市場

的负责人在报上澄清，反驳消费人协会的讲法，指出他们的米价虽然比职总消费合作社者低，但仍然是有利可图的。从这一桩“弄巧反拙”的事件，不禁使人对职总消费合作社所鼓吹的稳定物价，抵制奸商感到怀疑。

尽管职总当局极力否认合作社会影响杂货店的前途，10月中旬，大马各州杂货商代表团来访星杂货店联谊会，共同商讨改善购货、销售方法以应付本地超级市场及百货公司的竞争；他们也发表联合声明，谴责任何忽视杂货店利益的行为。

抢走了部份杂货店生意之后，职总消费合作社又进军巴刹争地盘。目前，该社已在竹脚及卡佩芝路巴刹开始营业。据合作董事主席马连壁说，这是为了确保在季候风期间鱼和蔬菜的价格不致高涨，而猪肉方面，是要确保人们每天都能由巴刹买到，而且避免肉价不合理的提高。

果真如此吗？广大消费人不妨拭目以待！

進駐學堂·書商滾蛋

公平书籍合作社成立于1974年12月。在大巴窑及女皇镇设有书店，另外在27间学校开设书店（至77年11月）。合作社的基金是来自全国职总（占50,000股）、属下工会（占14,900股）及家庭社员（占299股）股份，每股

③新加坡消费人協會(CASE)成立於1971年8月，乃全國職總附屬組織之一。共有會員85,348名（至1977年7月），計工會會員(Institutional member) 83,830名，普通會員1,460名及終生會員(Life member) 58名。該會會費收入從1971年的7,345元增加到77年的16,759元；支出也從15,664元增加到53,653元，政府津貼為35,000元。從1975年到77年，該會僅接到1,286宗書寫的投訴、5,360宗電話投訴及個人諮詢。協會當局以“通貨膨脹已受控制，物價穩定”來解釋投訴宗數的減少，不過是自圓其說罷了。其實，消費人協會所能發揮的作用不大，有時甚至站在違反消費人利益的立場上說話，該會針對最近一次巴士加價的立場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難怪廣大消費人會對它失去信心。

如果我們進一步了解協會的組成，那我們對於該會的一些立場是不會感到吃驚的。

信託理事會 彭由國（職總主席、國會議員）
G. 甘達三美

Prof J A Jansen

顧問團 依里若（已故職總顧問）
Dr Mathew Gwee等

中央委員會會長：李岳祥醫生

副會長：何思明（國會議員）

Dr Henry Ong, Prof
A Rajaratnam等

委員：張潤志（國會議員）
何家良（國會議員）

Dr Nalla Tan等

5元。如果成为家庭社员后，便可以用较低的价格购买用品。

在合作社打进学校之前，书商必须通过竞标才能取得在学校的贩卖权；但在书籍合作社成立后，校方把贩卖权直接交予他们。尽管合作社当局重申他们的目的不是要垄断书业市场，然而，书商公会就曾经表示职总书籍合作社的作法给予他们很大的打击。

合作社至1976年3月底的净利为48,054元，77年则为25,551元，该社负责人以货品的折扣率增加来解释利润的减少。

全面商業化·“工人”變頭家

职总旅游服务（私人）有限公司成立于1974年2月，缴足资本是25万元。职总当局不得不承认这是职总第一个完全商业化的企业。目前，该公司除了搞旅游生意外，也设立了从事组屋装修的设计中心。

大哥樣板·弟妹照搬

1969年职总召开“职工运动现代化”研讨会后，新加坡工业职工联合会(SILO)于1970年3月成立，並配合职总的合作社运动，于71年8月成立了多元化合作社。

两个月后，在珊顿道巴士总站首先成立了第一间“工友餐厅合作社”；次年2月，又在裕廊成立了一间印刷合作社及两间餐厅合作社。工业工联的首间多元合作社超级市场是在1974年10月开幕。目前，工业工联共拥有14间超级市场，本财政年度的盈利为567,008元（上一个财政年度盈利为200,320元）。除了餐厅、印刷业和超级市场外，工业工联也设立了一间贸易公司，上一个财政的营业额为5,000万元，略受亏损。

职总属下另一工会新兴工业工友联合会(PIEU)也拥有4间超级市场，本财政年度的盈利达157,482元（上一个财政年度盈利为116,282元）。

据悉，新兴工联和工业工联将于明年成立6间或更多的超级市场。这两间工会与新加坡航空

雇员联合会的多元合作社已决定以425万元联合购置东海岸公园的水上游乐场，目前正等待政府的批准。

新兴工联与工业工联的秘书长、这两间工会多元合作社主席兼职总主席彭由国说：“合作社的盈利将用来设立‘共益基金’使会员的子女的利益得到照顾。”然而，以上一个财政年度来说，工业工联多元合作社的净利高达200,320元，而拨出的共益基金为12,000元，仅占净利的6%。

彭由国也说：“工业工联与新兴工联的多元合作社超级市场是来辅助职总消费合作社超级市场的，我们只在职总消费合作社还未设立超级市场的地点开设超级市场。”奇怪的是，在加冷峇鲁却闹双胞胎——职总消费合作社超级市场的隔邻，便是一间工业工联多元合作社的超级市场——由于后者的售价较廉宜，加上有固定数目的顾客④，工业工联多元合作社超级市场的生意较好。不过，我们倒很想知道，是计划错误，抑是兄弟闹墙？

“照顧”兒童·一馬當先

职总的爪须，开始卷住儿童了——自1976年10月起，工业工友联合会接管加冷峇鲁托儿所，而职总已经接管了福利部属下5间托儿所，即大巴窰、河水山、裕廊、栢路及贺恩路托儿所。

据职总当局说，“职总认为，托儿所应该是社会的组织之一，而不应是一种社会福利措施”而职总（及属下工会）接管所有托儿所，准备增建新的托儿所及调整和扩充托儿所的活动内容，是为了“配合鼓励私人与工业组织为母亲提供日间照顾设施的政策，同时也配合职总为工友提供更多社会设施的政策。”

且让我们看看由职总（及属下工会）接管前后托儿费用的差别。在职总接管前，收费率如下：

每月家庭总收入(元)	低于300	300-500	500-800	800-1200
每天收费(元)	0.2	0.5	1.2	2.0

至于不定时寄放的儿童，收费稍高：一天3元，上午2元，下午1元。

④新加坡巴士公司屬下一萬多名巴士工友都是屬於工業工友聯合會的會員。而由工會發給工友的福利金等都

是以超級市場固本的形式發出，這其實是為這些超級市場製造了固定數目的顧客。

在职总（及属下公会）接管后的托儿所收费率如下：

每月家庭总收入(元)	低于200	200-300	300-500	500-750	750-1000	1000以上
每月收费(元)	20	30	40	50	60	70
相当于每日收费(= $\frac{\text{每月收费}}{28}$)(元)	0.77	1.15	1.54	1.92	2.31	2.69

*托儿所每月开放的日数，即扣去4个星期天

只要作一比较，便可以发现到同一家庭总收入范围的收费增加了很多。以300—500元这一范围来说，从0.5元增加到1.54元，增加了208%。

唯利是圖·虎視眈眈

除了以上合作社、托儿所外职总已经成立了“特别投资委员会”，计划将职总及其附属工会合作社所累积的大量盈余资金，在财务专家的咨询下进行投资。职总秘书长蒂凡那也宣布，职总考虑设立一间控股公司，把职总属下工团的庞大资金投资于有生气的工业计划。

看来，全国职总这只蠢蠢欲动的八爪鱼，它的胃口、野心可真不小啊！

今年1月，彭由国在工业工联多元合作社会员大会上说：“……我们将仔细的对任何有利可图的计划加以考虑。由于超级市场到目前为止被证明为各项企业中较为有利可图，我们正在寻觅地点扩展这项业务。”这段话，正好显示了这群“工会领袖”——工人贵族——那满口为工人福利而搞合作社的论调是站不住脚的。

如果职总及附属工会真的是维护工人阶级利益的话，那么，把工会累积的资金在裕廊开办一所工人医院（自十·一二油船惨案发生之后，许多公众人士建议当局应该在裕廊建立一间医院），这倒不失为一项明智之举！

“工人”企業·大官掌權

前文我们简略地介绍了由全国职总所经营的各行各业概况，然而，这些企业的控制权又是掌握在谁手中呢？

下表是职总几个合作社的信托理事会成员与董事会成员的部份名单。名单清楚地显示职总所经营的各企业的主要职位，都是掌握在一些部长、国会议员及高级公务员手中，所有重要决策及行政方针完全由他们操纵。

姓名	NTUC INCOME	NTUC DENTAL CARE	NTUC WELCOME	NTUC FAIRDEAL	NTUC Travel Services (Pte) Ltd.	NTUC COMFORT
主席	莫庆福 (前总理兼国防部长)	郑思治 (国会议员)	林金山 (国会议员)	王仲文 (劳工部长)		执行董事兼顾问 林启宇 (内政部政务次长)
副主席	蒂凡那 (全国总工会秘书长)	蒂凡那	蒂凡那	蒂凡那		
委员	巴尼 (市政暨环境发展局科学工艺 局长)	彭由国 (国会议员)	余震国 (国会议员)	林秉祥 (星大经济系教授)		
	彭由国 (全国职总主席，国会议员)	谢梓坤 (国会议员)				
董事						
主席	陈天立 (国防部政务次长)		马廷望	刘源安 (裕廊造船厂董事经理)	蒂凡那	
副主席	G. 甘达三		彭由国	谢梓坤 (国会议员)		
委员	李福安 (星大经济系讲师)		陈润光	陈润光 (国会议员)	彭由国	
				陈润光 (国会议员)	陈天立 (新加坡高级政务次 长)	

资料来源：《新加坡工场内景及外景》，1977年11月号凡编著

这样看来，全国职总的合作社运动，工人真的能从中得到利益吗？我们不禁怀疑。

名存實亡·有目共睹

全国职总秘书长蒂凡那在职总属下工会主席和秘书所举行的会议中所发表的一段精彩绝伦谈话，或许有助于我们更加看清楚职总合作社运动的庐山真面目：

“新加坡雇主联合会会长谢杰立认为，在新加坡，资本家和工会在许多方面具有共同点，因为我们都是资本主义者。……

“新加坡的工会所设立的企业都是合作社，和资本家是完全不同的。工会企业都扮演有用的社会任务。职总保险合作社、交通工友合作社、消费合作社及新兴工联和工业工联的超级市场，都是这样。

“谢杰立先生可以肯定的是，职总是不会进行夜总会和陪游业务的，尽管这些业务是多么的有利可图。……

“职总并不反对更多富裕。反之，我们希望能进一步设立对社会有益的企业。可是，我们要谢绝谢杰立先生邀请职总和雇主联合投资的建议。我完全支持劳资和政府三方面合作以使新加坡经济进步，可是却不愿阶级合作到那么远，这是令人尴尬的。职总是可以有钱这么做的，可是我们所要的是使工会能更有效地应付雇主，并为会员和工人提供更好的服务。”

尽管蒂凡那口口声声强调职总只设立对社会有益的企业，然而，“对社会有益”又是指什么呢？它和广大工人的利益是一致的、还是背道而驰的呢？为什么全国职总——代表工人利益的团体——在雇主的心目中竟与资本家在许多方面具有共同点，而且共同到他们敢大胆建议资方、职总携手合作？到底全国职总是代表谁的利益——这应该是最根本的问题吧！

有趣的争论

多數優秀學生來自怎樣的家庭？

“我国获得奖学金学生多来自小康与贫穷家庭”——总理首席私人秘书林祥源在答覆新国家午报（24.12.78）一篇专稿中的说法时披露

该篇题为“Operation Headstart”的专稿（参阅附录）是由一名（姓林）女教师撰写的，她指出：这8%在小学离校考试中表现最优异的学生，他们之所以有这样的表现是因为他们具备了舒适的家庭环境、受高深教育的家长以及家庭教师辅导——还有钢琴课——的支撑条件。……

“其他人又怎样呢？那些来自贫穷家庭的广大学生，因为家里没有其他人讲英语，而在与基本语文困难作挣扎。”

总理首席私人秘书林君在覆函中指出：“根据公共服务委员会奖学金记录显示，获得奖学金的我国学生，大多数是来自小康与贫穷的家庭，这些家庭并不见得具备让他们子女有舒适的家庭环境、拥有受高深教育的家长，以及有家庭教师辅导等给予支撑的条件。

“属于劳工、德士司机、泥水工人、办公室清洁工人、工厂工人、书记、办公室职员技术工人等的子女，获得奖学金的人数，比那些来自舒适的专业人员与商人家庭者为多，比例是3对1。

“这些学生是靠来自本身的聪颖头脑、活跃的动力、以及决心的支持而有成就。”

覆函也附上过去十年获得公共服务委员会最高奖学金学生的家长职业统计表：

表1

职业类别	总统奖学金	海外优异奖学金	哥伦坡奖学金	总共
普通工人	15(19 %)	29(30 %)	215(44 %)	259(39 %)
文员及技术人员	34(43 %)	35(37 %)	171(34 %)	240(36 %)
专业人员	14(18 %)	19(20 %)	55(11 %)	88(13 %)
商人	16(20 %)	12(13 %)	55(11 %)	83(12 %)
总共	79(100%)	95(100%)	496(100%)	670(100%)

或许林女士会相当惊奇，她那篇有关教育制度的专稿并没有引起教育部的兴趣，却惊动了总理首席私人秘书。

紧接着林君覆函的发表，海峡时报记者出动到9间最优秀华文中学中的海星中学及中正中学

，访问了在两校就读中一班的 20 名首 8 % 最优秀学生。访问结果显示他们父亲的职业 分类统计如表 2 所示。

表 2

职业类别	人数
普通劳工	6 (30%)
文员及技术人员	7 (35%)
专业人员	1 (5%)
商人	6 (30%)
总共	20 (100%)

因此，时报结论说，林君的论点——学业成绩优异的学生多来自小康及贫穷家庭——得到有力的支持。

事实上，这结论是荒谬的，在总数约 3200 名首 8 % 最优秀学生中随意抽样其中 20 名——仅占 0.6%，调查所得结果根本就没有代表性。因此，时报该项抽样调查是毫无意义的。

至于林君所提供的宝贵资料及论调，倒是相当有趣。

首先，表 1 的职业类别并没有明确的定义，而且，这样一种分类法是本地少用的。表 3 的职业类别是较常用的分法。

表 3

职业类别	人数 (千人)
专业及技术人员	84.6 (9.4%)
行政及经理级人员	28.0 (3.1%)
文员	139.1 (15.4%)
售货员	141.6 (15.6%)
服务人员	97.6 (10.8%)
农民及渔民	23.2 (2.5%)
产业工人、交通运输操作员及劳工	331.3 (36.7%)
其他	58.7 (6.5%)
总共	903.9 (100%)

资料来源：1977 年 7 月劳工部新加坡劳动力调查。

其次，单单从奖学金得奖人的家长职业类别所占比例是不足以说明什么的；这些数字必须和全星劳动人口的职业类别分布（表 3）联系起来看才有意义。由于表 1 及表 3 的职业分类不同，因此我们无法作直接的比较，但是从表 3 中，至少我们可以看出一点，即普通工人、文员等（相当于表 1 的前两类）约占总劳动人口的 85%，而专业人员等仅占 15%。

有一个事实我们必须接受，即学生在智力方面所占优势是均等（或相差不远）的，换句话说，无论家长是属于那一职业类别，他们的子女都有成为优秀学生的可能。无可否认，单从数字来看，家长属于劳工、文员及技术人员的奖学金得奖人占 75%，而那些来自商人及专业人员家庭者占 25%；但是我们千万不要忘记前者占总劳动人口的 85% 而后者仅占 15%。这样的分配是不均称的，它说明了还有其他因素促使那些出身较富有的学生在奖学金获奖方面较占优势。或许林女士的专稿为我们解答了这个疑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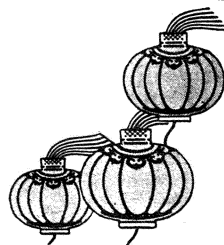
如果深入一层去探讨总统奖学金的分配情况，我们会发现专业人员及商人的子女占了 38%——相当大的比例。这充分说明了他们在总统奖学金得奖方面更占优势。其实，这点是不难理解的。众所周知，总统奖学金是一项最高荣誉的奖励，所有具备得奖资格的学生——包括贫穷与富有家庭，都自动地成为申请者。其他奖学金则不同，它具有许多的限制，因此导致一些本来有资格申请的富有人家子女不屑去申请。

其实，应该感谢总理首席私人秘书林祥源君所提供的宝贵资料，它有力地支持了林女士所发表的说法。

恭祝读者



新年進步



绿洲编委会敬贺

Operation Headstart

Anne Lim

为了实现有效的两种语文政策及保留华人的传统价值观，教育部所实行的计划，在表面上看来是很美妙地解决了新加坡的教育问题。

将最好的配料混合，提供品质最好的用具及调节适当的温度——那是你最完美无瑕的烹饪法。但是，这是为了什么呢？

很清楚地，新加坡需要未来的领袖。我们现在的领袖更应该关心他们接班人的品质。

然而，难道高人一等的优越感就是答案？拥有最齐全的设备、最优良的师资，无论在人力财力上都是最佳的9间中学，全属于最优秀学生所有。

尽管他们说一般学生没有被忽略，但是那些最优秀学生所享有的优待，却是其他学生所没有的。

到目前为止，这8%在小学离校考试中表现最优异的学生，他们之所以有这样的表现是因为他们具备了舒适的家庭环境、受高深教育的家长以及家庭教师辅导——还有钢琴课——的支撑条件。

他们是那些遥遥领先，甚至获得未来成功保证的人！

其他人又怎样呢？那些来自贫穷家庭的广大学生，因为家里没有其他人讲英语，而在与基本语文困难作挣扎。

很明显的，制造最优秀学校予精英份子，这是当局漠视了这些学生已经超越了那些比他们逊色得多的同学的事实，而再给予他们特别的待遇。

额外的浸入班级看来不过是企图补缀拙劣的工作。希望我们将能避免集体溺死的情况发生。

我担心我们的教育制度将成为一个控制力量，它有系统地使人们处于企业单位里不重要的位置 (reduces people into the cogs of a huge machine)

，即安插一小撮人在最顶端，同时广大人民却被压在宽阔的底层。

最令人遗憾的是教育部也承认“已经策划了数月”的决定性改革措施，如特别辅助计划，却对公众隐瞒到家长们需要作出决定的前5天。

值得争论的是，他们以手头上仅有5天时间及只影响到一小部份人作为唯一的辩护理由。

就算真的只影响到小部份人，难道就不重要吗？

但是，它不仅影响到那8%学生及家长，也影响到其他孩子，影响到数不尽的人——家长、教师和孩子——这所有的人，都是整个教育制度的参与者。

或许，它也将影响到所有目前在幼稚园或小学一年级就读的孩子，他们的家长将坚决地，不论付出任何代价，也要把孩子教养成为最特出学校的出色学生。

一种新的病，称为“Schulangst”或“学校忧虑”已经在西德发生，它今年共害死了约500名学童——由于经受不了学校压力而自杀。（海峡时报12月11日）

当然，还有其他因素存在。但我们不应该重蹈覆辙，而掉入同样的致命陷阱中。

教育部有关最近改革的惊人宣布，显示了

1. 有关教育方面，当局知道及决定什么是对新加坡人民是最好的；

2. 家长及公众人士的意见并没有真正受重视，他们没有商量的余地，只是在短促的时间压力下被通知作出决定；

3. 它不欢迎政策受批评。

如果是时间匆促，为什么他们不能多等一年？为什么我们常常等到事情决定了之后才给予作出反应的机会？

由一宗自杀案件 所引起的

翔輝

11月28日，一名在新加坡航空公司(SIA)当见习飞行服务员的21岁青年，在被公司开除后的2小时，被发现卧尸于红山一座24楼组屋的前面。一名SIA的发言人证实，死者是因为在其工作申请表上没有据实填报——他曾嗜毒，而被公司开除了。据死者父亲说，死者在7年前在学校的食堂因为身怀毒品而遭警方逮捕。

这宗不寻常的跳楼自杀新闻，引起了社会人士的一阵骚动。一位读者在海峡时报发表意见：“……我认为SIA资方对这件事的处理是可耻的。那些躲在象牙塔里的负责人，对于下属的感情是迟钝的。既然这些（吸毒）青年不能再有过正常生活的机会，那政府设立了那么多的戒毒复员训练计划和戒毒所又有何用呢？……”

一批律师也针对此事发表意见，他们说那些在16岁以前曾被少年法庭判罪的人，在法律上不能说他们是有罪的。因此，当他们在申请工作时被询以有否犯过罪时，他们回答没有，在法律上是没错的。

SIA负责人在澄清立场时指出，死者被开除并非因为他曾是嗜毒者，而是他在申请工作时没有据实呈报。公司的政策是严肃地考虑那些企图隐藏或虚报重要事实的雇员。他说，他们接获死者曾在74年12月因嗜毒而被推事庭判罪的报告，那时死者已超过17岁了。……

他也说，SIA集团在过去5年内共雇佣了不少过59名有案底的雇员，尽管他们在申请工作时已经承认了。SIA（在1977年）是第一个展开自愿戒毒计划的机构，並成功地使15名雇员戒毒而重返工作岗位。他重申SIA集团並不反对雇佣前吸毒者。

海峡时报也访问了罗莱、ESSO、八百伴等机构的负责人，他们宣称将不会歧视前吸毒者或犯罪者，唯对那些在申请工作时未据实呈报者较不同情。

政府——新加坡最大的雇主，也表示政府在

吸收前吸毒者加入民事服务並沒有严厉的条例。如果收到他们的申请表格，公务员委员会将会个别加以考虑。……

新加坡社会工作者协会在致给海峡时报的一封信中指出，许多前嗜毒者在申请工作时面临这样一个困境——应否透露他们的过去呢？虽然在法律上有给予他们一些保障，但还是必须顾虑到现社会对嗜毒者歧视的问题仍然存在。

海峡时报社论也指出这点：“是什么（原因）造成他们要在填写申请表格时撒谎呢？明显的，他们害怕诚实或许没有代价，而很可能毁了他们的前途。”

一位读者也在报上申诉：“我懊悔我曾在几年前犯过轻微的刑事罪行，当我在申请公用事业局(PUB)督工及裕廊镇管理局(JTC)的房屋及维修稽查员时，虽然在技术资历方面我是合格的，但我这两宗申请却被断然地拒绝了。目前，我还是失业。”

无可否认，雇主不愿意雇佣有案底的雇员是有他们的理由的，譬如怕他们故态重萌再度嗜毒惹来麻烦，也怕他们影响其他同事。但是，雇主更应该站在这些人的位置，设身处地的为他们设想，而不应该为了自身的利益而排斥他们。尽管许多公司、机构的资方都表示他们並沒有歧视前吸毒者，也愿意雇佣他们，然而，这宗跳楼自杀案件，却揭露了前吸毒者所面对的重重社会压力——尤其在找工作方面。

政府当局的戒毒所——只是将嗜毒者和产生吸毒问题的社会暂时隔离开来，以药物治疗他们；工作人员极度缺乏的辅导工作（目前共有3439名仍受歧视的前嗜毒者，占总数的74.8%是没有接受辅导的）及起着一些阻吓作用的严刑峻法，这些都没有真正地解决到产生吸毒问题的社会根源。

要不是这名青年的死，或许许许多多前吸毒者所面临的重重困境也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

工會・工友・工業意外

吳凡國

职工会是工人的组织，与工人的切身利益有着密切的关系，应该以照顾工人的利益为第一位。在防止工伤意外，推行工业安全声中，工会更应该积极地向资方争取合理的安全设备、安全措施等，以确保工友能在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里工作。

全国职总秘书长曾说：“代表工人的工会需要对安全措施的实行采取强硬的态度，我们应该设立积极和负责任的安全委员会。如果安全委员会认为资方没有严格实行安全条例，就应该指示工人停工，直到缺点改善为止。”

换句话说，工会在监督资方严格实行安全条例、保证安全的工作环境方面，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

劳工部长也说过：“由政府制订所需的条例，并适当的执行它们，职工会则教导会员有关工业安全的知识，……”

然而，职工会在推行工业安全与卫生方面又做了些什么呢？根据1977年一个研讨会一篇题为“工会在推行工业安全与卫生方面所扮演的角色”的演讲中披露，工会在推行工业安全与卫生以及防止工业意外的发生方面是不遗余力的。

全国职总设立了：

1. 特别委员会——负责工业安全与卫生问题。研究调查各种不同工业意外事件，协助各工厂的安全委员会去实行防止工业意外的措施。

2. 特别调查组——负责到各工厂去调查有关工业安全与卫生的问题，了解工厂的实际情况，注意厂方是否有采取一些防范措施，工友是否有遵守安全规则等。调查方式有两种，即接到工友书面投诉后出动和按期性调查。

此外，职工会也主办了许多安全课程，负责训练与教育工友，使他们更加具有安全知识和责

任感。工会也时常举办有关工业安全与卫生的研讨会和展览会，以便时常提醒工友注意工业安全。工会出版的多份刊物也时常强调工业安全，主办安全知识竞赛，提醒工友要遵守安全条例等。

但是，职总属下新兴工业工友联合会(PIEU)于1976年自动提出了取消造船修船业工友的茶点休息时间(Tea Break)，提高生产力。试想，在船厂恶劣的工作环境——闷热的船舱、机房，工友难得有那么一小段时间上甲板呼吸新鲜空气，现在连这么一小段时间也被剥夺了。我们不禁要问：到底工会是在照顾谁的利益？

尽管工会负责人讲了许多很动听的话，大谈工业安全的重要性、应该积极负责、严格执行安全条例、彻底严惩祸首等，但是，安全运动天天在搞、安全的重要性天天在喊，工业意外却年年在增加，这又作何解释呢？

或许，初步了解新加坡的工业化政策——对外资、专业知识和科学工艺技术采取“门户开放”政策——有助于说明工会的某些反工友作为。

工业化政策的实施，虽然增加了人民的就业机会，而且在某方面取得繁荣，但是，在这迅速发展的过程中，我们的人民却付出了很大的代价——逐年递增的工业意外便是其中之一。有人说，这是繁荣的代价，是无法避免的；但是，我们应该竭尽所能，把工人的生命和躯体的损失，尽量减少到最低的限度。资本家之所以来这里投资设厂，除了本地独特的地理位置，政府的各种优待等之外，最重要的便是本地的廉价劳工。职总出版的“工友新闻”第七期的评论说：“外国投资者到这里投资牟利，其中一大吸引力就是劳工成本比其他高价劳工的工业国家低廉，……”因此，为了更高的利润，资方根本就难以顾及安

全措施的完善实行。以船厂来说，资方为了竞争，拼命缩短船期，拼命赶工，以承接更多的订单，赚更多的钱。在极短的时间内要如期完工，安全检查工作松懈了。工程师、工头、工友们为了要把自己的工作赶完（要不然上面的重重压力可不好受），那里还能顾及别人，于是工作程序极度凌乱，彼此缺乏照应，工业意外往往在这种情况下发生了。在赶工情况下，许多安全条例但非不实用，而且变成累赘了。例如松解螺丝帽，为了赶工，便用火笔来烧割；安全带的使用，限制了活动的利便，影响工作速度，于是工友宁可冒着生命危险而不去用它。就这样，许多明文规定的安全措施和安全设备，已经不能很好的执行和应用了。简单地说：如同虚设！

全国职总——新加坡廿多万职工的代表，在政府、资方、职总“三位一体”的方针下，在各方面是采取与政府政策相呼应、相配合的立场——与资方保持亲善关系，避免要求与提高生产率无关的加薪，尽力消除可能吓跑外国投资者的工业行动，用“调解谈判”来解决劳资纠纷，确保本地良好的“工业关系”及安宁稳定的“投资环境”。职总出版的“工友新闻”第七期的评论，很清楚的说明了职总的政策：

“在新加坡我们（指工会）有着明确的政策，管制雇主和雇员的关系，它主要是要吸引更多外来投资，……在这个综合的经济中，当雇主赚取巨大利润时，工友们都可望获得加薪，擢升和其他利益的改善。要确保经济稳定，工业安宁和高度的投资气氛。我们已经建立了劳、资、政府三方面合作关系，这是新加坡工业关系的基础。甚至我们的工友的常年加薪也是由三方面代表所组成的全国工资理事会所建议。”

至于工人的利益呢？

职总秘书长蒂凡那说：“工会不应该光为雇员争取更多利益的压力集团，工会必须为整个社会的利益，而不是为其会员的局部利益发挥作用。”他也说：“工会的最大敌人不是不择手段的雇主，而是光要获得工会支持的成员。”

职总研究组副主任（外勤）林子安（国会议

员）也指出，工会须把社会利益放在会员利益之前。

我们不禁要问：为什么为社会创造财富的广大工人，他们的利益竟和社会利益是相抵触的呢？

11月，在职总特别代表大会上，章程被修改了，这使到职总中央委员会有权委任一些干部代表。据职总秘书长蒂凡那说：“如果工会要继续在同等的条件下，与雇主和政府打交道，则就必须吸收非常有资格的人士进入工会，而这也是职总为何要修改其章程，使职总中央委员会有权力委任一些干部代表。”此外，职总的工业关系官能够直接和资方谈判集体劳资协议，在没有经过工友的表决下，可以和资方签署协议。从这种情况看来，我们不禁担心得很——职总真的能够为工人争取到应得的利益吗？职总是否真正代表工人的工会？

每次工业意外发生之后，工会领袖们总是来一番训话。1972年3月5日第一宗严重船厂爆炸惨案发生后，PIEU便发言要求彻底调查意外原因、处罚有关负责人，并要求船厂重新检讨对工友们的安全问题列于优先处理。

可是，74年12月10日，同一间船厂又发生另一宗惨重的失火事件，造成13人死亡。

今年，惨案再度发生，十·一二史拜罗斯号爆炸惨案夺走了76条人命。职总秘书长蒂凡那照例发表声明说：“像这类的惨剧根本上是可以避免的，……裕廊造船厂希腊油槽船所发生的惨祸，开始时，使职工会人士感到震惊与恐惧，现在已经被冷静与认为此事不能原谅的愤怒情绪所取代。……应尽一切可能对这件惨祸必须负起责任的人士受法律制裁，这一次，必须施以适当的处罚，以确保相类似而又可以避免的大惨剧不再发生。”

可是，教训是教训，呼吁是呼吁，惨案却一次比一次严重，工会在工友安全方面所作的“努力”不禁使人感到怀疑。要真正解决工业意外的发生，我们不禁要对这样的经济制度提出质疑。

給《動向》



的一封信公開

〈 编者按 〉：

据作者来函说，这封《给动向的一封公开信》是投寄给《动向》编辑先生的，但未见《动向》刊登；为了让这封公开信得以有机会“公开”，特此重抄一份函寄“绿洲”编委。

亲爱的《动向》编辑先生：

新年好！我和我的关心《动向》的朋友预祝你们在来年中，取得更大成绩。

《动向》的出现，向世人报导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在粉碎四人帮之后，所展现出来的勃勃生机，鼓舞了人们争取美好的社会主义制度的信心。《动向》作出了可贵的贡献！这也是它面世之后受到普遍支持、发行日增的原因。

我们仅想针对贵刊在刊登对第三世界国家所作的报导和评价文章时的态度，提出我们的不同意见。尤其是针对第一期的《新加坡经济引人注目——作者：梁日稼》。我们从小生活在新加坡，对新加坡的过去和现在都有比较清楚的认识。因此，相信你们会同意我们是有“发言权”的吧！我们很遗憾地看到刊登在贵刊的第三世界国家

介绍文章的作者，态度竟是站在赞同这些国家（比如：南韩、新加坡）的当政者所采取的措施方面去，而不是站在它们的人民的利益一边了！何以见得呢？以《新加坡经济引人注目》为例，我们认为人们阅读了之后得到的印象是：繁华、进步；甚至文章结尾还赞许道：“可算是有办法了。”并不深入分析这些措施是否有利于它的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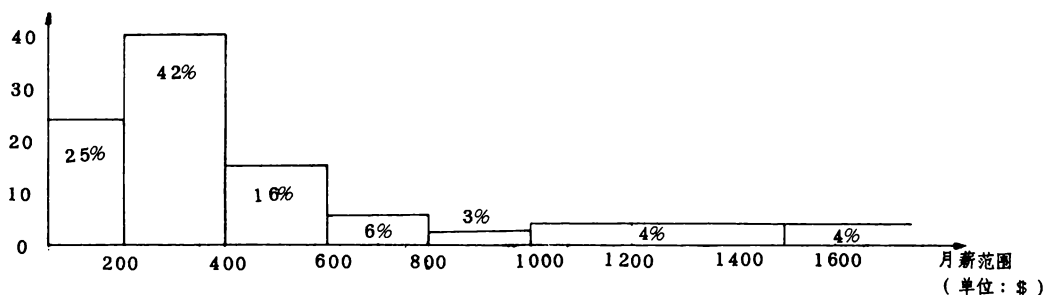
不错，正如文中所列举的数字，新加坡确实有了经济上的成长。可是有谁知道这些“繁荣成长”是建立在牺牲和践踏我们的工友弟兄的利益、甚至是生命以换来的呢？有谁知道这些“繁荣成长”的成果的绝大多数是落入少数几个人（主要是外国垄断财团和一小撮他们的代理人）的手中，广大劳动人民所分享的是那么的稀少，贫富两极化尖锐而悬殊呢？我们附上一份新加坡劳工部出版的1977年劳工总计年鉴中关于新加坡人民在1977年的收入统计表，以让你们了解这里面隐藏的事实。

附表

月薪范围	\$200 以下	\$200 - \$399	\$400 - \$599	\$600 - \$799	\$800 - \$999	\$1000 - \$1499	\$1500 以上
就业人数	225,628	381,907	145,981	54,544	27,382	36,905	31,583
占总数%	25%	42%	16%	6%	3%	4%	4%
行业性质	电子厂女工 车衣厂女工 普通杂工	建筑工人 船厂劳工 司机	管工 小贩 船厂技工	小商人 中学教师	医生 技术师	律师 高级行政人员	部长官员 大厂主 大商家

人数(单位:万)

1977年全星就业人口收入意图



图表解说:从图表中我们可以清楚看到绝大多数的人(83%)月入是在\$600以下,而少数人(17%)月入\$600以上。甚至其中占一半以上(67%)的人月入竟是在\$400以下而极端少数的人(4%)月入却在\$1500以上!(比如我们的部长级月薪至少\$7500,外资董事主席之类月入何只\$10000!)极少数人过的是洋房、冷气、大汽车的豪华糜烂生活,而绝大多数的工人职员(月入\$400以下者)却为了应付捉襟见肘的日子而日夜赶工俟生死!贫富相差何止100倍?那些月入\$200以下者只好拼命打双份工或者由几个家庭成员凑合着应付。(分期付款、橱窗SHOPPING、虚荣心理等却编制了一幅虚假的繁荣景象)

再举一个才在不久前(1978年10月12日)发生的一宗轰动国际的工业事故:裕廊造船厂的一艘赶修中的油槽船SPYROS号发生爆炸,夺去了76名工友的生命,伤者上百。让你们了解,新加坡造船业得以在不景气中维持和发展下去,完全是建立在剥夺和牺牲广大新加坡工人的利益的基础上。

为了让你们和《新》文作者具体了解新加坡工人的自主权是如何的被剥夺殆尽和外国垄断财团是如何的趾高气扬;我们再例举一些本地条令以兹说明:

比如在1968年通过的雇佣法案中就曾规定:“休息日工作本来为双薪,现凭雇主决定”以及“工人在一间厂店工作不及3年者,老板得以任意开除,不须付赔偿金”等。

比如1969年通过的工业关系(修正)法案中规定:“罢工等工业行动一概非法”。

比如1975年通过的雇佣(修正)法令中还有加列:“12至14岁少年,被允许担任学徒”等。

比如早在1959年通过一条新兴工业(豁免所得税)法令:“凡新兴工业在5年内免交40%所得税(按:今已延长为10年)另外这5年内(按:今已改成10年)若有亏损,则所得税豁免权得以延期。”

不久前通过的法令;不惜全面放宽对外汇的管制,不允许半岛工友自由转厂等。

你们看!我们的工友还有什么自主权?

新加坡事实上正如该文所说的,有了数字辅证的经济增长。但是,这一切完全是以一种残酷的代价换取的。要得到像新加坡这般的“经济奇迹”,除非沿着这样的道路走下去。然而这些“经济奇迹”极不稳固,实质上外国垄断财团掌握了绝对的控制权,新加坡在经济上根本没有自主权,连新加坡总理都曾经表示:新加坡的经济稳定与否要视世界经济复苏与否和石油价格稳不稳定!

以上所述都在于向你们以及《新》一文的作者说明,新加坡的“辉煌成就”并不真实。

我们并不反对刊载或编写一些介绍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建设成就的文章,只要是实事求是,见好表扬,见坏批评,人们方能得到全面的印象。愿《新》一文的作者等往后为文时,决不能为了树典型而专捡好的来讲,有意无意地抹掉坏的缺点不讲,反倒造成误导作用。

此致

编安

一群新加坡青年
老张代笔
1979.1.1

SMON

——藥品工業牟利的代價—— ——一羣 SMON 受害者——

節譯

大约是在1955年，一种“奇怪的疾病”开始在日本各地出现。这是一种可怕的疾病，它干扰了脑脊髓系统。开始时的病症是腹泻，加上剧烈的腹痛，接着，病人的身体出现局部麻痹的现象，再接着便是手脚瘫痪，且逐渐蔓延到身体其他部份，最后连眼睛也瞎了。这种病不久后被称为“SMON” (Subacute - Myelo - Optico - Neuro - pathy，亚急性—脊髓—视觉—神经病)。

开始时人们并不知道 SMON 的起源，不过现在已经确定是由一种含有奎诺仿 (Clioquinol 或 Chinoform) 的止泻药所引起的。

多数受害者是在制止或预防普通腹泻时过量地服食了这种药品，也有少数受害者是在医治某些急症如阿米巴性痢疾时，过量地服食这种药物。

SMON——現實的情况

根据卫生与福利部的统计，SMON 的受害者已超过11,000人，但实际的估计可能有30,000人。

以下是一个病例：

Mieko Hoshi (女)，生于1949年。

到20岁时，除了曾患有急性盲肠炎外，没有其他特殊疾病。

1969年4月开始工作。

6月底，她开始不断的腹泻，但由于一向健康良好，仍坚持工作。腹泻仍未好转，食欲逐渐不震，不时被迫请病假。

7月7日，她去 Takeda 中央医院检查，院方怀疑她患上了痢疾；经过检验后，接受肌肉注射，每次服食4片“肠用卫欧仿” (Entero - Vioform)。到了7月18日，她已经服用了44片上述药片，腹泻仍未见好转，体重剧减。

7月19日，她因为开始呕吐而被令留医。从7月19日到翌年8月，她共服食了2472片“肠用卫欧仿”。

7月20日，她在睡醒时发觉嘴巴不能张开。

7月22日，这种局部麻痹的现象延伸到膝盖附近。

7月24日，不能行走，直肠——泌尿器官功能失调。

7月25日，她被判定为 SMON 患者。在她聆听 SMON 的诊断书时，她觉得恍如被“抛入一个黑暗的世界”。病因和疗法未详。

8月，她开始看不清楚墙上“禁止吸烟”的挂牌。

11月，她完全瞎了。但还继续服食“肠用卫欧仿”。直到1970年8月23日，共服食了2,516片，其中共含奎诺仿503.2克。

到了这个阶段，她已经丧失了行走、排泄、视觉……等人类与生俱来的本能。

她躺在一张小床上，至今已有9年，而其体型也逐渐变小。

SMON 受害者除了得忍受肉体上的痛苦外，更要蒙受经济上和心理上的损伤。许多因为不可能结婚而困扰；有些已经离婚；或被迫在床上孤独地渡过余生。

据调查反映：

* 局限在床上的受害者有 12 %

* 由于对这种病有误解而与人断交的有 6 %；有些医生也毫不例外地误解这种病。更糟糕的是，一些医生以为这是一种心理上的病而不把病人的投诉当一回事，因而使病情加剧。

* 从工作上和学校里被开除的有 35 %。

* 有 37 % 由于经济问题而被迫停止接受治疗。

* 在这种走投无路和绝望的情况下，有 51 % 的受害者曾有一次或多次的自杀念头。

SMON——追查病因

在开始时，SMON 在流行病学上的特征是：这种病始于 1955 年，相同的病例连续发生在同一个家庭、同一间公司、和同一间医院里，宗数从夏天一直增加到秋天，老年人和女性较常患上等等。

到了 1970 年，在从一个患者的青舌头里检验出奎诺仿时，一般上人们经已同意 SMON 与奎诺仿间的因果关系。此外，从含有奎诺仿药品的使用和 SMON 病之间的因果关系，从禁止奎诺仿的售卖和使用后，没有 SMON 病的报告，从病人每次服食奎诺仿后病情更加恶化这 3 个根据看来，SMON —— 奎诺仿的关系是肯定的。从那时开始，更深入的研究在进行着，最后政府的 SMON 调查委员会（1972）终于证实“SMON 是由奎诺仿引起的”。

奎诺仿——它的历史

明白了 SMON 是由奎诺仿引起后，我们不禁对不负责任的日本医药制度感到万分惊愕。我们做梦也想不到被用作“安全药物”的奎诺仿竟是

恐怖疾病的元凶。我们因此进一步研究究竟奎诺仿是一种什么样的药物。

有一些国家是限制或完全禁止奎诺仿的使用。而在日本爆发出 SMON 事件之前和期间，有些国家已对奎诺仿提出质疑，对于这点，我们感到十分惊讶，更感到愤怒！我们对日本医药当局和制药公司感到强烈的愤慨，后者是有办法知道他们所制的药对人体的影响的。只要当局或制药公司稍有良知和责任感，他们就会注意到海外的报告，而 SMON 的患者就不会这样多了。

早在 1960 年，美国粮食与药物管理局已经把奎诺仿列为限制药物，同时只可用于阿米巴性痢疾。

1969 年，日本一家制药公司 CIBA GEIGY 的药物副作用中心，完成了一本关于奎诺仿的机密小册子，里面包括了 1949—1969 年在美国和欧洲的 56 份关于奎诺仿的副作用的报告，其中大多数是在 1964—1969 年写的。因此，很明显的 CIBA 是不顾奎诺仿对神经所可能引起的破坏，而是纯粹为了商业利益，在日本大力推售这种药品。

1930 年代，日本开始用奎诺仿来治疗阿米巴性痢疾，当时它是注册成一种烈性药物。可是到了 1939 年，在没有适当解释的情况下，它不再被列为烈性药物，而是以一种“止泻药”出现在日



SMON 受害者在 TANABE 刑公室外舉行抗議集會
Kinoshita Yuki 說：“是我妻子！”

本药典里，从而能在日本自由销售。自此以后，奎诺仿开始在这个国家生产，从1955年以来产量逐年增加，尤以1960年代为甚。

1969年，一宗严重的奎诺仿中毒事件在富山爆发。当时那里发生河水泛滥，奎诺仿被分配给当地居民，以预防痢疾的传染。尽管有这宗事件的警惕，奎诺仿仍旧继续被使用。

奎諾仿——在海外的使用

1974年7月，国际消费人协会(The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 of Consumers' Union)询问84个国家的药剂协会是否有限制奎诺仿的使用，其中35个国家给予回覆，主要的有：

- 在日本和美国，奎诺仿正式被禁止使用
- 在奥地利、芬兰、法国、冰岛、意大利、荷兰、南斯拉夫、纽西兰、澳洲的某些洲和菲律宾，被列为限制药物。
- 在英国、香港和马来西亚，任何一间商店都可出售，且不需医生的指示。
- 印度、印尼、新加坡、斯里兰卡、台湾泰国没有答覆法律上对奎诺仿使用的限制，送来的药品样本是在不需要医生指示的情况下获得。

SMON訴訟的進展

在1971年，我们SMON受害者和部份死者家属在东京地方法庭提出一项损害诉讼，提控国家当局和3间制药公司——CIBA GEIGY（日本）、TANABE SEYAKU有限公司和TAKEDA化学工业。（部份原告也提控有关医生。）诉讼的目的是要求改变产生这类药物中毒的社会制度，同时使受害者得以恢复正常生活。从那时开始，有4,000名受害者在全国20个地方法庭提出类似诉讼，目前全部尚未了结。

开始时，诉讼是在争论奎诺仿与SMON的关系。争论的主要焦点是1972年卫生与福利部SMON调查委员会所得出的结论：“SMON是由奎诺仿引起的”。国家当局保持缄默。我们原告确认奎诺仿与SMON的关系，而3间制药商却极力辩驳。但无论如何，被告是无法推翻这种既存关系的。

第二个争论是谁应负责的问题。对于那些制造商，我们认为他们应负起药物制造和从中牟利的责任。我们也追究身为制药商在法律上的监督者的国家当局，在维护人民健康方面的失责。

在我们的供证里，我们强调有许多事实可以证明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人们就发现奎诺仿危害健康的可能性。我们进一步证明在1960年代初期制药商就已忽视美国粮食与药物管理局将奎诺仿列为限制药物的事实，而竟然在日本这个药物限制不严厉的国家扩充生产和推售。

我们的有力供证使被告越来越害怕输掉这场官司，他们最后被迫于1976年6月联合提出庭外和解的要求。他们声称会负起社会责任并答应赔偿受害者，同时也承认奎诺仿与SMON的因果关系。

这种庭外和解，并不意味着什么，而只意味着被告是纯粹在逃避责任。而国家当局也可以从中忽视它对重组医药管理的允诺。因此我们拒绝了这项建议并决定坚持原来的法庭斗争，以便使这类悲剧不再重演。

但是在1976年9月等待判决时，主审官Kabe Tsuneo运用他的权力，决定庭外和解。1977年1月3日，他提出了解决方案和他对该项诉讼的意见。他几乎同意控方的指责。

但是，不论法官的意见怎样，这对制药商是没有法律上的约束力的。事实告诉我们CIBAGEIGY目前仍在世界许多地方继续售卖这种药。

因此，我们坚决要争取一个合理的法庭裁决，我们深信如果接受这样一个和解，那就是拼弃诉讼的一个基本目的——改变允许SMON事件发生的制度。

蠻橫無理——CIBA GEIGY LTD

CIBA GEIGY Ltd与TAKEDA化学工业，在申请庭外和解时承认奎诺仿与SMON的因果关系，并答应赔偿受害者。但在庭外和解的谈判中，竟大言不惭地说因果关系还是一个值得怀疑的论据。最后他们终于暴露出丑恶的面目，即只要我们答应了庭外和解，他们就承认奎诺仿与SMON的因果关系，如果我们继续遵循法庭途径，他们就要否认。

CIBA这种傲慢自大的态度，及其在世界各地继续推售奎诺仿，可能将导致另一场SMON悲剧

的发生，我们谈判中的一个主要目的就是迫使CIBA完全停止售卖奎诺仿。我们坚决认为这间公司是一大罪犯，在日本残害了3万人之后，还要继续在海外市场出售。更糟的是，药品的说明纸随着国家的不同而不同，唯一同样的是它们多少含有错误的说明，由此可见他们骗人的伎俩。

1965年，当某个调查证明猫和狗在食用了“肠用卫欧仿”后患上癫痫症时，CIBA就立即发出传单给各国兽医，要他们停止给猫狗服食这种药。但是面对这11,000个SMON的凄惨受害者，CIBA却无动于衷。这就是CIBA GEIGY Ltd真正的丑恶面目！

我們的希望——不能再有SMON！

奎诺仿夺走了我们与生俱来的身体本能，使我们不能自由走动和看东西。我们不只在肉体上，还在精神上和经济上遭受严重的摧残。在这次的损害诉讼里，我们这群受害者将不屈地为复元失去的一切，和消弥世界上一切的药物中毒而斗争。

我们深切担心SMON的传播，因为除了日本、美国及某些国家外，这种由瑞士联合大企业—CIBA GEIGY Ltd制造的药品还继续在全世界各地大量发售，而各地的医药管理局并没有把这种药含有毒性的警告当一回事。

像CIBA GEIGY这种跨国公司，在一些国家里售卖一种“副作用极少”的药物，而同样的药物

却因为有毒性而在别国被禁售。这是合情合理的吗？不！实际上，CIBA GEIGY在1961年美国正式宣布奎诺仿的毒害后，就把生产和市场转移到日本这限制不严厉的国家，从中赚取巨额利润。公司这种损人利己，牟取高利而置人命于不顾的行为赤裸裸的表露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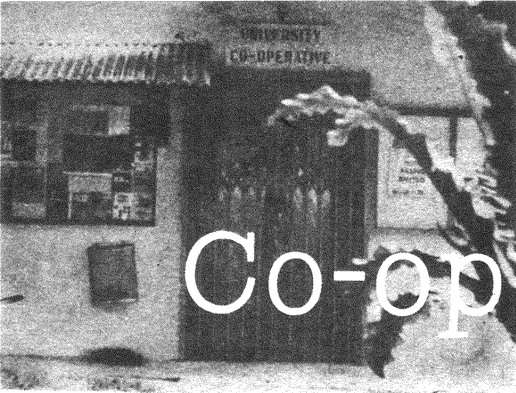
直到目前为止，CIBA GEIGY还赖说他们在世界各地兜售此药极少接到有关指责此药的报告。此外，公司还企图通过日本的庭外和解，来隐蔽它的罪行，并继续它在全世界各地的销售。

SMON这种药物中毒是否只发生在日本呢？据印尼方面的报告，奎诺仿引起的疾病已在印尼广泛流传，人们称它为“CIBA灾难”，因为疾病是由CIBA的药物引起的。虽然奎诺仿的毒害性已被确实，它还继续的到处销售。我们再也无法容许SMON的扩张，日本3万名受害者已是足够的人类实验品了。

我们决定在“不能再有SMON”的口号下，发动一场大规模的运动，以防止任何国家的人民患上这种疾病。我们呼吁所有的人们，到靠近你们的药房检查奎诺仿是否仍在继续销售。要是发现它被用来治疗或预防肚泻，那么请向店员及周围的人解释它的毒性，我们也呼吁所有的人抵制CIBA GEIGY出产的含奎诺仿药物。请参加我们的行动吧！



• 1978年3月1日 SMON受害者在TANABE SEIYAKU公司外迎接判决的胜利。



Co-op 之争来龙去脉

• 寒春 •

12月18日，新加坡大学工程系二年级的108名学生向新大学生会（改组）（University of Singapore Reconstituted Students' Union）学生福利秘书、大学理事会、新加坡消费人协会秘书、海峡时报及新大书籍合作社（University Co-operative Bookstore，下简称 Co-op）主席，呈交一封请愿书，申诉 Co-op 所出售的书本价格昂贵。

该封请愿书指出，一本名为《生产系统》的书，在欧南园一间书店的售价是\$12.80，而 Co-op 却以\$15.50售出。学生们指出：

“……我们不能再继续容忍这种不合理的价格悬殊。本来，合作社应该扮演着遏制不合理抬高售价的角色，但乍看起来，Co-op 却恰恰相反。

“肯定的，巨额的利润只应使垄断者受益，而并非合作社。

“我们不禁要问，Co-op 的书本售价是由谁决定的？为什么其他书店能够以较 Co-op 便宜的价格售卖书本呢？”

在答覆海峡时报记者询问时，Co-op 的一名发言人说，该书售价\$15.50是包括了 Co-op 先缴付了的空运费，但当书本抵达时，才从供应商那里了解到原来是海运过来的。目前，Co-op 正在付还额外费用予学生。

该发言人也说，学生们的辩解是恶作剧的，Co-op 将聘请律师来答覆这封请愿书。他说：“我们卖出了38本，其他人的请愿是什么原因呢？他们的动机何在？”举出了几个例子——《经济学》、《电子学介绍》及《基本材料学》这三本书，Co-op 的售价比其他书店各便宜了\$4，\$1.10及\$0.20，他反问：为什么学生们又对此保持缄默呢？

他重申，这回是新大学生会对 Co-op 的第二次攻击。

在回答记者询问时，新大学生会主席刘威廉说：“这次行动是由学生们发起的，但是学生会支持他们。”

事实上，Co-op 很明显地是朝向谋利的方向发展，它1978年度的常年报告书证实了这点：

“书籍合作社的目标不能使之变为简单的因素如令顾客得到最大的满足，品质高超，价格低廉，交货迅速及令雇员称心满意，全部应和给予股东最高的收益和增长联合起来看。”

从1976年到1977年，Co-op 的毛利从\$60,434增加到\$99,217，而净利从\$15,606增加到\$21,490，增长率各为64%及38%。

几个月前，Co-op 复印文件的收费率是每张20¢，但其他地方（包括武吉智马学生楼）却是每张5¢。后来，在学生们的压力下，Co-op 被迫服从请求，这显示出它一路来在复印方面至少净赚300%。

新大学生会（改组）所出版的刊物《新大学生报》第11卷第2期的一篇文章，暴露了 Co-op 利用其在大学校园内的垄断地位而不合理的抬高售价。文章申诉说，虽然有几百人签名请愿以让其他商店在星大肯特岗新校舍设立，但大学当局却只允许 Co-op 成为在肯特岗售卖书本、文具、复印及其他服务的垄断者。

为什么大学当局对 Co-op 倍加宠爱而置广大学生的福利于不顾呢？或许看了 Co-op 高层管理人员的组成，这个疑问便会自然地消失了。

Co-op 的会长：Prof. S.C. Choo

（新大助理副校长）

主席：Dr Henry Ong （新大化学学科
讲师，新加坡消费人协会副主席）

副主席：Prof. Lim Yung K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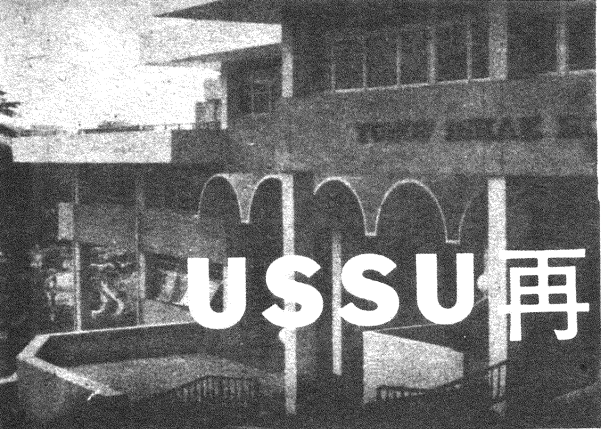
（新大物理学科讲师）

秘书：Mr Tan Chin Kwang
（新大马来语文讲师）

财政：Mr Wong Yoke Lum
（新大注册处）

委员：Mr Kau Ah Keng
（新大工管系讲师）

Mr Francis Chan
（新大经济学讲师）



USSU再度面临财政危机

凌峯=

在12月27日海峡时报一篇题为“新大学生会(USSU)将在4年内破产”的报导中, USSU(改组)的会长刘威廉说: 如果收入追不上开支, USSU在4年内将会破产。如果根据USSU目前每年\$23,194的赤字估计, USSU的\$100,000储备基金将在4年之内耗尽。造成赤字的部份成因是今年7月 USSU从武吉知马校园被迫迁到肯特岗新校舍。这一搬迁, 使到 USSU从学生楼餐厅小贩租金所得收入——约每6个月\$26,000——完全被剥夺殆尽。此外, USSU目前还须缴付秘书处及阅览室的水电费——约每6个月\$10,000。

起初, USSU以为\$12,000学生会会员费收入将会被大学当局吮吸而拨予联合校园学生协会(JCSA), 但是, 在11月3日 USSU接到当局的信件, 说 USSU的会员费将不会拨给JCSA, 这真是不幸中的大幸!

这是新大学生会在改组后第3个年头所面对的一些问题。在新的条规下, 学生会及学生俱乐部的财政完全控制在校方手中, 学生活动的自主权被剥夺了。

早在新加坡大学修正法案通过之前, 大学当局已经企图使用经济压力来打击在暴风雨中坚持正确方向的 USSU。一路来, 学生会会员费——每名学生每年\$24——是列为学费的一部份, 由大学当局财务处代收, 它是 USSU主要的收入来源。USSU章程也规定“入会费及会员费乃学费之

一部份”, 而大学当局也同意这样做。但是, 就在74/75学年——正是学生会领导广大同学走出象牙塔, 朝向关心社会、关心人民的方向迈进的年头——大学当局在 USSU负责人没有被通知的情况下, 断然把学费和学生会会员费分开鸣收, 其实是在鼓励学生不去完成他们对学生会的任务。这也和 USSU的章程“每名注册的学生都是 USSU会员, 他将获得由 USSU所提供的设备及特权”相违背。

当时, 超过2,000名学生没有缴交会员费, 而使 USSU陷入经济危机中——赤字达\$33,000。

到了 USSU被改组财政大权在握之后, 大学当局再度把学生会会员费当成学费的一部份而代收。

同样的手段也被新加坡工艺院校方当局应用, 以对付成长中的新加坡工艺学院学生会(PSU)。到目前为止, 校方还是将学生会会员费和学费分开鸣收, 以达到其不可告人的肮脏目的。

其实, “财政危机”只不过是当局企图瘫痪学生活动的手段之一。当它达不到目的时, 更卑鄙、恶毒的手段也会被使用——目前的 USSU, 正是它的产物。

经过改组之后, 束缚重重、财政大权校方在握的 USSU, 她所能发挥的作用, 已大不如前了。但是, 只要学生们还没沉睡, 正义感还存在, 虽在不利的情况下, 她还是能够发挥一些作用的。

不能说营业者获得利润是错误的, 但是, 因垄断者所处优异地位而获得的过份收益, 却由广大消费人来承担, 这不但是不合理的, 而且对于 Co-op 这样一个自命为“合作社”的组织来说, 这是虚伪的。

要摆脱垄断者剥削的唯一方法, 便是学生们行动起来, 自己动手来搞。有鉴于此, 新大学生会(改组)成立了一个特别书籍委员会, 负责集体采购书籍文具的工作。该委员会最近售卖的单线纸每叠才70¢, 而同样质地的单线纸在 Co-

op 的售价是每叠90¢!

很明显, 学生是有能力搞起自己的合作社的。因此, 根本就没有必要依赖一间虽名为合作社, 而实际上却是垄断者的书店。

Co-op 之争, 是重组后的新大学生会(参考绿洲第三期)争取学生福利的具体表现, 但是, 学生会更应该秉承前几届学生会(从第28届及之前的临时理事会到学生会被重组为止)的精神, 领导广大同学走出象牙塔, 朝向关心社会、关心人民的方向前进!

迈向团结的第一步

——记亚洲小型渔民研讨会

江魚仔

亚洲许多传统的沿海渔民，经历了多个世代顶疾风、战巨浪的艰险生活后，今天，又面临着被淘汰的厄运。

越来越多国家宣布200哩领海权，跨国公司朝向夺取海洋资源进军，官僚资本及渔业巨子对科学技术的垄断，工业废料对海洋的污染，沿海地区的征用，这一切，构成了对传统沿海渔民生计的威胁。

面对着这种局面，亚洲发展文化论坛①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曼谷支部联合召开了第一届亚洲小型渔民研讨会。研讨会在78年5月22日——26日于曼谷举行。这是亚洲小型渔民第一次有机会聚在一起，大家交流经验、了解各自面对的问题、找出解决方案，迈向团结，并同压迫他们的势力展开斗争。这次的参加者包括来自印尼苏门答腊、马来西亚瓜拉朱鲁、泰国暹罗湾东岸及北岸、菲南棉兰老岛及日本本州岛的10位渔民代表。这5个国家都有亚洲发展文化论坛的附属组织。

许多与会者在童年时代起就已开始了捕鱼生涯——他们平均年龄为44岁，平均捕鱼经验24年——，他们目睹了在所谓“发展”的借口下，海洋资源如何被工业污染所破坏，他们的生计又怎样被现代工艺技术所摧残。他们在会上控诉所谓发展及现代工艺技术并没有帮忙他们改善生活，却反而使他们遭殃。印尼代表韩沙说：

“我从小就以捕鱼为生，在1950—60年期间，村里渔民的收入刚好可以维持一家生计。可是从1960年开始，随着拖网捕鱼技术的出现，我们的收入便急剧减少。”

具有现代化设备，且不受限制的拖网渔船对传统沿海渔民生计的威胁，是与与会者提出的许多共同问题之一。

与会者也热烈地讨论了另一个严重问题——大量外国资本对本地渔业的严重打击。一个典型

的例子是南中国海渔业发展计划。

这项计划始于1973年，当时所提出的目的是要刺激南中国海的产鱼量，并协助参与国（菲、印、马、星、泰及香港）发展渔业。订下的计划有：远洋渔业发展；深海渔业发展；扩展甲壳及软体海产产量；水产养殖。这项计划得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和加拿大发展机构的经济援助。

尽管这计划的目的被描述得多么美好，它的真实面目却在实行时暴露无遗：

一、聘用加拿大专家和顾问，租用加拿大船只；

二、使用容量达200吨的巨型拖网，冷冻设备，和精密的现代化捕鱼器具来探测深海鱼踪；

三、收入存入东道国银行，按船员、船主及原计划所占股额分配；

四、渔获的2%输出到区域以外的国家。

揭穿了，这项计划只照顾到少数资本家的利润，违反了当地渔民及消费者的利益。参与国的渔民根本没有这么大的资本来参与这项计划，他们有些甚至连一艘小型的摩多艇也买不起，更何况什么深海及远洋捕鱼。另一方面，在这种大资本的竞争下，渔民的鱼源无疑地受到威胁。除此之外，海产产量的扩展只是让官僚资本及外资通过出口赚取外汇，生产国的人民并不能如数消费。

令人遗憾的是，这项计划竟是联合国粮农组



在聯合國糧農組織冷氣會議室里泡了一陣後，與會代表在休息時間跑到室外泡太陽取暖

织罗马总部拟定的！计划决定后，各国政府才受邀参加，曼谷的粮农组织支部才接到通知。

目前，这项计划已经进入第三阶段，且正向加拿大国际发展机构寻求800万美元的援助（在第二阶段里，该机构曾经援570万元）。鉴于此，与会代表决定采取紧急措施，一致议决：

一 致紧急电报给加拿大国际发展机构，要求立即停止对第三阶段的援助；

二 致给加拿大国际发展机构一份由与会代表签署的强烈请愿书。

此外，与会者也决定成立一个小型渔民筹划指导组织（区域），由来自各与会国的一名代表，粮农组织及亚洲发展文化论坛各一位代表组成。日本代表表示需要这样一个组织，以便不断地检查轻率的工业发展对渔民所带来的破坏。

日本是世界最大的鱼产国，但是只有43%是来自沿海渔民，尽管他们占了日本捕鱼企业总数的95%。他们生活水准可能比较高，捕鱼工具也比东南亚渔民先进，但是基本上他们也面临其他国家渔民所面对的问题，或许更加严重。横井，一名70岁的日本沿海渔民领袖指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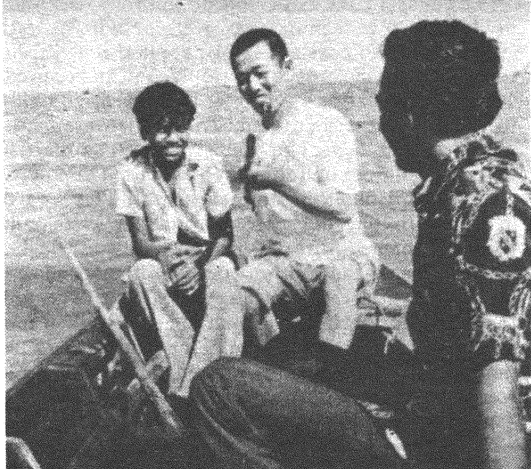
“在我居住的濠户内海区域，那里的工业发展，协助日本成为一个世界经济强国，可是这些都是在损害渔民和农人的利益下达到的。”

濠户内海，散布着无数小岛，几百年来都以鱼产丰富闻名，但是在政府的发展计划下，这个地区被征用作其他用途。政府所给的理由是，要削减农渔发展，增强工业建设，因为后者的生产率比前者高。其实自60年代末期开始，日本沿海地区便开始为政府征用，以用来发展污化性工业如炼油、钢铁和石油化学工业等。

横井曾参与日本的反污化斗争，他说：“假如我们不做出些努力来制止他们，我们赖以生存的海洋将会完蛋……我们不能让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继续下去，我们必须严密警惕，和那些具有野心的破坏者搏斗，在我们共同的斗争中，我发誓将不向任何困难屈服！”

除了上述种种问题外，渔民们面对的另一一些共同大问题是：政府忽略了小型渔民的利益，过度偏重供工业用途及以追求利润为主要目的的渔业的发展；忽略了水产养殖的发展潜能；几乎完全缺乏渔民的组织。与会代表分别讨论了这些课题，并以此为基础，起草“小型渔民宣言”。

整个研讨会并不只停留于批评、失望，或只对未来感到悲观，相反的，与会代表们也看到了“光明与希望”，看到了渔业发展的一种新的模式正在斗争中成长。



與會的日本代表待下與馬來西亞代表慕斯達法在瓜拉朱魯的養蛤場。

其中有马来西亚瓜拉朱鲁村的生存斗争：村民们以一种独创的合作社方式养殖耐污染的蛤；另外还有泰国格布里省钟天公社集体捕鱼实验的成功，北苏门答腊小型渔民的新希望，及日本沿海渔民合作社的经验等。

瓜拉朱鲁村的斗争故事最引起人们的兴趣。朱鲁村本是一个传统的捕鱼区，后来由于受到布来工业区工业废料的污染，鱼产几告灭绝，过后村民们发现养蛤是一种可行的副业，结果成功了，村民的收入改观了。这个养蛤合作社的收入分配法是一项很大的突破，它与中国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的收入分配法几乎不谋而合，共同点如下：

一 当地的盈余全由合作社保存；

二 这些盈余在新金、再投资、生产费用及社会福利等方面的分配，是由瓜拉朱鲁合作社的会员一起决定。每名工人的收入是根据统一价值系统（Unit Value System，类似中国的工分制）及个人所付出的劳动时间来决定。

研讨会最后一天着重于讨论针对各国报告的解决方案，並处理前数日所提的疑难和建议。这些解决方案都为与会代表采纳，並列入小型渔民宣言中。与会代表也同意依照通过的解决方案，回到各自的国家继续进行斗争。他们知道这是一场艰辛和漫长的斗争，他们更知道他们不是孤立的，他们现在在各国都有共同斗争的伙伴。纵然，这个研讨会在团结亚洲小型渔民，在协助他们争取应有权利的斗争中，是那么微不足道，可是，这毕竟是斗争的第一步！

①即Asian Cultural Forum On Development。是由许多亚洲非官方组织的联盟，这个组织认为任何国家都必须在尊重各民族传统生活习俗等文化价值的基础上，依靠人民的力量去发展独立的民族经济，而不是被那些为自己利益着想的政府和外国资本家所利用。

小型渔民宣言

△序言△

我们，来自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及日本的小型渔民，于78年5月22

——26日会集在曼谷，举行由亚洲发展文化论坛及联合国粮农组织发起的小型渔民研讨会，希望维护我们与海洋及海洋生物和谐相处的权利，要求人们关注我们是各国最穷困的一群这项事实，以及关注我们的生计及我们与海洋的关系所受到的威胁。我们议决如下：

△议决案△

1. 我们呼吁立即停止任何足以摧毁河流、湖泊海洋及其中生物的污染。我们强烈要求成立反污染组织，並立法保护海洋。
2. 我们对土地征用、沼泽填土、海岸线发展成旅店、工厂、商业大楼等足以扰乱自然生态及缩小捕鱼区的人为鲁莽行动表示遗憾。
3. 我们强烈要求当地、国家及整个区域的有关组织采取行动，保存並增加鱼产，同时恢复受摧毁的捕鱼区。
4. 我们关注区域性渔业发展计划，如南中国海渔业发展计划，並沒有为我们带来任何益处，因此，我们强烈要求有关贷款机构及执行机构制止这些计划，直到我们完成对这些计划的研审及商讨为止。
5. 我们抗议庞大的外国渔船队侵犯我们的国家及区域性水域。我们也要求政府避免设立联营渔业企业，除非它能惠及小型渔民及当地消费者。
6. 我们要求人们注意，现行的政策正在加剧大机构及大型渔民在渔业中的支配地位。我们呼吁政府应该特别照顾小型渔民，而不是去特别照顾大机构及大型渔民的利益。我们也呼吁取缔这些政策（例如只惠及大渔业资本的特许海域的政策）。
7. 我们呼吁逐渐取缔私有的拖网渔船，颁发执照给真正的渔业合作社。这些合作社必需严格执行关于捕鱼区、渔船动力、及总吨数等的法律限制，以维护小型渔民的利益。
8. 我们强烈要求控制中间商人及其他中间人，防止他们过度剥削小型渔民。我们也呼吁成立紧密联系的当地及国家性小型渔民合作社组织，以加强资本形成、保证产品合理价格、加强渔业经

济活动，並对资本家的剥削展开斗争。

9. 我们呼吁政府及法定机构贷款给小型渔民，並强调这些贷款是用来发展沿海地区，购置较完善的生产设备及居民的生产方式 (means of livelihood) 多样化。

10. 我们强烈要求训练小型渔民，有效地增进他们的捕鱼技能及经济活动，这包括提供机会给小型渔民参加由国家组织、非政府机构及国际机构（如粮农组织）主办的国内或区域性聚会，以便交流资料及经验。

11. 我们强烈要求成立服务于小型渔民特别需要的当地、国家及区域性研究及实验机构。

12. 我们强烈要求设立适当的资料及通讯服务，以惠及国内外的小型渔民。

13. 我们强烈要求广泛分发印刷品，提高小型渔民的觉悟，让公众了解小型渔民及其赖以生存的海洋所面临的问题。

14. 我们呼吁提供辅助性生活方式如水产养殖及全盘的经济计划，以推动沿海渔民及赖渔为生者的经济及社会福利发展。

15. 我们要求政府调整非渔业方面的政策，例如财政、基层设施等，以改善被公认为最穷困的渔民的生活。

16. 我们呼吁政府机构重新调整对待渔业的态度及政策，以让我们能得到有效的援助。目前广泛存在于政府机构中的不一致、低效率甚至贪污的情况必需改善。彻底的新发展策略，例如粮农组织及RAFE所拟定的小型渔民发展计划必需贯彻。

17. 我们强烈要求成立当地、国家及区域性的官方及非官方小型渔民联络组织，以服务于小型渔民的真正愿望。为此，我们恳求粮农机构曼谷支部、亚洲发展文化论坛协助这个组织的组成。

18. 我们要求各国政府及国际机构朝向真正的“海洋改革”迈进，逐步将资本家的资产转让给合作社，就如农业发展中的全面土地改革一样。小型渔民的特别问题及利益在这个过程中必须受到照顾。

△结论△

除了上述议决案外，我们保留在情况需要时，采取保卫我们小型渔民传统权利的更进一步行动的权利，特别是在即将到来的海洋法会议作出议决后。我们强烈要求所有人民及政府尊重我们的议决案，我们誓以身体的力量，团结一致去克服任何困难。

沙巴的铜矿污染

***** 一心 *****

日本，这个以公害问题闻名于世的国家，最近又由于污染问题引起了一场纠纷。这次受到污染的地方不是在日本，而是在沙巴，一座由日马联营的巨型的露天铜矿场。

在沙巴首府——哥打京那峇鲁——东面 120 公里的地方，有一座座落在中国寡妇山东麓的巨型露天铜矿场——马末铜矿场。它是由日本的三菱金属公司、三井采矿及熔矿公司等 7 间日本主要炼铜公司、日本海外经济合作基金（半官方）及一些本地组成的 OMRD 沙巴公司联合经营的，其中日资占 51%，本地资本占 49%。近 1 亿美元的矿场建筑费几乎全由日本支付，开采出来的铜矿（约每年 12 万吨含铜量 25% 的矿石）悉数运往日本。

马末铜矿场，就像万里翠绿中的一抹伤痕任人盘剥、吮吸。为了采矿的需要，资方将大片的表层土壤翻掘上来，堆成一座座的小山丘，使到整个地区为土壤的颜色所掩盖，与周遭的绿色山林成了一个强烈的对比。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当地居民没有电流供应的同时，矿场生产出来的铜矿却被运回日本制造电线及作其他用途。”

1977 年 2 月，这个地区连绵的下了 7 天的大雨，总雨量达 700 毫米。大量的烂泥随着雨水泻入附近的鲁汉河，淹没了鲁汉村附近 4000 亩稻田，有些稻田的烂泥厚度竟达 30 厘米。

时至今日，鲁汉村附近的稻田烂泥还是掩盖如故，秧苗根本无法生长。往昔的富饶良田今日除了几根野草外，尽是一片荒凉。一度鱼产丰富的鲁汉河，如今却连一条小鱼也难捕到。

受害的村民向官方提出抗议。经过一番调查后，官方宣称收成损失情况从 70% 到 10% 不等，并规定受 100% 损失的稻田每亩获得 900 元赔偿，结果，只有约 1700 亩稻田获得总数 74 万元的赔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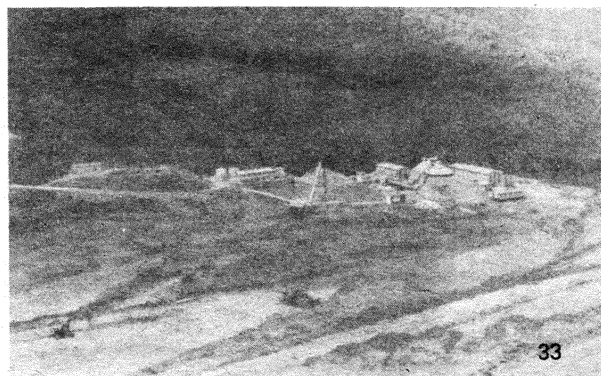
但是，赔偿并不能解决问题，就连政府的负责官员也承认：“尽管 OMRD 有作一些改善措施……，但还是于事无补，农民的控诉还是接踵而来……，赔偿，并不能解决污染的问题。”

OMRD 宣称这次的事件完全是由热带豪雨造成的，是“暂时性的意外”。这次的意外事件并没有使矿场附近的土壤受到有毒金属的污染，矿场的污染控制系统有效地防止了铜矿及含铜矿渣的外泄。OMRD 还说在 1 亿美元的矿场建筑费中，它花了 12% 去建设污染防控设备。但是，东京大学城市工程部的一项调查却彻底的粉碎了 OMRD 的弥天大谎。

该项调查检验了在鲁汉村两个地点收集的土壤样本，结果显示含铜量竟高达 1170 ppm（即百万分之 1170），比国际规定标准（0.22 ppm）高出 5300 倍！除此之外，土壤样本还含有铬 1960 ppm 及锌 168 ppm。

另一方面，本地官方对矿场附近 20 个地点的样本化验结果却显示土壤含铜量只有 2 ppm！

一个世纪前（约 1870 多年），铜矿污染——日本历史上第一宗工业污染——在日本第一次出现，一个世纪后的今天，这项污染问题不但没有解决，却竟在沙巴发生，而且，还得到官方的多方庇护，这怎不叫人对日本的工业投资惴惴不安呢？



土地局人員摧毀作物・農民血汗被毀於一朝

李鼎强

10月4日，北干那那惹兰沙哇甘榜峇鲁30余亩“非法”农作物，遭笨珍执法人员摧毁。上述地方所种作物共有70余亩，计有木瓜、辣椒、甘蔗、菜豆、毛豆、黄瓜等等，由12家人耕种。

据悉，这里的搬迁谕令是在上月23日发出，为期一个月；到了当日上午，执法人员果然大驾光临。率领20余名执法人员到来者为笨珍土地局长拉曼，副局长拉欣，测量官员依斯迈等，谈笑风生，在两部警车载着十多名荷枪实弹警员之护送下浩浩荡荡前来。他们于是日九时抵达现场后即用短刀砍毁木瓜园，拔掉苦瓜园、辣椒园等，并拉倒阿答屋一座；中间数度休息喝水聊天，直到午后一时方始收队回去，遗留下30余亩辛酸土地。触目皆是断树，残缺的辣椒，以及被腰斩的甘蔗，浮根的苦瓜等，景物凄清。摧毁后造成的损失惨重，估计不下5万元。

当日损失最重的，是一家来自笨珍阿庇阿庇的人家。由于他们种植地段是最靠近外边，执法人员一到，首当其冲，悉数被砍和拔个精光，情

景令人鼻酸，连一座阿答屋也难幸免。执法人员走后，他们目睹“劫”后情景，气愤填膺，乃将早被拉倒的居所放一把火烧个精光，方才离开。

除此之外，受命搬迁的农家还有该地另两处：阿逸布爹和甘榜加立。这三处地区共有24家人的生计受影响。

这批农民表示，他们是农民协会之会员，响应青皮书增产粮食之计划；同时亦受到柔西农业发展计划之鼓励。他们在上述青皮书的计划下，得到村长之协助甚至签证，并向所谓地主订立合约之后，方始进行农作物之耕植。这群无地之贫农，透露与所谓地主签订之合约内容为他们需帮助“园主”开发芭地，建造道路和沟渠，待一段时期后，“园主”得以种植果树或其他长期植物，而这批农人则可利用这段时间，种植短期性之作物。

由此可见，农民被指为非法霸占政府土地乃是不公道的。

当局这种野蛮的摧毁作物行动，不只发生在北干那那。9月23日，惹兰丹绒拉务苏乐山麓的二千多依格菜园，也因“占用政府水源保留地”，被令迁离。这造成超过100万元农作物来不及收成，百余农户和千余工友面对失业。其中有7户的农作物被摧毁，2家农户住屋被拆除，造成20余人无家可归！

过后，在11月21日至25日，柔洲土地局执法组又再度到峇属丹绒拉务，用电锯大举摧毁木瓜，香蕉和榴梿树，损失不下600万元，使到13户农户叫苦连天，损失惨重。农民们多日血汗耕植的果园被当局无理的摧毁，怎么不叫他们感到愤慨痛恨呢？

当局这种为“发展”而以“非法占据政府保留地”为借口，摧毁作物和农民住屋的行为，在本地已是屡见不鲜；它不但给予农民致命的打击和惨重损失，却也更加深了人民的不满。

✱ 在青皮书计划下，农民可以在有关村长或有关部门的协助下，在一些空地上种植农作物以增加农业生产，达到马来西亚农产自供自给之目标，同时增加人民之收入，消灭贫穷。



果實累累之木瓜樹被柔州土地局執法人員砍伐後之淒涼情景。



香蕉園被摧毀夷為平地。

睦鄰計劃委員越權・強迫居民捐獻基金

11月4日，民行党全国新村小组秘书兼该党万里望瓜拉巴里区吡叻州立法议员林日新促请睦邻计划总指挥，立即调查万里望北区睦邻计划委员会对强迫及恐吓该区居民的事件。

据悉，该区每一位居民于交回睦邻表格时必须缴交最少3元作为捐助该委员会基金。若一个家庭有7名成员，则必需缴捐21元，否则该区睦邻计划将不接受他们的表格；而且还被恐吓说其名字将被记录和提呈予政府，政府将撤消其土地

的申请或有关执照将被取消。

林氏表示，该区睦邻计划这种强迫的行为，不但已失去政府推行睦邻原则的原来意义，而且经已引起该区人民的不满。他也呼吁该区睦邻计划放弃向居民捐款作为搭建办事亭之用；他建议向怡保市政局万里望大会堂作为办事处，以减轻居民的痛苦。

要不是该计划不得民心，也用不着以威迫恐吓的手段来对付居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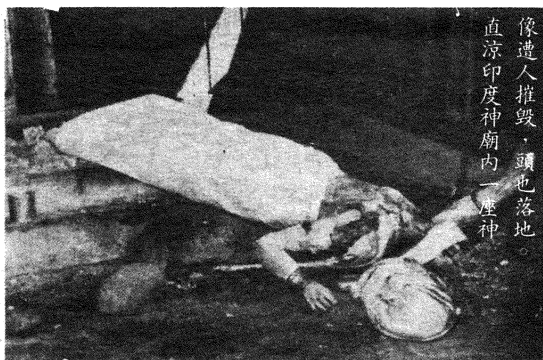
繼印度神像遭搗毀・華人大伯公亦遭殃

金马扬华人义山大伯公亭福德祠所供人敬拜之三个石膏神像，于12月22日被发现遭不明人士所破坏。以玻璃镶着的大伯公神像，以及两旁之文武判神像，均破坏不堪；大伯公神像被遗弃予地上，四面玻璃全破碎，身首各置一处；文武判则在神台上，神像之头部已不知去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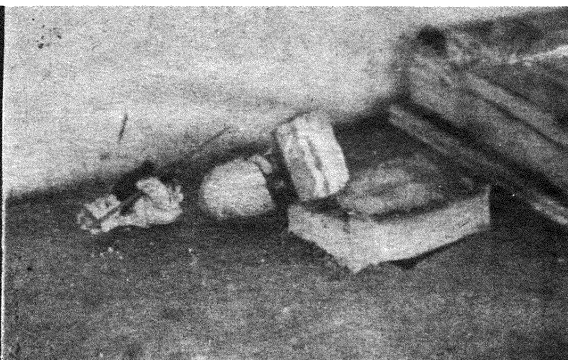
对此次神像之破坏，村民议论纷纷，愤愤不平，均认为冒渎神明。据悉，数月前，金马扬郊

外之兴都教神像亦遭受同样破坏，并已逮捕一名歹徒，这次华人义山大伯公亭之神像遭受如此破坏，是否是同一帮歹徒所干？企图何在？

从这次破坏华人神像的行动，不禁使人联想起不久前发生的许多宗教极端份子捣毁印度庙神像的事件，诸如两个月前发生的吉甯印度庙事件。现在华人的神像亦遭到类似的命运，其中原因是耐人寻味而不禁不叫人为之担心了。



像遭人推毀，頭也落地。
直落印度神廟內一座神



華人義山遭搗毀之神像

為爭取華族合理權益·華人籌組“華團總機構”

民聲

去年9月14日，马来半岛境内4个中华大会堂（雪、吡、檳、柔）的领导人发表联合文告，吁请各社团领袖及每一个华裔同胞，协助推动成立“全国华团总机构”（或称全国华人注册社团总会）。据悉，“华团总机构”是一项团结华裔社团的概念；它是雪华大会堂总理丹斯理李延年博士最近所倡议的，主要内容是全国华裔同胞及注册社团，在维护宪法的至尊下，争取合法的基本权益，促进各族间更深的谅解与团结的影响力。同时，发展一个新的合作基础结构，以及一种新思想或远见，以建立一个有魄力，有弹力及有纪律的华裔社会，使之成为华裔社会与政府的联系桥梁，贯彻下情上达的有效途径。

文告发表之后，全马各地华人社团与机构反应热烈，声言全力支持组织全国华团总机构的动议。

马来西亚兴安总会长准拿督林金树于22日指出：华人在政治道路上的步伐尚未一致，以致处境每况愈下，如果华团总机构成功组织起来，为

华人大团结打下良好的基础，那实在是争取美好前途的好开端。

雪华机商公会于21日举行会议，支持组华团总机构，认为它应包括各阶层华人，各帮派地缘和血缘的团体，才足以代表整体华人的意见。

29日，大马福联青团长刘桂明发表声明，指出今日华族处在不利的地位，失去诸多基本人权，如文化教育与经济利益。……要求自资创办独大被拒绝，独中又无分文津贴，土地开发权并不是平均分子各民族等。他号召全马华人积极推动使“华团总机构”早日组成，以统一的行动来表达华人社会的心声与愿望。

全柔华人注册社团代表大会于10月16日举行，会上也通过有关支持组织华团统一机构及独大等提案。

华人要求组织“华团总机构”是有它一定的背景和因素的；它是在华人社会基本权益日渐遭受剥夺下应运而生的，是政府当局不断推行种族不平等政策的必然后果。

工友怠工·資方煩惱

1978年12月8日晚，梳邦机场的马航班机在最后一分钟取消飞行，另外有好些班机则延迟飞行。定于当晚八点半飞往古晋的班机则延迟至第二晚才起飞。

当晚，机场内的数百名接、搭客需要在关卡内等待又等待以取得他们的皮箱，马航货物部亦排满了等待领取货物的人。

接下来几天，大部份的马航飞机都被拖延了十五分钟至一个小时才起飞。至12月13日，将近所有的马航国内外班机，均受阻一至四个小时不等。

在机场的延迟情况，使到很多搭客感到惊慌失措。

很多人申诉说，不但班机服务出问题，同时马航的电话服务也受影响——“我整半个小时也

搭客驚慌·機場大亂

没法与马航询问处联络……”一名搭客说。

据了解，这次事件与工友的非正式照章工作有关，工友们旨在抗议马航资方在和工友谈判集体合约时的“不折衷态度”；该项合约将替代在5月31日告期满的旧合约。

该项谈判经过建议和反建议的交换后，最近陷入僵局。据说，资方提出的反建议不被接受因为它和工会（航空公司雇员职工会）所提出者相差太远，资方只在薪金和其他津贴上稍为有所改进。消息透露，资方建议最低工资者加薪十一元，该数目比每年加薪的数目更不如。

资方已召见工会代表以解决这项纠纷，不过进一步详情则不得而知，有关谈判将会继续进行下去。

報章社論胡亂批評·南大校友回函駁斥

• 海 •

马来亚新海峡时报于去年 10 月 13 日发表一篇社论，以南大为例来反对创办独大。该社论指南大目前极缺乏学生，28 座宿舍中，有 20 几乎空置；10 个南大毕业生中，有 4 名失业；……同时指南大因面对财政困难，以致政府不得不接管它，而它得以生存迄今，乃因改用英语为教学媒介语。

针对上述社论，马来亚南大校友会于 16 日回函加以澄清和批驳，指责社论所引述的资料有许多不符事实的地方：

(一)南大于 1965 年被新加坡政府接管，其教学媒介语逐步改为英语，乃是尽人皆知的政治因素造成，并非面对财政困难所致。

(二)南大每年均保有二千名左右的学生，今年

也不例外。目前 28 座宿舍中，只有 3 座空置，这是因为今年有五百名新生在武吉知马联合校园上课，没有在南大寄宿使然……。

(三)南大打从创办时开始，就受到执政当局的歧视，其毕业生在寻找工作方面因而遇到比较多困难，这是不可违逆的，但毕业生的情况绝不如该社论所述的那么差劲。……失业问题乃社会问题之一，每一语文源流的大学毕业生，均有失业现象存在，并非单只华文源流而已。……。

文中也列举南大毕业生所取得的学术成就和对国家社会所作出之贡献，认为该社论把南大因遭受歧视所遭遇的困难，夸大其事，归咎于南大本身，从而达到打击华裔公民要求创办独大的信心，是有欠公允的。

拆除之風四處起·小販謀生難上難

去年 9 月 14 日，居鑾北区县议会采取行动，拆除毛申律大街后巷小贩的摊档，导致他们无法营业谋生。为了抗议当局处理不当，小贩们回返原来地点露宿，牵挂营帐及布条标语等以展开抗议，一直坚持到 30 日再度受拆除为止。当局声称拆迁行动仍是为了美化市容及维护卫生。

在 24 日，居鑾区国州议员李高之政治秘书发表文告，吁请所有社团以实际行动给予受拆迁小贩精神及物质上的支持。文告提及“居鑾各民族小贩是超过 500 多名，……如果县议会仅迫某一民族小贩拆去摊档势必引起种族紧张气氛。……县议员是否有意制造另一个华玲事件？”从西马贩总在 25 日向李三春（马来西亚半岛小贩同业总会名誉顾问）提呈的一份备忘录中，也可大略看出小贩的困境与心声。该备忘录提到：由于生活日益艰辛，各城市人民大部份过着不稳定的生活，贫穷人民无法从事大企业经营，唯有涌向

小商业及小贩之经营，谋求三餐温饱，故希望当局在各小城市多开辟小贩早市场及夜市场地点……同时，要求有关当局增加全国各地小贩礼申，公平分配给各族人民，使各族小贩能从事正当的谋生。

到了 10 月 9 日，居鑾县长同意小贩要求，让他们暂时在原址营业，直到新摊档建竣后才迁离，但条件是“必须遵守卫生条件，保持交通流畅；货物木箱在收档后不能搁置在路旁等”。至于营业时间，小贩原本要求从早上营业到晚上，但县长只准许每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4 时摆卖。

除此之外，10 月 11 日居鑾美都巴刹旁 16 摊档也在“美化市容”的前提下被土地局限令在 3 周内自行拆除，否则将采取行动。

在新山，八打灵再也等地，也先后发生这类拆除小贩摊档的事件。



居鑾拿督張秀科街小販被命令在三個星期內自動拆除。

暫時在原址營業後，恢復往日熱鬧之情景。



卅年前是“难民” 卅年后仍是“难民”

祖孙三代一间房

靈秀

文冬地里望大公司“迷你长屋”落伍而成了“难民营”

编辑先生：

弟于阅读了下文后，觉得它道出了马来西亚一个普遍存在于广大劳苦人民中的问题——屋荒；也揭露了当前马来西亚社会贫穷的实质，故希望能予以转载，与读者共阅之。

读者小敏 上

屋荒是個全國性問題，而類似地里望的“迷你長屋”的情況或也存在於我國其他地區，但有比這更壞的嗎？——筆者

地里望于今已不再是个穷乡僻壤。它是距离加叻往文积仅十二英里的一个日益发展中的小镇，区内人口已不下七千人，一座耗资廿万的警局亦于近日启用。但最大的讽刺是村中仍存在着一排排犹如难民营的“大公司”，亦即所谓“迷你长屋”，居民过着的是难民般的生活，二三十年来不知幸福为何物。

他们都是 1948 年紧急法令实施时自各大园丘，被先后迁集到地里望新村保护区里，过着难民营式的生活。一直到如今前后三十年，经历了祖孙三代，仍然住着那样的一间房，从来不曾受到实际的关照，好像是与社会隔绝了的动物似的生活着挣扎着。

据他们说，这些“长屋”原先就是曾耀辉园、美仙园、彭亨发展公司、永合园、何用园、廖义园等中大园丘在迫迁时的临时性工人宿舍。共有十三排，每排十间，每间占位约十乘十五尺。据说当时每家住户不论人口多少只能占有一间，（亦即一房）所以每间容纳了三四口至七八口不等。没有水电供应，亦无所谓卫生。

祖孙三代共挤在一间房的事实，在当时谓是临时措施，谁知道一“临”便临了三十年。

我国自独立廿年来，强调的是繁荣、进步，全国城乡都在发展声中，惟这迷你长屋却依然存在着，被集中在“长屋”里的劳苦者，依然一代传一代的渡着难民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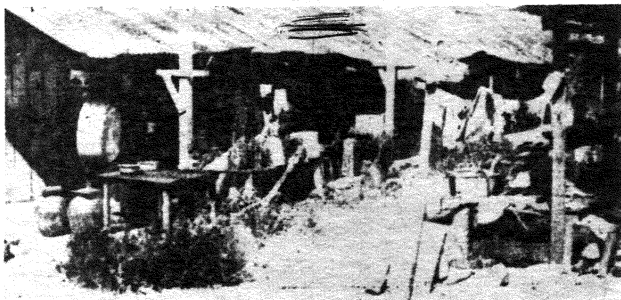
令人费解的是当局竟一直无视于“长屋”居民痛苦，把他们摒弃于发展行列之外。

当记者专诚到访时，他们起先竟以为又有什么选举到了。

一位被访问的居民愤慨地语记者谓：“这些园丘有的早已卖掉了，剩下我们这批居无屋，耕无田的人仍留在这里。好像只有选举的时期我们才算是公民。那时我们会被关心得几乎要受宠若惊，但过后就仍然像难民一样。二三十年来，大家都生活得很颓丧了。”

询其何以不设法离开这非人的生活环境时，他们均答谓：“没有拖累的，有机会谁都想走。但在到处闹着屋荒的时期，有谁愿意租房子给我们这批儿女成群的穷人呢？而且像我们只能靠两手操作的人，每月的收入除了勉强解决吃的问题外，相信已付不起租金了！”

每一住户的煮食用具，诸如水缸、水桶、煲、锅、炭炉等都堆在各自的门前檐下，沟渠积水，恶臭难闻，但他们每日对着这样龌龊得令人作



屋簷高不過七尺的迷你長屋在烈日下，酷熱如燒。

呕的环境，已逐渐习以为常；迄今二、三十年来，对环境卫生似已麻木了！

许多住户都很乐意的拉开他们的房帘，让记者参观他们的“闺房”。

“闺房”内一般上都置两张自制的木板床、菜柜、衣橱则置一边。工作衣服则都凉在床前横拉的铁线上。有些似较“贵重”的物件则盛在大竹篮里，吊上房顶。桌上堆的是日用品。桌下、床底满堆着什物，亦可谓“麻雀虽小，五脏俱全”。房内蒸发着奇味颇浓，熏人欲晕。

一位妇女介绍她们的“闺房”时，对记者说：“我们这一房两张床，睡着三代人。靠后壁的那张床是我的翁姑睡的，靠门口这张是我们夫妇和几个小的睡。我这位快可以出嫁的女儿，只好委屈她和弟妹睡在地上了！”她慨然补充说：“先生，请替我们设想，我们过的那里是人的生活！”

一个老妇人说：“我们接受政府的警告，要奉公守法，不要建非法屋，可是很多人已经等到离开人世了，还见不到政府分给一块屋地！”

他们表示从未敢期望政府真的兴建了一批廉价屋来分配他们。他们只希望政府能在附近拨一块土地分配给他们自行建屋。

据悉，廿多年来，他们曾多次向政府申请屋地，而当局也不只一次的前来进行登记，结果都无下文。

据悉，约于 1975 年间，我国房屋暨乡村发展部长拿督曾永森曾到访地里巡视发展概况，

惟或因其访程未将上述“迷你长屋”列入，故巡视之时，虽咫尺之遥，亦未曾移玉驾临，这也是该区居民所深以为憾者。

他们继谓：于今年大选期间，国阵候选人阿都马力访问选民时，曾透露政府将在该区拨出可建七十间廉价屋的屋地，优先分配给无屋者。

这消息是真的吗？土地在那里？要再等到什么时候才实现？优先者会是他们吗？他们半信半疑地一直渴望着。



長屋房門口家戶戶的炊事設備。其四周醞釀不堪，噁臭蒸騰，而他們煮、吃在這裡已經二、三十年多，周圍都那麼不衛生，小童們隨處大小便（如箭頭所指者）人們已懶得去理會。

西馬臨教團結一致 力爭合理公平待遇

1978年10月14日，西馬八百余名临教在联邦大厦教育部前展开和平纠察行动争取受训。他们向当局提呈了一份备忘录，其要点包括：

(一)要求教育部继续开办S·R·C·及P·P·A·K·假期师训班，直至所有在职临教受训为止。

(二)要求教育部无条件在1979年前将百余名教育部所谓不符合资格的临教纳入S·R·C·或P·P·A·K·假期师训班。

(三)要求教育部给予所有在职临教续聘的机会。在此次的纠察行动中，全马临教皆千里迢迢，不顾一切阻碍挫折，纷纷赶来吉隆坡参加这项行列。他们在草地上甚至在马路旁渡过了凄风苦雨的三天两夜，经过了两次谈判后，教长于 17

日答覆说教育部已决定给109名临时教师受训的机会，另外250名临教也被接受考虑让他们受训。

在近千名临教当中，只有小部份临教的问题获得暂时解决，其他数百人的问题还是照旧存在，因此在19日华校临时教师公会发表“告社会人士书”说：

“……经过这一切的煎熬，我们力争合理待遇的精神并没有一点稍减，甚至还异口同声高呼着‘我们要坚持下去！’

经过两次谈判后所得到的结果并不会令人满意，但我们决不罢休，除非得到圆满的结果为止……”

事件还在继续发展中，让我们密切关注吧！

The Ballad of Sacco & Vanzetti

KEY : C (4/4)

MODERATELY FAST

WORDS & MUSIC BY
JOAN BAEZ AND E
E. MORRICONE

PULL/ARPEGGIO STRUM : Thumb plucks the
root ; fingers pluck the strings in arpeggio manner.

| 7 6 1 6 7 6 1 6 | 7 6 1 6 7 6 1 6 | 3 6 1 6 7 6 1 6 | 7 6 1 6 7 6 1 6 |

(Introduction)

| 3 - 3 - - | 3 - - - | 2 - 3 1 2 | 2 . 1 1 - |
Fa - ther yes I am a pri - soner

| 1 - - - | 3 - 3 - - | 3 - - - | 2 3 1 2 |
fear not to re - lay my

| 3 - - - | 3 - 0 0 5 | 6 - 6 - - | 6 - - - |
crime The crime is

| 5 6 4 5 | 5 - 4 - - | 4 - - - | 3 - 3 - - |
lo - ving the for - sak - en On - ly

| 3 - - - | 2 3 1 2 | 6 - - - | 6 - - - |
si - lence is shame

| - - - | 0 0 6 1 2 || 1 - - - | 1 6 7 1 |
and now I'll tell you what's a -
dear I am a

| 7 3 3 - | 0 2 2 1 2 | 6 - - - | 6 5 6 7 |
gain-st us an art that's lived for cen - tu -
pri-son - er Don't be a - shamed to tell my

| 7 - - - | 7 6 1 7 | 1 - - - | 1 7 1 2 |
ries crime Go through the world and you will
crime the crime of love and bro- ther

6 - - - 6 5 7 6 | 7 - - - 7 5 6 7 |
 find what's black-ended all of his - to -
 hood and on - ly si - lence is

6 - - - 6 - - - 6 - - - 6 - - -
 ry
 shame

0 6 1 7 1 6 1 7 | 1 6 1 7 1 6 1 7 | 1 1 - -
 Against us is the law with its im-mensi-ty of strength and pow-er
 With me I have my love my in-no-cence the worker and the poor

1 - - - | 0 6 1 7 1 6 6 1 | 1 - - -
 Against us is the law
 For all of this I'm safe and strong and hope is mine

0 1 2 1 2 6 2 1 | 2 6 2 1 2 6 2 2 | 1 - - -
 Police know how to make a man a guilty or an in no - cent
 Re-bellion re-vol-u - tion don't need dollars they need this instead

1 - - - | 0 1 2 1 2 6 2 1 | 2 6 2 - -
 Against us is the po-wer of po - lice
 im - a-gin-na-tion suffering light and love and care for

2 - - - | 0 1 3 2 3 1 3 2 | 3 1 3 2 3 1 3 2
 every human being The shameless lies that men have told will ever more be paid in
 you ne-ver still you ne-ver kill you are a part of hope and

3 - - - | 3 - - - | 0 1 3 2 3 1 3 2
 gold Against us is the pow-er
 life The re-vo-lut-ion goes from

3 2 3 - - | 3 - - - | 0 6 2 1 2 6 2 1
 of the gold Against us is the ra-cial
 man to man and heart to heart and I sense when I look

2 6 2 1 2 6 1 2 | 2 - - - | 1 - ? -
 hatred and the simple fact that
 at the stars that we are Death we're
 is

6 - - - | 6 - - - |
 poor
 small

0 0 6 1 2 ||
 my Fa - ther

电影故事

“死刑”

義 洪

笔者按：歌曲“The Ballad of Saccoh and Vanzetti”是电影‘死刑’——SACCOH AND VANZETTI 的主题曲，在影片开始和结束时由著名女歌手琼贝丝(Joan Baze)唱出，歌词取自 VANZETTI 的信。为了让读者能了解这首歌的背景，兹将约略介绍影片“死刑”的内容，这是一个真实感人的故事。

故事发生在1920年，即苏联十月革命后三年，地点在美国。当时，美国正处于经济危机前夕，国内贫富悬殊，中下层人民感到生活压力越来越大，失业增加了，社会罪恶也增加了。在这种情况下，有人颓丧消沉了，但也有人开始组织起来，学习苏联人民的榜样，去探索一条通往自由幸福的道路。对于保守的人们来说，这些搞组织的是“激进”份子；对于统治者来说，这些人对现有制度构成了威胁。但是，在一个标榜“民主”的国度里，横蛮无理的逮捕行动将引起人们的激愤，于是统治者采取了新的对策，以对付那些有不同政治思想的人。

SACCOH（下简称沙）和 VANZETTI（下简称温）就是在这过程中，在统治者「杀一儆百」策略下被牺牲的人。

沙是间工厂的一名普通工人，温是个鱼贩。他们都是意大利移民，也同时是一个“激进”组织的成员。

当时镇上发生了一宗谋杀案，警方正在追拿凶手。不知是接获情报，还是刻意的安排，搜索行动竟然进行到这“激进”组织的总部。领袖被带往中央警署问话。可是，第二天的报纸刊载了一则由警方发出的消息：“激进”派领袖畏罪逃亡，由几十层楼高的警署跃楼自尽。这不幸的

消息立即震动遐迩，引起人们的关注。

警方继续追拿同谋凶手，搜索行动继续在进行中。

在一列火车上，警方人员在沙和温身上搜出两支手枪。他们原来是在领袖被捕当天接获上级的命令将组织重要文件送往他处。在非法拥有枪械的控状下，他们更被加上了一项足以使他们被处死的罪名：谋杀案凶手。

但是在警署录取口供的过程中，警长兴趣的不是他们的行踪，而是他们是不是“激进”组织的成员。领袖的无故坠楼事件，使他们失去了承认这事实的勇气。

领袖的逝世，和两名亲爱伙伴的被控谋杀罪名对“激进”组织成员无疑是连续的两个沉重的打击。他们深刻地明白沙等都是被陷害的，于是秘密成立了一个“辩护委员会”(Defence Committee)，聘请了两位秘书，决心为沙和温辩护。

两名律师当中，A有强烈的正义感，他曾向被告家属指出，这是一个政治陷害，当局利用谋杀这刑事案件，作为政治审讯，以惩罚不同政治思想的人。B则相信法律是严明、公正的，他认为只要被告是无辜的，最后，必将获得释放。

法庭审讯开始了。

控方证人斩钉截铁地一口咬定沙和温就是谋杀凶手。但是在回答辩方律师的询问时，他们的供词却常自相矛盾，不能自圆其说。在这种情况下，原本辩方是处于优势的，可是法官却以他在法庭内至高无上的权力制止了有利于被告的盘问，而主控官也屡次为证人解围。

辩方证人是几位纯朴爽直的意大利人，他们有充分的证据证实二名被告在案发时并不在场。但是主控官却向陪审团指出，他们是意大利移民，不是真正的美人，而且更诬蔑他们为低等民族（Low class people），所说的话不足为信。

审讯进行至今，使人更能清楚地认识到这是一场政治审讯。单只证明“不在场”是不行的。讨论的结果，沙和温决定将自己是“激进”派组织成员这一事实公布，揭露控方的阴谋，利用社会舆论，致使他们放弃自己的陷害。

但是一切的辩白与揭露都不能挽回什么。在“控方证据充足，辩方证据不足为信”的情况下，陪审团一致通过被告罪名成立，被判死刑！不过，为了“慎重”起见，法官宣布允许被告上诉。

当这个令人震惊的消息传开来时，美国各城镇无数工人、学生强烈抗议法庭的判决。世界各地人民也纷纷举行示威，要求美国当局立即释放沙和温二人。

本是安份守己、与世无争的两人，只因为对未来有个理想，相信自由幸福应由全人类共享，压迫不应永远存在，于是参加了一个组织，希望通过集体的力量，现存不合理的一切能有个变化，可是却被套上莫须有的罪名，这对于任何人来说，都是难以接受的。在义愤填膺之际，沙开始感到失望甚至绝望了——他决定放弃上诉的机会。温虽然知道胜诉的希望很渺茫，但仍想作最后的尝试。

在狱中，沙精神恍惚，形容憔悴。牢房外群众的高呼“释放沙和温”非但没有增强他的信心，反而使他更为烦乱。头像要爆裂开来了，他使劲地抱着头部，一味竭嘶底里地呐喊。

这一切都被一个人看在眼里，他就是谋杀案的真正凶手，他是因其他案件被关到这里来的。他的牢房和沙正好是对面。报章上关于沙的审讯，他是知道的，他也了解沙和温的理想和信仰。或许是良心受斥责，在经过一场内心斗争后，他毅然向警方自首。真凶的自首本该意味着一切已真相大白、水落石出，但是，一切似乎已成定局，法官说：犯人的话不能相信！

温抱着最后一线希望，去请求省长的协助。但是，在幽雅的会客室里，省长对他说：“如果你是个普通人，我会考虑帮忙你，但是你是“激进”组织的人，我是保守派的一个代表，我们是敌对的；而且你应该知道：政府、法律、警察和监狱是连成一线的，你自己想想看，你以为我会帮你吗？”

省长这一番话，使温立刻明白过来，原来他们都是一夥人。他愤然地大踏步离开会客室。

由始至今，审讯已陆续进行了七年。开始的恐惧与忧虑经过无数次的磨练，已变成后来的沉重与坚定。现在他们已放弃一切上诉的幻想。对他们来说，“死”虽是不幸，但已不再有任何恐怖，它或许还能为下一代指出一条活路。

行刑那天，沙留下封信给他年幼的儿子，这里面这么写道：“孩子，亲爱的孩子，我日夜在惦念着你。……我的孩子，千万不要忘记，当你快乐的时候，要把它和你的邻居分享。尝试去了解你的邻居，帮忙那些受迫害的人——他们才是你真正的朋友！”



誰的馬來西亞

谈西马财富的分配与拥有权

馬經

(一) 财富分配的概况

马来西亚的财富，到底为谁所占有？又占去了多少呢？

假如我们想了解马来西亚的经济情况，这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因为，就一般而言，那些拥有我国财富——包括土地、工厂、建筑物、交通工具或金钱——的个人或公司，也同时拥有生产什么及怎样生产的决定权。尤其重要的是，它们也控制了产品分配权。换句话说，财富的分配是决定国家生产方式和收入分配的主要因素。

至今，官方尚未发表外国人对马来西亚经济的控制程度。当然，许多人一路来都了解到我们大部份的园坵和锡矿都归欧洲人所有，尤其是为殖民宗主国——英国所有。而且，政府吸引外资在国内设厂的政策必然意味着我们大部份的制造业也是由非马来西亚人所控制。可是，在没有发表任何有根据的数字下，一小撮人（包括撰写关于马来西亚问题的文章与书籍的外国记者）却企图制造一个印象，即华人拥有并控制了国家的商业及经济活动，致使马来人猜忌；并认为这是国内许多问题的根源所在。

这些有关马来西亚财富分配的神话终于在1973年11月销声匿迹了。当时政府发表了一些统计数字，证实了在独立后的第13年，即1970年，外国商人仍旧拥有所有西马有限公司多至61%的股权。最重要的经济部门，如农业、矿业、制造业、商业和银行，外国人均压倒性的控制了大多数。（参阅表一）

表一：1970年外國人對西馬有限公司的擁有權。

部 門	总資本 (MM)	外國人擁有 (MM)	外國人占有的 %
农业、林业与渔业	1,432.4	1,079.7	75.3
制造业	1,348.2	804.3	59.6
矿业与采石业	543.5	393.9	72.4
商业	605.2	384.5	63.5
银行与保险	636.9	332.8	52.2
建筑业	58.4	39.9	24.1
运输与通讯	81.9	9.8	12.1
其他	582.5	182.9	31.4
总额	5,289.0	3,207.9	6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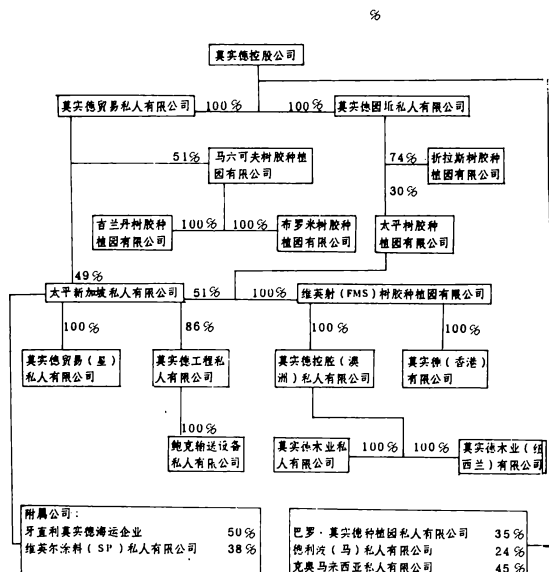
於一九七三年十一月。
告書；第八十三頁，發表。
資料來源：計經部計門報

在农业与矿业这两个传统的重要经济部门中，外国人占有3/4的股权。他们也控制了60%的商业和制造业，以及超过半数的银行和保险部门。总的来说，外资多达\$3,200 MM（百万马元），而本地的投资总值却只有\$2,100MM。

外國資本家

外国资本家在我国经济中拥有如此巨大的控制权是有着重大含意的。大多数的外国公司实际上是由少数外国人的“控股公司”所控制。这些庞大的集团在许多商行中均拥有一份相当可观的股权，因此可以控制商行的决策。控股公司的董事在其他国家也拥有并控制许多大商行。在他们的全球策略中，马来西亚不过是其中的一个国家，莫实德控股公司(BOUSTEAD HOLDING BERHAD)是这一类庞大控股公司的典型例子。它通过其子公司，控制了无数的农业区、贸易、船务和工业。它的活动范围概况可从图一的莫实德家谱图看出。

莫实德集团的结构清楚的体现了马来西亚经济控制权的集中性。通过完全属于这个集团的子公司——莫实德贸易及莫实德产业公司，母公司



資料來源：商業時報（新海峽時報），一九七四年七月四日

以下这个由政府估计资料推算出来的表，或许可以提供答案。（参阅表二）

表二：一九七〇年西馬有限公司的股份擁有權。
 表於一九七三年十一月。期檢討報告書，第八十三頁。亞經濟計劃部門第二大馬計劃中。低估了。資料來源：馬來西後一類也。包括外國擁有的股份，託公司及本地控制的（公司），最他馬來西亞居民（包括個人、信*聯邦與州政府，法定機構和其

拥有者	百万马元	所占%
外国人	3,207.6	60.7
华人	1,192.1	22.5
马来人	102.6	1.9
印度人	52.4	1.0
其他*	734.0	13.9
总数	5,289.0	100.0

这个表让我们看到除了占总股权61%的外国资本外，华人资本占了22.5%、马来人占了1.9%、印度人占了1%、公共部门和“其他马来西亚居民”（包括外国人）占了14%。

这难道意味着马来西亚的华人，虽然远不及外国人富有，却比马来人及印度人富有得多吗？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先要问另一个问题：表二所指的华人、马来人或印度人，到底是属于那一个阶层的呢？只要稍具常识的人就知道归于华人的\$1,200MM并不是平均地分配给所有马来西亚华人。\$100MM及\$150MM也并非分别平分给所有的马来人和印度人。

让我们来估计一下有能力购买股票的马来西亚人的数目或巴仙率吧。在1970年，共有2,783,000名马来西亚人被雇佣，其中每年入息超过\$2,500或每月超过\$208的雇员，必需缴交所得税。然而，在那一年只有200,983人有资格缴交所得税（注二），这只占工作人口的7%。换句话说，93%劳动力的入息不足以使他们成为所得税缴交者，他们肯定没有能力在股票市场上买股票。在缴交所得税的200,983人中，106,793人（或53%）每年的入息少过\$6,000（或每月少过\$500），他们当然也没有能力买股票。这么一来，就只剩下94,185人每月的入息超过\$500。这人数只是劳动力的3%，而且其中并非全部人都有能力购买股票。最多不过是总成人人口的1—2%拥有表二所示的股份。

可以拥有100%、大多数或控制性数量的股票来控制其他公司。例如在1972年，莫实德控股公司的一间联营公司巴罗·莫实德产业代理辛迪加公司（BARLOW BOUSTEAD ESTATES AGENCY SYNDICATE）控制了31间以上的公司、57座大种植园和185,412英亩的农业种地。一间母公司的董事可能也是无数子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他除了可以每年取得大笔酬金或红利外，还可以发挥他在经济上的巨大影响力。

因此，不论好坏，我们经济的最主要部份终究是落在外国人手中。目前外国公司要人们相信的是，他们之所以到马来西亚这样不发达的国家来，是为了要协助这些贫穷国家发展。可是，事实告诉我们，无论是资本家或商人，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攫取巨额利润或“轻易得到的钱”（用他们自己的话）。外国资本家是一种特殊的商人，当他们发觉某一国的利润低，他们就一定会将活动转移到另一个利润较高的国家。

由于这些外国商人可以自由地转移阵地，这使他们可以从贫穷的国家攫走巨额利润。例如在1973年，马来西亚的外国商行汇出了多达\$915MM的利润和红利回老家（注一）。这数目等于该年国内生产总值（GDP）的6.4%，或总固定资本的29%。若是这笔款项保留在马来西亚，它将能对我国的经济成长作出贡献。

本地富豪

除了外资外，还有谁分摊了马来西亚的财富呢？

注一：马来西亚财政部1974—75年度经济报告，附表10.1，发表于1974年11月。

注二：1970年马来西亚税务局常年报告书，发表于1974年。

上述的估计可由1970年政府对家庭收入分配的统计(注三)得到支持。政府的统计显示只有0.3%的马来西亚家庭每月入息超过\$3,000, 1.4%超过\$1,500, 且有58.5%的入息低过\$200。

对我们这个调查更有意义的是一项对采锡公司股权的研究。这些公司于1964年在马来西亚成立(注四)。针对12间采锡公司的研究,揭露了归于马来西亚人的\$17½MM的股权为10,140人所拥有,它约占该年劳动力的0.4%。这些股权拥有者中,华人有8,944人,占华族劳动力的1%;印度人有893人,占印度族劳动力的0.3%;马来人有286人,占马来族劳动力的0.02%。固然,在各族的资本家中,华族的百万富翁比印族、马来族或混种人为多,这是一项事实。但是,最主要的结论却是这些财富的拥有者只占全马来西亚人一个很小的巴仙率,无论是华人、印度人、马来人或欧亚混种人。

人民大众的地位

大部份的马来西亚人(90—95%)又到底处在什么地位呢?是农民、工人或雇员?无论是华、巫、印或欧亚混种人,他们除了拥有少得可怜的丁点财富外,剩下的就只有本身的劳动力了。由于工作职位不够,导致许多人失业;也有许多人在半失业状态中(工作时间少过他们愿意做的时间,因为他们的土地太小了);而其余的人几乎全在做着工钱很少的工作。大部份人民不是失业,就是工钱少得可怜,因而不能多储蓄;事实上,许多人还为了维持家计而负债累累。多数农民没有自己的耕地,只能替别人耕作。当然,工人在工厂或店中也没有股权。自1972年以来的高度通货膨胀率使大多数人民的生活更加困苦。他们若不动用备急的积蓄,便要举债度日。

人们的居住情况及其家庭设备可以很好的显示出他们的生活水平,因为这是生活的基本要求。表三提供了1970年各家庭居住情况和设备的写照。

家庭总数	1,471,943	100%
屋主自己居住	1,032,774	70
租户	423,019	29
公共住屋	10,495	1
“非居住区”	5,655	—
拥有下列设备的家庭%		
自来水	47.5%	
电流供应	43.7%	
抽水马桶	18.6%	
河流或没有厕所	30.2%	

表三：一九七〇年西馬各家庭的居住情况及其設備。
發表於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七一年西馬社會調查報告，月。馬來西亞統計局一九六九戶口調查，發表於一九七三年三資料來源：馬來西亞統計局西馬

在马来西亚,大约有30%的家庭没有自己的住屋,因而成了地主的租户。这情况在城市里尤其严重。在檳城,128,072户人家中有40%是租户。至于雪兰莪,则达45%。比较上,这两州是比其他州城市化。

我们也可以看到56%的家庭没有电流供应(因此要用煤油灯)。同时,有53%的家庭没有自来水供应(所以得用井水或河水)。只有19%的家庭拥有抽水马桶。另一方面,有30%的家庭以河流为厕所,其中有些甚至连这个方便都没有。这样恶劣的居住环境造成了家庭中患病率的升高、营养不良以及对孩童健康的严重损害。对比之下,外国人和本地富豪住的是大别墅和宅邸,而且还有2英亩草地及游泳池,还有许多有冷气设备的卧房及客厅。具有讽刺性的是这些别墅却是由住在贫民窟的建筑工人所建,而修剪这些草地的园丁们的孩子却要在河上如厕。

(二) 农业——大种植园与小园丘

在马来西亚,农业活动是通过两种不同的生产系统进行的。在大种植园里,农业工人在属于资本家的广阔土地上工作,后者的目的是为了榨取巨额利润。在小园丘,农民在自己小块星散的土地上工作;至于没有土地的农民,则要在租自地主的耕地上做全日或半日工,而地主则从中赚取租金。

根据政府的消息而作的估计,马来西亚的农业区根据其生产系统分布如下:

表四显示马来西亚有3/5的农业耕地是由小园主(或农民)耕种,其余2/5是以大种植园(30%属于私人,10%属于政府控制的发展计划)的方式经营。另一个较详细的农作物对生产系统所占土地分配表见附表一。

表四：西馬耕種土地依生產系統分類。
資料來源：財政部一九七四年度經濟報告。

生产系统	百万英亩	%
小园丘	4.2	59
大种植园(私人)	2.2	31
土地发展计划下的大种植园	0.7	10
总面积	7.1	100

注三：马来西亚经济计划部门第二大马计划中期检讨报告书,第三页,发表于1973年。

注四：YIP YAP HOONG 著——马来亚采锡工业的发展,第362页,发表于1969年。



大多数的小园坵分成一小块一小块，小到不足以维持一个普通的家庭。至于典型的大种植园却有好几千英亩。下面我们将讨论大种植园和小园坵拥有权的情况。

大种植园：工人與资本家

从南到北，大种植园沿着马来半岛西海岸，蔓延数百哩。自本世纪初以来，马来西亚的经济主要就是以大种植园为基础而建立起来的。至今大种植园仍然是经济的主要支柱。可是，由于它们是以资本主义的方式经营，拥有者在收益中取得大部份的利润，而成千上万的农业工人却只得劳动成果中的极小部份。多少年来，他们和祖先一样，一日复一日的在这些大种植园中工作、割胶、采果子、除草，可是，至今他们的工资还是非常低。在1972年，一个割胶工人的平均收入是每月\$120——\$125，至于除草工人的工资则为每月\$60（妇女及儿童）至\$90（男人）不等（注五）。

由于工钱这么低，胶工们平时就难以养活一家人，近年来的经济肃条和通货膨胀，更使到他们难以度日。但是，大种植园缴税后的大笔盈利又去了那里呢？它们是落入了一小撮人的口袋中。这些人主要是外国人，但也包括了拥有大种植园的本 地 富豪。由于工资廉宜，种植公司的利润非常高，因此能把大笔的红利分给董事和股东。大部份的利润就由这些外国人汇出国外。如表五所示，这些人拥有了西马大部份的种植园。

外国人所拥有的种植园总面积超过1,300,000英亩，或等于全国总种植园面积的62%——计树胶56%、油棕73%、椰子67%和茶叶55%。在外国人中，英国至今仍是主要的园主，它控制了645,400英亩树胶，280,300

表五：1970—71年各國對西馬種植園的擁有權。

农作物	千英亩				占总数的%	
	总数	马来西亚	外国	英国	外国	英国
树胶	1597.6	700.0	879.6	645.0	56.2	40.4
油棕	528.6	141.8	386.8	280.3	73.2	53.0
椰子	53.5	17.5	36.0	23.0	67.3	43.0
茶叶	7.3	3.3	4.0	不详	54.8	不详
总额	2187.0	862.6	1324.0		62.2	

資料來源：1970年樹膠統計手冊；1971年油棕、椰子和茶葉統計。

英亩油棕和23,000英亩椰子，他们占有了全国总胶园和油棕园的44%。以新加坡为基地的公司（可能也属于英国或其他外国人）是第二大园主，控制了192,000英亩或9%的胶园和油棕园。

全国虽然有几百个种植园，大部份却控制在“控股公司”手中。例如，在1968年，英国的高低地树胶控股公司(HIGHLANDS & LOWLANDS PARA RUBBER)就控制了14间子公司、28座遍布全岛的园坵，71,445英亩种满了树胶、油棕和椰树的土地（注六）。可是，像高低地这样的控股公司，又是控制在一小撮的“代理商行”(AGENCY HOUSE)手中，(如高低地的代理商行是巴罗莫实德种植园代理商行(BARLOW BOUSTEAD ESTATES AGENCY)。这些代理商行因此具有决定生产和盈利分配的巨大权力。

表六列出了在马来西亚主要的代理商行。他们紧紧地控制着全国大部份的大种植园。迄至1972年的有关资料显示六间最大的代理商行控

表由植
六代園
：理面
一商積
九行。
七所
二控
年制
西的
馬種

代理商行	公司数目	种植园数目	面积(英亩)	占总面积的%
森那美	23	56	294,115	21.6
牙直利	20	37	204,735	15.0
哈理申及克罗斯菲	34	70	205,673	15.1
巴罗·莫实德	31	57	185,412	13.6
大种植园代理公司	20	42	101,709	7.5
南洛	1	14	75,940	5.6
小计(Subtotal)	152	276	1,067,584	78.3
其他	27	61	296,191	21.7
总数	179	337	1,366,775	100

資料來源：AREAS, Imperial Exploitation of Malaysia; London, 1974。

注五：马来西亚统计局每月统计报告，第202页，发表于1974年10月。

注六：资料来源——费拉塞1970年发表的东南亚种植园的情况与数字。

制了80%属于欧洲人的园坵，其中最大的四间是森那美、牙直利、哈里申及克罗斯菲、巴罗莫实德。它们控制了总种植园面积的2/3。

代理商行控制的土地总面积达1,364,000英亩或2,137平方哩。这和新加坡(227平方哩)、玻璃市(307平方哩)、檳城和威省(399平方哩)及马六甲(637平方哩)合

起来的总面积1,570平方哩比较，会使人大吃一惊。实际上，最大的三间代理商行个别控制的土地就大过新加坡了。

代理商行控制种植园的较详细情况且附表二。

農民與地主

根据政府最近的报告，马来西亚总共有545,000个小园丘。它们共占地4.2百万依格，即是全国农耕地区的59%。主要的农作物是树胶(2.2百万依格)，稻米(0.9百万依格)和椰子(0.5百万依格)。这三种农作物占小园丘土地的85%。

虽然小园丘的定义为“小过100依格的农场地”，我们从表七可知小园丘土地的分配其实是很不均匀的。大约半数的园丘小过3依格而超过3的园丘小过5依格。

表七 1974年西馬小園坵的面積

面积(依格)	小园丘数目	%
小过3	261,600	48
3—5	109,000	20
5—10	109,000	20
10—99	65,400	12
总面积	545,000	100

* 資料來源：計自馬來西亞財政部經濟報告，1970。

一般上，我们可以把小园丘户口分为四类：

第一类是拥有大片土地的地主。他们把土地租给佃农，佃农则以生产所得的大部份作为租金。因此，地主都能够过着美好甚至奢侈的生活。

第二类是自耕农。他们拥有足够的土地，可以自给自足。

第三类是半自耕农。他们拥有非常小块的土地，产量不足以满足他们的需求。所以他们必须花部份时间在向地主租来的土地上耕种。

第四类是完全没有土地的农民。他们是全职的佃农，在地主的土地上工作。

由表七我们可以约略估计这四类小园丘户口的数目。假如我们取5依格作为维持一个农民家庭生存所需要的最小的土地面积，就会发觉到面积小过它的小园丘有68%。实际上，最近的一项估计指出，一个农民家庭要自给自足，他的农耕地面积最小应是7依格(注七)。而且，1973年政府将FELDA(联邦土地发展局)的园丘分配给各垦殖户时，种树胶者所得土地面积增加到12

依格，种油棕者的土地则增加到14依格(原本都是10依格)(注八)。因此，可靠的估计是至少有80%或甚至90%的小园丘是太小而不足维持农民最低的生活水平。这部份农民包括那些组成第二及第三类的农村户口——贫农(半自耕，半佃农)及完全无地的农民，再加上自耕农中较穷的成员。

最近，FELDA的副局长因仄阿拉丁哈先(Enche Allddin Hashim)的一席话证实了组成农村人口绝大部分的是穷苦和无地的农民。他揭露“根据1970年的户口调查，在农村大约有342,000户马来家庭不是完全没有土地，就是所拥有的土地太小”；他也说“如果农村人口以目前每年2.8%的增加率继续成长，国内没有土地的(农民)家庭数目预料每年约增加10,000户。”(新海峡时报22/9/1974报导)

就国内有545,000个小园丘而论，342,000户是占了一个很大的比例。(当然，国内农民可能会多过545,000户，因为较大的小园主使用超过一个家庭的劳动力)。假如这342,000户马来家庭再加上其他种族中贫穷无地的农民，那么根据因仄阿拉丁哈先的定义，全农村人口至少有2/3被列为无地或土地太小的农户。

另一方面，从表七我们发觉有12%的小园丘面积大过10依格，有些则接近100依格。这些园丘属于那些生活较好的自耕农或地主。地主

注七：1967年9月出版，M. Kuchiba和Y. Taubouchi所著“在发展中的经济，马来乡村中的稻田耕作与社会结构”第483页。

注八：第二大马计划中期检讨报告书第130页。在经济萧条，树胶和油棕价格低落时，就需要更多的生产(也就是更多的土地)以便刚好能维持原来的实际收入。

控制了马来西亚甘榜大片土地，因而他们能从佃户的租金中赚取大量的财富，也即是无地佃农及半自耕农的部份产物。

贫苦与无地的农民经常负债（注九）。他们必须向地主或中间人借贷以渡过歉收的季节或应付家人生病及其他祸害。当农民不能偿还贷款及高利息（通常是每年高过 50%）时（注十），不论他们仅有的土地是多么小，也常作为赔偿而被没收掉。结果，农民丧失了土地，而地主的土地却越累积越多。因此，我们可以看到的现象是农民丧失土地而另一方面土地却集中到少数地主手中，这是马来西亚农村的重要问题。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概括地在全国性的基础上研究小园丘的情况。在马来西亚农村中小甘榜的情况又是如何呢？根据不同的阶层及所拥土地面积的大小，表八显示 Kampong Bagan 的 124 户人家土地的分布情况。该处是柔佛的一个小园丘村庄。

组 别	家 庭		拥有土地的面积	
	数 目	%	依 格	%
地主	20	16.1	688	67.5
地主兼自耕农	4	3.2	50	4.9
自耕农	34	27.4	159	15.6
自耕农兼佃农	30	24.2	84	8.2
佃农或农田劳工	36	29.1	39	3.8
总数	124	100.0	1020	100.0

表八：柔佛 Kampong Bagan 各階層的土地擁有權及其面積。

資料來源：Syed Husin Ali, Social Stratification in Kampong Bahru, 1964。

在 Kampong Bagan，占村中总户口 $\frac{1}{5}$ 的地主及富农拥有该村将近 $\frac{3}{4}$ （72.4%）的土地，而属于第二类的自耕农，组成户口的 27% 只拥有 16% 的土地。贫穷与无地农民组成户口的 53%，但却只拥有 12% 的土地，因此他们就成为地主的半日或全日工人。

有关树胶及稻米小园丘的较详细分析可参阅附录 3。

（三）制造业

注九：根据对马六甲稻田的调查，有 84% 被调查的农民在该调查年（1965/66）负债。在那一年他们的债务增加了。在年初，平均一个稻田未偿还的债务是 \$393，这一年内，借了 \$963 而偿还 \$773，因此在年底，总债务增加到 \$441。资料来源：U. Narkswadi 及 S. Selvadurai 所著“西马来西亚稻田生产的经济调查”，1967 年。

注十：在 售 卖 合 约 (jual janji) 的情形下，自耕农借了一笔钱并以其稻田为担保。这农人可能借到 \$1000，利息可能是每一 relong（根据当地的习惯，一 relong 为 $7/10$ 依格至 $1\frac{1}{2}$ 依格不等）的土地，要缴交 5 naleh（1 naleh = 7 磅）的稻米。在收成过后，农民就会尝试还清累积着的利息以避免丧失他的土地。他还债主稻米 50 naleh，还债主已被他用尽的本金 \$1000，1 naleh 的稻米价格可能是 \$10，所以 \$1000 贷款的利息是 \$500。此外，即使贷款是在收成前一个月（或更短）才拿到，利息仍旧一样。

资料来源：C. Camba，马来亚经济期刊 1959。

表九：西馬製造廠商的擁有權及產量，一九七〇年。

擁有權（依據多數股東的國籍）	企 業		增 值		固定資產的淨價值	
	數 目	%	千 元	%	千 元	%
私營：馬來西亞人	2707	84.8	538,655	45.6	530,981	47.1
外國人	458	14.4	627,625	53.1	576,042	51.0
英國人	94	2.9	261,771	22.2	208,891	18.5
新加坡人	236	7.4	165,380	14.0	120,765	10.7
美國人	15	0.5	67,740	5.7	77,068	6.8
日本人	6	0.2	14,052	1.2	14,425	1.3
印度人	8	0.3	816	0.1	1,430	0.1
其他	99	3.1	117,865	10.0	153,463	13.6
政府	20	0.6	11,111	0.9	2,228	0.2
聯營	7	0.2	4,416	0.4	19,202	1.7
總數	3192	100.0	1,181,807	100.0	1,128,453	100.0

在 1970 年共有 3192 间制造业公司在西马营业。其中 2707 间，即总数的 85% 是由马来西亚人所拥有。这些马来西亚公司一般上只雇佣少数工人，而且产量也小。因此，它们合起来只占制造业部门总固定资产的 47% 及总增值的 46%。

另一方面，外国公司虽然数目少，但都是资本密集，规模宏大的。只占有制造业公司总数 15% 的外国公司，却拥有 53% 的净资产及 53% 的增值。主要的外国投资者是英国人、新加坡人、美国人和日本人。这些外国公司支配了整个制造业。英国公司虽少过 100 间（占总数的 3%），却拥有 19% 的固定资产及生产 22% 的增值。美国公司也只有 15 间（占总数的 $\frac{1}{2}$ %），但却拥有固定资产的 7%，及总增值的 6%。

由于工资水平低，又有政府提供的优待，外国公司因此掠取了巨额的利润。其中大部份汇出外国。至于这些公司由利润中抽取多少来作为再投资，可以粗略地从公司的资本支出 (capital expenditure) 与生产盈利（即增值扣除工资）的比例看出。应用这个测量法，我们发觉在 1970 年虽然外国公司得到 488 百万元的盈利，他们的再投资额只有 86 百万元。比较起所有西马公司平均 34.4% 的再投资率，外国公司只有 17.7%。没有用于再投资的盈利，大部份都以利润及股息的形式汇回它们的老家，主要是英国。（见表十）

由于政府依赖外资以发展制造业，外国公司

的支配地位正在迅速增强。在1968年外国公司占公司总数的6%，又占总净产值的48%。在1970年，这两个比例已大幅度增加，前者为15%，后者为54%。

	(1)增值 (百万元)	(2)工资 (百万元)	(3)盈利 (百万元)	(4)资本支出 (百万元)	(5)再投资率 (4)/(3) %
马来西亚	538.7	177.6	361.1	124.3	34.4
外国	627.6	139.1	488.5	86.3	17.7

年西馬製造業調查。
資料來源：一九七〇年西馬製造業調查。
支出額。
公司的盈利與資本
年西馬製造業公
表十一：一九七〇

自1970年以来，外资的流入增加得更快。这是政府对某些工业提供一系列津贴和优待的结果。例如新兴工业得以在首5年内完全免税，容许巨额的折旧费，免缴进口税，特惠贷款率及其他特权。这一切意味着（政府）是在帮助大公司赚取更大的利润，尤其是外国投资者。

下面的表十一显示在马来西亚的新兴工业中外国投资额的一大飞跃；从1970年的350百万元到1974年的604百万元——在短短的四年内就增加了73%。

国 家	1974 年		1970 年		增加率 1974/70 (%)
	百万元	%	百万元	%	
新加坡	162.8	27	92.8	27	75
日本	117.7	19	42.1	12	180
美国	93.4	15	73.7	21	27
美国	81.2	13	64.9	18	25
香港	61.5	11	33.6	10	83
澳洲	18.4	3	4.0	1	360
巴哈马	17.0	3	9.5	3	79
加拿大	11.0	2	5.0	1	120
其他	41.2	7	24.3	7	70
总数	604.2	100	349.9	100	73

報告：FIDA一九七五年第二季季刊。
資料來源：一九七〇年聯邦工業發展局常年
在馬來西亞的新興工業的投資額。
表十一：一九七〇——七四年外國

绝大部份（85%）享有新兴工业优待的外资只属于五个国家——新加坡、日本、英国、美国 and 香港。在这五国中，投资额增加得最快的是日本，其资金在四年中增加了两倍，而使其在外资中所占的比例从1970年的12%增加到1974年的19%。

（四）矿业

在马来西亚经济中，矿业是很重要的一个部门，这主要是由于锡工业的优越地位；1974年它直接提供了5%的国内生产总值。马来西亚依然是世界主要锡产国，锡的出口和屯锡在1974

年中占出口货物总值的15%。今天，锡工业仍旧有大部份控制在国外（主要是英国）手中，这从下表可以清楚的看出来。

	马来西亚	外国	总数	外国所占比例 (%)
矿场数目	1397	141	1538	9.2
产值 (百万元)	152.2	295.4	672.0	44.0
增值 (百万元)	224.5	229.2	453.6	50.6
总资产 (百万元)	111.2	169.8	281.0	60.4
铁船开采法				
矿场数目	8	56	64	87.5
增值 (百万元)	23.7	150.6	174.4	86.4
沙泵开采法				
矿场数目	1275	68	1343	5.0
增值 (百万元)	180.7	42.0	222.7	18.9
其他开采法				
矿场数目	114	17	131	12.9
增值 (百万元)	20.0	36.6	56.6	64.7

九七一年西馬礦業調查。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統計局出版的一
按資產與產量的所有權。
表十二：一九七一年西馬礦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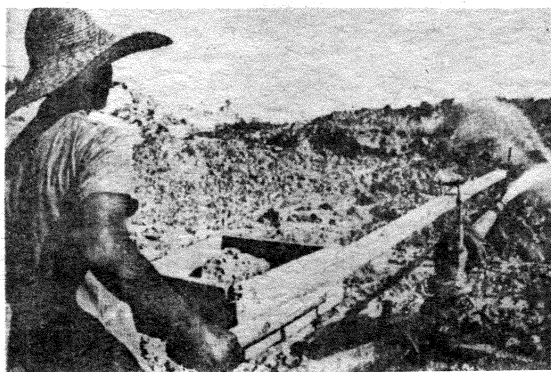
外资矿场数目虽不及总数的1/10，但它们却构成矿产增值的一半以上，而且还拥有超过60%的矿场固定资产。外国人控制的主要领域是在铁船开采方面，他们控制了64个矿场中的56个，生产总锡矿增值的86%。仅仅这64个矿场就提供总矿业增加值的三分之一。外国人在“其他的生产方式”（主要是露天开采和水力开采法）的矿场中也占有多数股份。至于马来西亚人则支配了沙泵开采法的矿场。

在盈利最大的铁船开采部门，马来西亚人只拥有发行资本 (issued capital) 中比三分之一多一点的股份，由表十三可看出。

表十三：由英國人及馬來西亞人成立的鉄船採錫公司的股票擁有權。

	马来西亚人所占股份的%	1970年发行资本 (百万元)
由马来西亚人成立的公司	56.3	208.6
由英国人成立的公司	20.0	265.1
由马来西亚人及英国人联合成立的公司	35.1	473.8

資料來源：取自1970年12月號Kajian Knonomi 中J.T. Thoburn 所著的“Ownership of Shares in UK-incorporated companies in Malaysia”。



马来西亚公民在“由马来西亚人成立的公司”中占有56%的股份,而在较大规模的“由英国人成立的公司”中,却只有20%股份,结果造成在1970年铁船采锡部门471MM的总发行资本中,马来西亚人只占有35%。(矿业和采石业总投资额在同一年达544MM,见表一)

正如树胶业一样,外国人所拥有的锡矿也是控制在一小撮控股公司手中,其中四间最大的外国矿产集团——伦敦锡矿公司(London Tin Corpor-

ation), Copeng, Tronoh 及 Faber Union——总共控制了几乎全国所有的铁船开采矿场,且在1971/72年度的锡出口中占了33,236公吨(注十一),约占44%。在这四个集团中,伦敦锡矿公司是最突出的,它的铁船(属于各子公司如Berjuntai, Kamunting, Malayan Tin, Southern Kinta, Southern Malaya, Kramat, Larut, Lower Perak, Austral, Pahang, Ampat, Tongkah Harbour, Kampong Lanjut)在同一年生产了17400公吨的锡。

附錄三：西馬來西亞小園坵（樹膠與稻米）土地的擁有權

樹膠

在马来西亚共有387,000个树胶小园丘,这意味着马来西亚有71%的小园丘种植树胶。

从上表,我们可以看到马来西亚有62%的树胶小园丘面积是5依格或更小;这类小园丘的平均面积还不到3依格。另一方面,面积超过30依格的小园丘只占小园丘总数目的1%,在面积上,它们大约占了树胶小园丘面积的10%,平均面积是50依格。

面积在15到100依格的1600个树胶小园丘虽然只占小园丘户口总数的4%,但却控制了440,000依格或超过20%的总面积。

樹膠小園坵土地擁有權與面積的大小，1972。

面积 (依格)	小园主数目 (‘000)	总面积 (‘000依格)	园丘平均面积 (依格)	占小园主 数目的%	占总面积 的%
0-5	241.3	709.4	2.94	62.2	32.9
超过5-15	130.4	1004.5	7.70	33.6	46.6
超过15-30	11.9	235.7	19.85	3.1	10.9
超过30	4.1	204.1	19.55	1.1	9.5
总数	387.7	2153.8	5.56	100.0	100.0

資料來源：樹膠工業（再植）局。

稻米

根据农渔部(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Fisheries)的资料,西马来西亚在1970年共有296,000小园丘生产稻米,为马来西亚小园丘总数的54%。可是其中只有140,000(或47%

)个稻田是“正规的稻田”,意即稻米是主要的农作物,占该农场(注)面积的四分之三以上。由于在1970年稻田占地992,000依格,每个小园丘平均的面积只有3.35依格。实际上有三分之一(33%)的稻田小过2依格,78%小过5依格,只有7%大过7.5依格。

因此,大多数的稻农极为贫穷,他们缺乏土地,挨饿过活。因为一个农民家庭至少要有7依格的稻田,才能自给自足。由于这样,大部份的稻农必须成为佃农,在他人的土地上工作。这可由下表看出。

西馬各
類稻農
的數目
*。
資料來
源：S.
Selvadurai
所著「
馬來亞
的稻田
」第二
十九頁
表4。
2。
西馬。

州名	稻田 总数	各类农民所占%		
		自耕农	半自耕农	佃农
柔佛	4,000	70	20	10
吉打	81,000	45	20	35
吉兰丹	56,000	25	55	20
马六甲	12,000	52	18	30
森美兰	19,000	87	7	6
彭亨	20,000	70	14	16
檳城与威省	16,000	44	17	39
吡叻	44,000	50	13	37
玻璃市	12,000	45	24	31
雪兰莪	13,000	60	25	15
丁加奴	19,000	55	23	22
总数	296,000	48	25	27

數字是計自農業部過去五年來對稻田調查的結果及1960農業調查的結果。

从上表,我们发觉超过一半(52%)的马来西亚稻农要在地主的土地上工作及缴交租税。“他们大部份要以收成的三分之一或一半作为缴交给地主的租金”(林崇柳著“近代马来亚的经济发展”第114页。)

注十一：资料来源：AREAS, Imperial Exploitation of Malaysia

《编者按》本文某些资料的年代虽略嫌久远，但仍具可读性。



計摘要。
資料來源：推算自西馬一九七〇年農業與漁業部統
註：括號內的數字是估計的。
統所佔土地分配（以一千英畝為單位）。
附表一：西馬一九七〇年農作物對生產系

农作物	小园坵	大种植园	土地发展计划	总 数
树胶	2, 290	1, 598	443	4, 331
%	53	37	10	100
稻米	992	—	—	992
%	100	—	—	100
油棕	—	478	214	692
%	—	69	31	100
椰子	472	55	—	527
%	90	10	—	100
小计	3, 754	2,131	657	6, 542
其他	(410)	(57)	(49)	515
总数	(4, 164)	(2,188)	706	7, 057
%	59	31	10	100

代理商行	公司数目	种植园数目	树 胶	油 棕	其 他	未种植	总数 (英亩)
英国：							
森那美	23	56	214, 470	64, 729	155	14, 761	294, 115
牙直利	20	37	140, 729	43, 091	692	21, 223	205, 735
哈理申及克罗斯菲	34	70	122, 610	49, 243	20, 813	13, 007	205, 673
巴罗·莫实德	31	57	109, 526	53, 441	10, 414	12, 031	185, 412
大园坵代理公司	20	42	70, 664	10, 440	8	20, 597	101, 709
MEAGL SDN. BHD. **	20	不详	39, 389	5, 887	2, 901	6, 432	54, 609
KL-KEPONG AMALGATED ***	4	19	50, 269	640	不详	不详	50, 909
EASTERN PLANTATION	3	4	6, 435	12, 751	不详	489	19, 675
EVATT PROPERTIES	1	3	10, 339	4, 942	不详	1, 612	16, 875
ASSOCIATED ESTATES	4	7	11, 570	不详	不详	1, 694	13, 264
ENDEVANS	4	4	10, 933	616	不详	371	11, 920
其他 ****	5	8	5, 301	不详	6, 177	2, 089	13, 567
非英国：							
SOCPIN	4	6	22, 552	25, 985	不详	4, 900	53, 437
UNITAC	1	1	11, 639	不详	不详	324	11, 963
EAST ASIATIC	1	1	5, 604	不详	不详	不详	5, 604
制造业：							
南洛	1	14	71, 008	不详	不详	4, 932	75, 940
UNIROYAL	1	6	27, 819	不详	不详	2, 132	29, 951
UNILEVER	1	1	不详	11, 411	不详	162	11, 573
其他欧洲国家							
NORTH BORNEO PLANTATIONS			1, 854	不详	不详	不详	1, 854
共计	179	337	932, 711	283, 176	41, 160	106, 756	1,363,803

的東南亞種植園情況與數字。
資料來源：輯自一九七二年海峽時報星馬指南及費拉塞發表
FRASER, T. H. TRELOAR, EVATT
*** FERGUSON, J. A. RUSSEL, GORDON
***一九七一年改於馬來西亞註冊。
** Malayan Estate Agencies Group Ltd. J. S.
註：*如可可、椰子等。
權與控制權。
附表二：一九七二年代理商行對大種植園的擁有

外資對馬來西亞的影响

寫蓮

于本地公司来说,也会产生抑制或不公平竞争的后果。

外資對經濟成長的影响

过去十年来,马来西亚一直保持着平均每年6%的经济增长率。在这项经济增长中,外国及本地公司作出了不少贡献(见表7A及7B)。在这里,我们引用了增值(Value Added)和生产总值(Gross Value of Production)作为经济成长的指标。在1967年,本地公司占总增值的46%,外国占54%;到了1970年,前者是47%,后者则为53%。从1966年到1970年间,制造业的增值从M\$643m(M\$表示马币,m表示百万下同)增加到M\$1182m,共增加了83%;在这个增加额中,外国公司占了52%,而本地公司只占48%。换句话说,外资及本地资本在增值方面所作的贡献是几乎相等的。在生产总值方面,同期的增加额是M\$1629m——即从M\$2301m增加到M\$3930m;在这个增加额中,外国公司和本地公司分别占了47%和53%。因此我们可以概括的说,本地公司和外国公司对经济成长的贡献是相去不远的。有一点值得一提的是,虽然外国公司只占公司数目的11%,但它却占了总增值的54%,这是与它规模及生产力上的优越性分不开的。David Lim的分析正好证实了这一点。”

外资在经济成长中所作出的贡献是应该受到限制的,因为这样的一种经济成长,既不稳定,又不能持久,更不能造成经济自立。电子业便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另外一方面,外资的到来,对

外資對就業和勞工的影响

虽然外国投资者对于经济成长的贡献较容易察觉,但是至于它是否减少了失业人数,却由于资料的缺乏和可疑性而难以回答。举个例子,第一个大马计划(1966—1970)原本预计提供377,500个就业机会,其中36,000个归制造业;第二个大马计划(1971—1975)报告:虽然上一个大马计划总的目标没有达到(只提供了350,000个就业机会,失业率却从6.5%增加到8%),但在制造业方面却提供了53,000个就业机会。但是,根据“制造业调查”的数据,制造业理应在1967—1970年间提供65,000个就业机会,和“报告”中的53,000个相差了12,000(参阅表7A和7B),而且,在上述“制造业调查”中,所抽取的公司样本只有3192间,比实际数目少得多。因此,我们无从鉴定外国公司在制造就业机会方面的贡献。

但是,假如我们在一定时间内如1967年,来看外国和本地公司所提供的就业机会,那么,前者只占了31%,而后者却占了69%。1970年的情况也是一样。(参阅表7A和7B)。因此,我们可以肯定,本地公司所提供的就业机会,比外国公司来得多。造成这个差距的原因是生产技术的不同——外国公司所采用的资本密集工艺技术和本地人力资源丰富的情况是不相符的。

① 参看 David Lim, "Foreign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Malaysia" in Stephen Chee and Khoo Siew Mun (eds.), 上列同名著作第86页。

表 7 A : 1967 年西马制造业的增值, 生产值, 就业率及工资 (马币)

公司国籍	公司数目		增值		总生产值		就业		工资	
	数目	%	\$'000's	%	\$'000's	%	000's	%	\$'000's	%
马来西亚	2650	89	300,107	46	1,073,166	46	63,745	69	118,246	59
外国	311	11	343,418	54	1,228,688	54	28,544	31	82,756	41
总数	2961	100	643,525	100	2,301,854	100	92,289	100	201,022	100
星马	2803	94	394,021	61	1,415,927	62	76,965	83	150,671	75
外国	1158	6	249,504	39	885,927	38	15,324	17	50,351	25
总数	2961	100	643,525	100	2,301,854	100	92,289	100	201,022	100

资料来源: 1967 年西马制造业调查

表 7 B : 1970 年西马制造业的增值, 生产值, 就业率及工资 (马币)

公司国籍	公司数目		增值		总生产值		就业率		工资	
	数目	%	\$'000's	%	\$'000's	%	000's	%	\$'000's	%
马来西亚	2727	86	554,182	47	1,929,396	49	107,731	68	185,008	57
外国	465	14	627,625	53	2,000,642	51	49,961	32	139,136	43
总数	3192	100	1,181,807	100	3,930,038	100	157,692	100	324,144	100
星马	2963	93	719,562	61	2,538,416	64	129,445	82	232,514	72
外国	229	7	462,245	39	1,391,622	36	28,247	18	91,630	28
总数	3192	100	1,181,807	100	3,930,038	100	157,692	100	324,144	100

资料来源: 1970 年西马制造业调查

表 7 C : 1970 年公司不动产价值变动及消耗原料价格 (\$'000's) (马币)

公司国籍	不动产净值 (31.12.69)	1970 年资本 支出额	1970 年不动 产售价	1970 年 折旧	不动产净值 (31.12.70)	1970 年间 消耗原料价格
马来西亚	454,338	128,857	7,260	23,524	552,411	1,380,584
外国	489,516	86,300	6,698	- 6,924	576,042	1,375,025
总数	943,854	215,157	13,958	+ 16,600	1,128,453	2,755,609
星马	552,927	149,644	10,844	18,551	673,176	1,824,257
外国	390,927	65,513	3,114	- 1,951	455,277	931,352
总数	943,854	215,157	13,958	+ 16,600	1,128,453	2,755,609

资料来源: 1969 年及 1970 年西马制造业调查

表 8 : 1970 年不同国籍公司对每名工人的平均投资

公司国籍	每名工人的不动产值	每名工人增值
马来西亚	\$ 5,121	\$ 5,144
外国	\$ 11,530	\$ 12,562
星马	\$ 5,200	\$ 5,558
外国	\$ 16,121	\$ 16,364

资料来源: 1970 年西马制造业调查

下面，我们引用两个资本密集指数(Indices of Capital Intensity)，即每名工人增值(Value Added per Worker)和每名工人固定资产(Fixed Assets per worker)。表8显示在1970年本地公司的每名工人增值是M\$5,144，外国公司则为M\$12,562，即后者在资本密集的程度上前者多了两倍半。本地公司对每名工人的平均投资是M\$5,127，外国公司则为M\$11,530。简单的说，外国公司的劳工吸收量会比本地公司低得多。当然，不同的工业会有不同的劳工吸收量，例如电子业的劳工吸收量可能就相当高。

在1972年制造业所提供的24,000个就业机会中，电子业就占了12,000个¹³。但是电子业的就业情况是非常不稳定的，它裁员和征聘员工的速度是一样的快，这使到工人容易失去工作。因此，它所提供的就业机会只是暂时性的。

Edward的研究也得出类似的结论，即受优待的制造业在提供就业机会方面的作用比其他经济行业都来得小¹⁴。他用不同的准绳来鉴定工业的“职业制造量”(Employment Creation Capacity)——单位最终需求的就业人数。他的研究着重于新兴工业方面，同时也包括一些本地公司。

这里顺便摘录John Weeks对第三世界外资和失业问题的看法。他认为失业问题是“由于第三世界的基本经济结构不平衡而产生的，而不平衡的产生是由于寄生性工业的成长。这种寄生性工业市场狭窄，技术上只需少量劳动力，所产生的连锁影响也较小。其他经济领域，也是大多数人辛劳从事的行业，却是一幅寻找外汇、吸引外资，以税收资助寄生性企业基层设施的‘发展费用’的图景。这就是以资本主义来发展第三世界经济的基本矛盾。”¹⁵

下面我们讨论外资对劳工的影响。

外国投资者占了第三世界国家拥有大量廉价

劳工的便宜，就以马来西亚的电子业来说，它虽然采用了和美国一样的生产技术，工人的生产力也不见得会输给美国，但他们的工资却比美国工人少了10倍。(参阅表5，见绿洲第三期Pg 16)。这种通过在资本主义中心工人的工资与其他国家有显著差异的不平等交换手法，是目前最严重的剥削手段之一¹⁶；而他们从中所榨取的剩余价值却远远超过了所给予的外援及投资。

外国资本家无从在国内聘请到工人从事单调乏味的电子零件装配工作，而被迫到海外投资生产。其实，外资在海外国家制造这类非技术性的就业机会，对于东道国的劳动力来说，不见得有什么价值，相反的，假如一道工序被分得既细且重复性，那么工人的谈判力量就大大被削弱了。

有两个因素加剧了工会本已孱弱的谈判力量：一是跨国公司的能力问题，一是东道国对待工会态度的问题。

无数研究显示，跨国公司工人的谈判力量比本地公司更加弱。跨国公司享有灵活转移投资阵地的好处，这种超越国界的流动性及中心决策机构的结合，使各国劳工组织的影响力也受到削弱，从而加强了资方的谈判力量。¹⁷Steuer的研究也指出，由于跨国公司有强有力的母公司在撑腰，这使到工人的谈判力量较本地公司者更弱。¹⁸

联合国在一个有关跨国公司的研究中曾警告说：“东道国不应该为了吸引外资而采取反工会的态度。”¹⁹然而马来西亚政府却把这些话当作耳边风。在历史上，英殖民主义政府自1930年以来便在这里实行了反工人政策，而自1957年独立以来，本地政府仍继续在加强这项政策。²⁰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反殖的职工运动非常蓬勃地发展，1948年英国殖民政府宣布进入紧急状态，蛮横地镇压工会。它企图通过劳工法令如：职工会法令及雇佣法令等，来消灭工会。当时

⑬参考经济报告书1973—74(马来西亚财政部，1974)第49页。

⑭参看C.B. Edwards, 上列同名著作第132页。

⑮取自"Employment, Growth and foreign Domination in Underdeveloped Countries" in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Vol.4, No.1, Winter 1972, 第66页。

⑯见 Arghiri Emmanuel, Unequal Exchange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2)

⑰见 The Impact of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On Development and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United Nations, 1974) pp. 75 ff.

⑱参考 Steuer, M.D. et. al., The impact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on the United Kingdom (London, HMSO, 1973) 第85页。

⑲参看 The Impact of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On Development and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United Nations, 1974) 第74页。

⑳关于劳工组织的详细历史，可参考 Michael R. Stenson, Industrial Conflict In Malay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拥有全国劳动力 50 % 以上的强大工会——泛马职工联合会 (Pan Malayan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 的注册竟被当局吊销, 此后法令更规定凡职工会只能代表一种行业, 不同行业的职工会再也不能联合起来了。仅在 1948 一年, 职工会会员便减少了 2/3。当局也在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 (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 的支援下鼓励“黄色工会”的成立。1955 年通过的雇佣法令授予雇主更大的权力去解雇工人。时至今日, 这项法令仍然有效。1956 年, 另一项有关童工工作时限的法令也通过了。

由于劳工及政治动乱, 这些劳工法令在 1959、1965、1967 和 1971 年屡次修改, 其压迫性也变得越来越加剧了。目前的劳工法令包括以下的限制:²¹

- 职工会职员在工业上至少必须有 3 年的工作经验。
- 职工会职员不能参加任何政党, 不能筹募任何政治基金。
- 职工会不得罢工。
- 擢升、调职、裁员等不在集体索价 (Collective Bargaining) 范围内。
- 唯有属于同一行业的职工会才能组成联合会。
- 新兴工业的集体合约不受雇佣法令所约束。它们不能享有比 1955 年劳工法令所定的条文更优惠的待遇。

压制性的劳工法令、浮游的外资、失业浪潮及微少的制造业就业机会, 大大地剥削了工人的谈判力量。一个典型的例子是: 当局拒绝 3 万名电子厂工友注册成为电气工业工友联合会 (Electrical Industry Workers Union) 会员, 理由是电子厂不属于电气行业。²²

社会及经济地位的不平等

关于社会地位不平等的原因, 有许多争论。新古典 (Neo-Classical) 派的经济学家认为不平等

是由于劳工和资本间的边际生产差距 (Differential Marginal Productivity) 所引起; 而且劳动力的过剩也使生产力降低了。除此之外, 与不平等及贫穷息息相关的现象如教育水平低、储蓄少以及工艺技术的低落往往被混淆为贫穷的根源。

我们却认为, 造成社会不平等的根源是由于生产资料被少数资本家所拥有, 因此大部份的社会财富都落入他们手中。个人收入的多寡也由他们决定, 因此造成了社会上工资的巨幅不平。笔者最近的调查显示在马来西亚, 少部份家族和公司拥有及控制了大部份的财富。²³

1972 年, 在 7009 间活跃的有限公司中, 居首的 77 间公司 (占样本的 1 %) 拥有所有公司总资产的 33%, 固定资产的 22 % 及扣税前净利的 30 %;²⁴ 而在这 77 间公司中的 55 间, 不是被外国人所拥有, 就是被他们所控制。

股票拥有权的分配也是不平等的, 表 9 显示大股东之间的财富分配也存在着不平衡。首 1 % 的股东拥有 25% 的股票, 首 5 % 拥有 63%, 首 10 % 拥有 78%, 首 50% 拥有 98%。这分配情况的基尼系数 (GINI Coefficient) 是 0.85。即使是在大股东之间, 股票拥有权的差异已是这么大, 更何况对全人口, 差异更是不言而喻了。

表 9 : 1974—1976 年西马 39 间大公司中首 576 位股票分配情形

股东 %	股票拥有率 %
首 1	25
首 5	63
首 10	78
首 20	90
首 50	98
末 35	1
总数 = 576	\$ 717, 000, 000 (马币)

资料来源: Lim Mah Hui & Mary Anderson, 上列同名著作, p. 12

②① 参看 C.B. Edwards, 上列同名著作附录 4。

②② 见 N. Danaraj, The Law On The Right To Strike and the Case of South East Asia Firebricks, B.A. Thesis, University of Malaya 1976。第四章。

②③ 参看 Lim Mah Hui & Mary Anderson, 'Concentration of Wealth and Power In Top Corporations In Malaysia' Paper presented in Annual Conference of Malaysian Economic Association, 1976。

②④ 见上列著作第 5 页。

财富高度集中在少数家族与企业手中，和广大人民的赤贫现象形成了强烈的对照。表 10 显示在 1970 年只有 1.4% 的家庭每月收入超过 M\$1,500，而 85% 的家庭每月收入少过 M\$400。同年的财政报告也指出总人口中的 40% 每人每月收入少过 M\$25。²⁵

表 10：1970 年马来西亚半岛家庭收入巴仙分布率

每月收入（马币）	所占家庭巴仙率
\$ 1—99	27.1
\$ 100—199	31.4
\$ 200—399	25.9
\$ 400—1499	14.3
\$ 1500 及以上	1.4
总数	100

资料来源：1971—75 年第二大马计划中期检讨报告 pg3。

这种经济不平等的现象逐年加剧。在 1957 年到 1970 年这段经济迅速成长的时期，不平等现象严重化了，基尼系数从 0.42 增加到 0.51。在 1957 年，首 10% 的家庭收入占总家庭收入的 34%，到了 1970 年则增加到 40%；同期，最低 20% 的家庭收入从占总家庭收入的 58% 减至仅占 4%。²⁶

上述资料不是在于说明外资是造成社会上经济不平等的唯一因素。其实，这种不平等的现象在资本主义体系里是必然存在的，外国资本只不过是自己的利益而尽力维护这种开放性经济，而前面我们所提到的政府措施，也只不过是在各方面尽力取悦外国资本家。

虽然如此，总的来说，外国资本家通过下列途径影响了本地的社会经济结构：

第一，他们拥有并控制了马来西亚的大量财富。第二，给予新兴工业的关税保护加强了他们的垄断地位，这也是 1970 年初通货膨胀及消费指数上升的部份因素。²⁷ 通货膨胀对低薪者的影响最大，它严重地掠夺了他们的收入。第三，他们也培养了一小撮驯服于他们且背弃群众的本地

资本家及官僚中产阶级。第四，他们通过间接复杂的过程削弱了劳工的谈判力量。

我们已经从历史上证明了英殖民主义政府压迫本地工会以支持外国资本家的史实，这种压迫和黄色工会的出现，是和马来西亚对外资的依赖性——表现在拥有权及技术上的依赖——是分不开的。

其实，政府和外国资本家之间存在着一种不平等的相互利用的关系：外国资本家获准通过寄生于工人身上而榨取马来西亚的财富，本地政府却通过外国资本家对这衰弱经济的支撑而加强了他们的统治势力。外国资本因此间接地削弱了工人的谈判力量

另一个有助我们理解工人谈判力量被削弱问题的概念是雇主对工人剩余价值的剥削。资本家既然拥有资本，便有条件决定利润率、工资率及剥削率。

从以下的公式，我们可以计算出剥削率（或剩余价值率），及本地和外国公司的利润率。²⁸

$$\text{总生产值, } T = C + S + V$$

$$\text{利润率, } r = \frac{S}{C + V}$$

$$\text{剩余价值率, } S' = S / V$$

C = 不变资本，即设备支出加上折旧。

V = 可变资本，即工资及薪金

S = 剩余价值，即本应分发给工人但却拿去作为利息、红利及再投资用途的收益。

表 11：1970 年外国公司之利润率，剩余价值率的比较。

公司国籍	剩余价值率	利润率 %
马来西亚	1.8	21.4
外国	3.5	32.7
星马	2.0	22.4
外国	4.0	36.3

资料来源：计自表 7 B 及 7 C

²⁵ 参考经济报告书 1974—75（马来西亚财政部，1974）第 85 页。

²⁶ 参考经济报告书 1973—74（马来西亚财政部，1973）第 63 页。

²⁷ 见 C.B. Edwards 上列同名著作 PP 138 ff。

²⁸ 取自 Paul Sweezy, The Theory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42), pp. 62-71

从表 11，我们可以计算出外国公司的剥削率比本地公司高出两倍，比例为 3.5:1.8，那就是说，工人要在外国公司创造 3.5 元，或在本地公司创造 1.8 元的剩余价值以换取 1 元的酬劳。外国公司的利润率为 32%，而本地公司的利润率则为 21%。

这充分说明了虽然在外外国公司工作的工人或许能得到较优厚的待遇（在马来西亚一般是这样），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的谈判力量较强，它可能恰好相反。

从以上的解释，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外国公司在给予工人较高待遇的同时却剥削了工会的力量。

表 12 显示外国公司的平均工资是每年 M\$2,793，本地公司则为 M\$1,788，比例是 1.5:1.0。²⁹两者之间剥削率的相差比例是 2:1。因此，表面上虽然外国公司会比较好，但实际上却剥削得更厉害。

表 12：1970 年每名工人平均工资（马币）

雇主国籍	总工资 \$' 000	受薪工人人数	工人平均工资 \$
马来西亚	185,008	103,426	1788
外国	139,136	49,799	2793
星马	232,514	125,013	1859
外国	91,630	28,212	3248

资料来源：计自 1970 年西马制造业调查报告

外国资本家也通过在当地培养了一小撮买办资产阶级、高薪的经理及专业人员，从而加剧了社会的不平等。一些跨国公司把它们的国际薪金等级施予它在本地一些雇员中。这当然较本地薪金高出许多，同时也导致在本地私人及公共企业中工作的专业人士的薪金提高到相对应的级别。

买办资产阶级的产生更严重的加剧了社会不平等。这些本地资本家和外国资本家共同拥有及控制了马来西亚的经济，经济势力且和政治势力密切的结合在一起。与外国利益密切勾结的本地政治兼经济学家中，最杰出的有 Tan Sri Nik Kamil（国会议长）、Tan Sri Haji Mohamad Noah（已故敦拉萨及现任总理胡先翁的岳父）、

Tun Tan Siew Sin（前财政部长）、Tengku Razaleigh（现任财政部长）、Tan Sri Kuok 及其家族成员（前任驻荷兰及共市大使），他们都是许多外国企业的董事。例如 Tan Sri Nik Kamil 是蜆标炼油厂、马来西亚制罐厂、莫实德控股等公司的董事；Tan Sri Mohd Noah 是马来西亚化学公司、马来西亚埃克森（Esso Malaysia）、松下电器等公司的董事。³⁰他们都从外国人那里获得极大利益。

支付平衡及资本供应

外资本来应该提供第三世界所缺乏的资本，但从历史上看来，事实恰好相反。根据最近 Frank 对拉丁美洲及 Clairmonte 对印度的研究显示，有净资本外流的现象。³¹

我们需要从以下的资料来检验上述的假设，並证明到底外资对我国的支付平衡是否有积极的作用。首先，我们应该知道资本流入，这包括外国资本家起初带进来的资本以及往后从出口中所赚取的外汇。其次，我们需要资本外流的资料，资本外流包括了利润、利息、股息、专利费及入口资本货物费用等。很不幸的，我们缺乏这方面的完整资料，不过一些笼统的资料也有助于我们得出粗浅的结论。

表 13 显示马来西亚在 1961—70 年间投资收益（Investment Income）的外流及流入情况。每年投资收益都有净外流的趋势，平均数为 M\$217m（介于 M\$144m 与 M\$308 之间）。真正的外资收益会更高，平均每年约 M\$400m，而且有逐年增加的趋势。60 年代早期是 M\$350m，60 年代末期则增至 M\$500m。这些数字並沒有包括遣返回国的特许权及专利等费用。甚至大部份由外国人所赚取的运输费、保险费等也不包括在内。因此，我们实际上低估了外流资金的数字。

在这期间流入的长期资金到底有多少呢？不幸的很，我们所得到的资料只有平均每年 M\$170m（净值），因此我们只能给予合理的推测。根据统计局的“有限公司财政调查报告”，1967 年到 70 年间的长期私人资本的实际平均外流是净

²⁹外国公司的工人平均工资率比起本地公司是较高，因为前者的总工资账目包括经理人员的薪金，而后者是没有包括业主的所得。可惜的是我们因资料不足而不能做修改。但是我们大略可以缩小比例到 1.2:1.0。

³⁰关于马来西亚杰出的经济和政治精英，以及利益集团的详情，可参看 Marc Lindenberg, Foreign and Domestic Investments in Pioneer Industries.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1973)

³¹参看 Andre G. Frank, Capit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7) 及 F. Clairmonte, Economic Liber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Bombay, Asia Publishing House, 1960)。

外流的 35%。从这里，我们可以假设实际资本的流入比净流入高出了 35%，即每年资本流入的平均估值为 M\$229m。与每年平均 M\$400m 遣返回国的收益作一比较，我们就可以大概看出外资对财政贡献上的反效果。

必须强调的是，上述数字已是低估了实际的外流利润，还有许多是以其他形式流出国外而不容易被察觉的。在国会屡次质问下，马来西亚副财长指出，在 1974 年马来西亚的外流利润为 M\$1,342m、1975 年为 M\$1,017m、1966 年为 M\$435m 及 1969 年为 M\$535m。³² 1974 年的外流收益为国民生产总值的 8%（这些数字也是被低估了）。其实马来西亚的支付平衡往往有很多错误及疏忽，我们将于稍后作进一步的探讨。我们可以从一些国家的资料中证明这一点。在智利，进口货的价格比正常的价格超出 30% 到 700%；在秘鲁则从 50% 到 300%；哥伦比亚药剂品的超价则达到惊人的 8200%；这情形在马来西亚也很普遍，但我们没有详细的资料。

只有 Chris Edwards 曾在马来西亚进行过有关上述那种价格转移 (Pricing Transfer) 的研究。但他无从得到有关的资料，因此只能作出概括的看法。从他和一些工厂经理和政府官员的访谈所得出的印像是这类作法在汽车装配工业、化学、铝业、啤酒饮料及橡胶工业上最为普遍。³⁴ 他也指出价格转移出现在三个级别——在资本货物交易上，如机械入口；在索价过高的工艺协助及专利费；在进出口货的支付。最后，Edwards 也指出一些对马来西亚价格转移不利的因素——入口和出口课税、公司税及联营。联营往往是造成母公司提高售予子公司货品价格的主要因素。

工藝技術的轉移

众所周知，跨国公司拥有对第三世界有利的高水平工艺及组织知识。但是必须顾虑的是，这

些技术和产品是否适合第三世界，这些国家所需付出的代价，所需接受的限制及对外来技术的日益依赖。

我们曾经指出跨国公司的工艺技术是资本密集的，这对马来西亚是不适合的。跨国公司也未曾在不需要大资本的生产技术方面的发展和传授，作任何努力以符合广大的人民。这一疏忽不但造成失业问题，而且也造成了某些产品只能在少数大公司集中生产。更不像许多社会主义国家那样在生产过程中尽量让工人发挥创造力。³³

接下来我们要探讨产品的倾向于服务某一社会阶层的问题。在许多资本主义外围国家中，奢侈品的生产是在于迎合社会上一小撮中层及上层阶级人士。这些奢侈品是在牺牲广大人民的基本必需品的基础上生产的。花在化妆品的每一块钱夺取了穷人的医药治疗；每一座豪华屋子的建立则造成了许多穷人无处栖身；每生产一辆汽车则夺取了 50 人的公共交通工具。³⁴

Samir Amin 曾经指出奢侈品的生产在很多方面造成了资本主义外围国家的落后，³⁵ 这些生产都是资本密集，滥用宝贵的资源如熟练劳工，妨碍农业发展以及加剧贫富的两极化。

通过大众媒介及推销术的渲染，造成穷国大量需求的假像。跨国公司成功地使第三世界接受新的口味如麦片、可口可乐取代了基本的食物及饮品；奶粉成为婴孩唯一的滋养品，虽然它对婴孩有不良的影响。一项调查显示电子厂女工把她们的部份收入花费在时髦服装、化妆品及娱乐方面。在跨国公司推销术的进攻下，很多人都会潜移默化地接受这种物质享受的观念。

第三世界国家在吸取工艺技术的当儿也付出了昂贵的代价。跨国公司通过对工艺技术的垄断而肆意抬高产品售价，这也是他们惯用的伎俩。

表 13：1961—70 马来西亚资金流入净值和投资收益外流净值的比较

资料来源：统计局出版的 "statistical Bulletin" & "Report on Financial Survey of Limited Companies".

往来账户 (百万元、马币)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	-	净值	+	-	净值	+	-	净值	+	-	净值	+	-	净值
1. 投资收益	133	364	- 231	165	342	- 177	172	367	- 195	170	400	- 230	170	425	- 255
资金流动															
1. 公司长期资金外流净值			+ 180			+ 235			+ 270			+ 165			+ 166
2. 公司长期资金流入净值	243			317			364			222			202		
往来账户 (百万元、马币)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	-	净值	+	-	净值	+	-	净值	+	-	净值	+	-	净值
1. 投资收益	167	435	- 268	189	333	- 144	209	363	- 154	217	525	- 308	243	456	- 213
资金流动															
1. 公司长期资金外流净值			+ 170			+ 130			+ 93			+ 140			+ 160
2. 公司长期资金流入净值	229			175			126			189			216		

③ New Straits Times, 1976 年 4 月 15 日。

④ 至于社会主义经济如何动员群众参与生产，可参见 ⑤

⑤ 参见 Ivan Illich, "Outwitting the 'Developed' Countries" in C. Wilber, 上列同名著作 pp. 401-409。

⑥ 见他的著作 "Accumulation and Development: A Theoretical Model" in Review of African Political Economy, Number 1, 1974, pp. 9-26。

⑦ C. B. Edwards, 上列同名著作 pp 197 ff.

⑧ 见上列著作第 193 页。

⑨ E. L. Wheelwright and Bruce MacFarlane, Chinese Road to Social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0), 以及 Thomas Balogh, "Agricul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Robert Rhodes ed. Imperi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1970), pp. 205-219。

独立后 20 年

• 映紅 •

1 经济后果

《概述》

当马来亚在 1957 年独立的时候，政府拟出了一套解决经济问题的方案：

1. 使农矿产品的生产多样化；
2. 增加稻米产量，以解决农村的贫穷问题；
3. 工业化。

为了达到这些目的，政府作出了一个假设：引进外国资本及工艺技术可以协助本地经济发展。于是，政府开始鼓励外国人到马来亚投资——即经济开放政策——，同时，也开始策划刺激私人企业的发展。

農業

上述政策的推行，虽然已经使到农业产品多样化——马来西亚目前除了出口树胶和锡外，尚出口棕油及木材——，但是整个农业还是依然受到外国公司的支配。它们通过星罗密布的子公司，控制并大量地榨取着马来西亚的丰富农业资源。

尽管，马来西亚的产品是比以前多样化了，但整个国家的主要收入还是依赖农产品的出口。在 1976 年，农产品的出口就占全国国内生产总值的 54.7 %。这显示马来西亚仍旧会受到西方经济不景气的影响，74 - 75 年的经济危机就是一个例子。

土地

利用大片土地来种植经济作物的政策，使到土地更集中到外国公司手中，同时也使到本来就

缺乏土地的农民更加穷困。虽然农村的穷困与‘耕者无其田’的土地拥有权问题有着密切的关系，但是政府的改善措施却显然的忽略了这点，反而去引入较适合西方国家的‘绿色革命’，企图以此提高稻米产量。‘绿色革命’的输入，不但对农民无所帮忙，而且由于它需要大笔资金，致使许多农民负债累累，有些甚至因此失去土地而沦为无地农民。其他政府措施如土地发展计划 (Felda) 及土地法令 (Land Legislation) 等不是不能有效地解决农村的贫困问题，就是愈加加剧农村的两极分化。

工業

在过去 20 年中，外资的投资对象已经从传统的种植园转移到制造业，而且这些制造业有两个特点：一是属于轻工业，一是产品主要供外销而非供本地消费。这样一种发展是很自然的，因为外资主要是要利用这里的廉价劳工以减低生产费用，从而使到产品在国际市场上有更强的竞争能力。



跨国公司具备了发展这类专供外销的工业的许多条件：一、它有能力发展劳工密集工业的工艺技术；二、它有足够的资金发展大规模、甚至全球性的生产体系；三、它在国外市场有现成的销售网。由于外资拥有这种种条件，因此，制造业就自然而然的由它支配了，这无形中阻挠了本地资本家在这方面的发展。

马来西亚是外资全球生产体系的组成部份这个事实，说明了跨国公司并不愿将整个生产过程的工艺技术传授给外国。大部份的产品专利权颁给外国公司的事实也证明了它们不愿将生产技术外泄。事实上，外国公司之所以能占支配地位及猛刮其龙主要还是因为它们垄断了工艺技术。也因为这样，在马来西亚，我们不能找到生产资本货物的工业，以生产发展工业所不能缺的机器等生产资料。联合国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第一任执行秘书就曾指责西方经济强国反对在第三世界发展重工业。

总而言之，在目前的马来西亚，根本就没有真正的工业化，相反的，由于生产资料及生产品都超乎政府的控制，整个制造业的发展，就只能使马来西亚的经济越来越依赖于西方国家。

财政

由于马来西亚各主要经济部份都受到外资的控制，因此，就造成了资金（以利润及红利形式）外流的现象。在第二个大马计划（71—75年）期间，外流投资收益的总额约等于公共部门投资额（M\$8,383百万元）的47%。也因为这样，政府只得再引入M\$5,107百万元来援助各项发展计划，而其中只有M\$2,726百万元是私人投资，其他都是来自政府及公共机构的贷款。在外流资金（投资收益）一去不回的同时，从外国以贷款形式流入的资金在不久的将来也将悉数外流（偿债），而且还将带着额外的投资收益外流。

向国际机构如世界银行借贷就等于为外资控制本国经济开多一条门路。由于马来西亚的公共及私人发展都要依赖外资，因此她必须争取世界主要金融机构如世界银行的资助，这就使到她的经济发展计划必需接受世界银行的建议及监督，——世界银行的目的是要在经济上开放这些国家以便让西方国家能从中取得经济利益。世界银行的任务是要加剧西方国家在经济上对马来西亚的控制，并通过对经济发展的监督，保证西方国家对马来西亚的经济剥削。

《經濟依賴與落後》

独立20年后，马来西亚的经济仍然很明显地控制在外资手里。无可否认，这些年来经济上多少有些变动，但总的来说，整个经济结构与独立前没有多大分别。虽然殖民主义的直接政治统治已大大削弱，但殖民主义的实质不仅存在，而且经过了20年西方的经济剥削后，变得更加严重了。目前的马来西亚经济具有以下的特点：

- 1 国家收入仍然依赖少数几项农产品的输出；
- 2 国内制造业所需的工艺技术、机器、以及制成品的销售完全操纵在西方资本主义先进国家手里；
- 3 外国资本在制造业及商业上的称霸抑制了民族资本的发展；
- 4 马来西亚仍然需要日益增加原料的输出，以换取所需的机器和配备——这是由于日益恶化的贸易条件所造成；
- 5 马来西亚人民创造的财富继续大量外流；
- 6 国家的发展集中在城市，形成城乡经济发展的不平衡，造成乡村相对落后。

外资对马来西亚经济命脉的控制，使马来西亚的经济结构出现了一种畸型的现象——嵌入经济。自殖民主义统治时代起，国家经济结构就被塑造成专为满足西方资本主义国家需求的模式。首先，锡与树胶成了当时西方工业，特别是汽车工业迅速发展的必需物品。这种专门生产几项重要原料的“专门化”(Specialisation)经济结构



一直持续到今天。到近几年来，马来西亚已经成为西方轻消费品的生产基地。总的来说，马来西亚经济发展的历史一直围绕着一个主题——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需求服务。

在整个经济朝向为西方而生产的同时，本国人民的基本需求却没有受到应有的照顾。例如，主要粮食的生产仍然不能自给自足。

经济上马来西亚几乎无一不依赖西方——依赖西方购买她的原产品，依赖西方供应工业制成品，依赖西方输入工艺技术、财政管理知识、甚至发展计划等等。一句话，经济依赖就是现行经济的全部内容。马来西亚的经济完全缺乏自立与自决的能力，西方的经济需要决定及带动了她的经济发展，西方不发展，她也停滞不前，西方面临经济不景，她也不可避免地受到猛烈冲击。

引进外国的资本及工艺技术并没有为马来西亚带来一个可行及独立的民族经济，相反的，它使马来西亚沦为西方的经济附庸。

20年前，英国结束了它的殖民统治，20年后的今天，马来西亚人民仍然在一个经济为外国控制的国度里生活着。这是一种新的殖民主义——新殖民主义，而他们正在承受它的恶性后果。



事上依赖它们——一句话，他们是西方资本主义势力身上的寄生虫。

另一方面，在官僚资产阶级的组成中，部份是现仍拥有大片土地的传统马来封建地主，他们之间的亲密关系，使到任何彻底的土地改革都难以出现。

基于上述理由，现在的统治集团必定会继续执行其祸国殃民的新殖民主义统治。

《新殖民主義和經濟剩餘的榨取》

2 新殖民主义

《新殖民主義和政治精英》

现行这个为马来西亚劳动人民带来灾难，为外国大资本家制造巨大财富的经济体系，是在本地政治精英与外国大资本家的相互勾结下实现的。在1957年独立前的一段长时间里，英国人就收买和培养了一批马来贵族。1957年英国把政权移交给这些人，这些政治新贵就成了英国继续统治马来西亚的政治工具，成了英帝国主义的小伙记。

政治新贵从西方大资本家那里取得巨大财富，作为他们犬马之劳的酬报。他们凭着政治地位，逐渐累积自己的财富，“新经济政策”巩固及加剧了这种趋势，一个包括传统封建贵族在内的官僚资产阶级就此形成。官僚资产阶级是新殖民主义的必然产物，他们的利益无可避免地与西方资本主义势力息息相关，在政治上、经济上、军

新殖民主义造成国家财富集中在少数人手中，而大多数人衣食给养的基本需求问题却遭到忽略。这是由于外国大资本家及本国精英对经济剩余大幅度掠夺，造成国家财富得不到公平分配的后果。这种大量盘剥经济剩余的现象之所以能实现，是由于整个社会是建立在剥削制度上的。

地主阶级为什么能过着舒适的生活？因为农民受到剥削。为什么大量资源外流，因为外资榨取了制造业与种植园创造出来的财富。

财富的分配问题造成官僚资产阶级与贵族之间、官僚资产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之间、官僚资产阶级与外国资产阶级之间的互相争斗。其中特别引人注目的是马来官僚资产阶级和华族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利益冲突造成了民族间的互相仇恨，并为将来可能发生的种族暴动埋下祸苗。

另一方面，由于对经济剩余的榨取不利于广大人民的生活，这就造成了国内的基本矛盾——人民与外国大资本家，人民与本地精英集团之间的矛盾。

3 新殖民主义的社会后果

《物质剥削》

统治当局对乡村土地问题的忽略，使乡村地区的广大群众仍然受着封建奴役，面对着贫穷、负债、无地的残酷现实。乡村生活的实况反映了这点。例如在吉兰丹，每11,647人中只有1名医生，人口与医院病床的比例为934：1。由于缺乏卫生保健设备及营养不良，疟疾和肺结核在乡村广泛流行。1974年婴孩死亡率高达38%。政府的资料显示：从1957—70年期间，社会中最贫穷的40%人口生活非但没有得到改善，反而更加贫穷。

恶劣的卫生条件不仅限制了乡村居民体质、智能等方面的正常发展，也使他们的后代必需承受同样的不幸。经济上的压力及对他们不利的环境，也造成许多乡村学童很早就离开学校。

农民的孩子为了逃避乡村的困境而涌入城市找寻生计，但最后却只落得个在城市的贫民窟里和那些和他一样穷困的人一道生活。在吉隆坡约有40%的居民是非法木屋居民，其中有许多失业者。

失业不仅使人陷入凄惨的穷困境地，甚至颓丧不振，而且还迫使许多人犯罪、吸毒、及卖淫等。新殖民主义就是这样使马来西亚人民堕落。

《精神剥削》

贫穷和剥削自然地引起不满和反抗，这是帝国主义者所不愿意见到的，它因此企图从两个方面来麻痹和迫害人民的思想，这就是文化侵略和政治压迫。

隐蔽的手段 文化侵略

文化价值观念可以通过文学作品、报纸、“流行”文化等媒介来传播。封建迷信、厌世主义

、避世主义和宿命论受到鼓吹，同时广告术也在推行消费主义——制造虚假需求——，另一方面，在流行文化的进攻下，“爱情”与性欲腐蚀了社会的年轻一代。

最有效的思想控制方法就是新殖民主义的教育体系。它使学生不会独立思考，不能对事物作科学的客观分析，只会盲目地接受所谓的“真理”，而不能接受新的不同观点。

种族主义是对国内危害最大的文化侵略。它分化了广大的下层群众，使他们互相仇视，以便外国大资本家及本地精英集团能继续他们的掠夺勾当。

显目的手段 政治压迫

马来西亚人民没有真正的言论、思想、出版、集会和结社的自由。为了防止民主思想的传播，进步的工会和学生组织被封闭，真正的反对党也被禁止。

最法西斯化的法令就是内部安全法令——允许在未经审讯的情况下拘禁任何人——和必需条例——规定每个公民都有监视其邻居的义务。最近一名年仅14岁的少年被判处死刑的案件充分暴露了新殖民主义统治集团野蛮、残暴和不法的面目。

文化侵略和政治压迫制造了一种恐怖的社会气氛，一种对国家事务的冷漠感，并认为“政治是肮脏的”。

但是，大部份人民在思想控制下，仍能通过切身的体验，认识到社会上贫富的悬殊、及存在着的其他社会不公。客观事实最终将教育受毒害的人民。

当人民看到法律是明显地用来对付他们时，他们只好起来反抗法律。最近一名14岁少年的被判死罪招至社会各阶层人士反对的事件，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现在，人民正越来越清楚地看到法律是用来剥削他们的自由，并保证外国大资本家和马来西亚精英集团能继续他们的掠夺行为，越来越多人正对这个社会制度产生质疑。更有许多人正在这个扼杀马来西亚、凌迟马来西亚人民的经济制度外寻找新的出路。

4 出路

要实行一个真正对马来西亚广大人民有利的经济发展，只有首先进行彻底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改革，也唯有这样，马来西亚才能从现存的种种桎梏中解放出来。这样的一种根本改革基本上包括两方面。

《真正的經濟獨立》

马来西亚人民必需自己掌握国家发展的方向和命运——这是实行真正的经济发展的必要条件。所有的外国企业、设施等必需国有化，因为它们都是设计来汲取马来西亚财富的机器，实际上，他们可能也是未来任何政治变动在马来西亚经济体系内的内应力量。

在马来西亚人民掌权的情况下，整个经济系统将会由服务于外国大资本家转变成服务于人民及国家，以达致经济自立。另一方面，也只有这样的一个经济体系，才能使到人民丰衣足食，才能产生一个自力更生的工业体系。

农业上关于粮食作物及经济作物生产的不平衡发展必须纠正过来，重点应放在粮食作物的生产上，使人民有足够的粮食，而经济作物仍须继续生产，以赚取外汇。必须进行彻底的土地改革，以消除乡村地区的贫穷，保护人民对土地的使用权，以增加农业生产。

农业生产的收入可以用来发展轻工业，生产基本消费品如衣、鞋、袜等，以满足人民群众的要求，同时也要生产农具。马来西亚也必须同时发展重工业，以生产发展轻工业所需的机械及资本货物。

在国家的控制下，经济收入将不会再无节制的外流，而是充作未来发展的基金。在经济发展

中所需的工艺技术，可以购自外国。

单单经济方面的变革并不能保证人民群众能从中获益，政治上也必需作出相应的变革，使人民真正拥有民主权利。

《民主組織與管理》

一切压迫性条例必需废除，人民应当享有言论、思想、出版、和结社的自由。只有这样，人民才能辩论、了解和执行有关他们的生活及命运的政策。只有通过民主化，才能保护有利于广大人民的合理政策的实行。

综上所述，显然目前的政治领导层不能带领马来西亚人民摆脱经济束缚，达致经济上的独立和发展，消除贫穷和剥削。

要达到上述的改革，马来西亚需要有一个重视真正的国家发展、重视人民民主权利的政治领导层。这将是一个新的、有魄力的领导层。第三世界国家（如智利）的经验告诉我们，国际资本主义不能容忍附庸国家的独立斗争，所以新领导层必需有能力动员人民群众，起来抗拒恼火了的国际资本主义强国经济上和军事上的侵略。

就算到了那个时候，也还不是自由和独立斗争的结束。因为从奴役经济到真正的经济发展还需要一场漫长、艰苦的奋战，从多年来被外资扭曲了的经济结构的废墟中从头做起。

但是，拥有丰富天然资源和人力资源的马来西亚，常常被人称为第三世界中唯一具备强大的经济潜力，而同时又很少遭受到其他第三世界国家所经受过的灾难的国家，因此，当马来西亚的人民起来推翻了帝国主义和他们在本地代理人的统治时，马来西亚不仅具备满足人民各类需求的巨大潜力，同时也一定能够在真正经济发展及工业化的大道上阔步迈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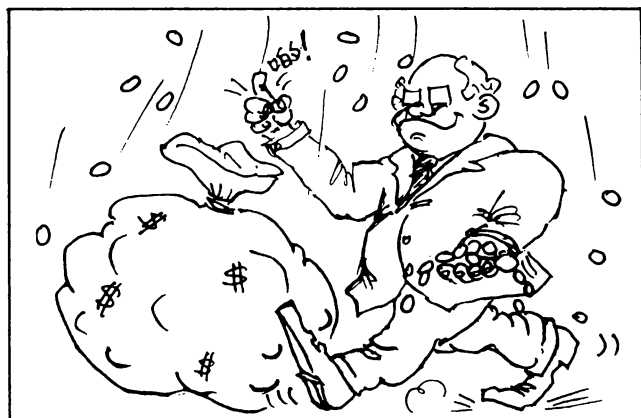


洛克菲勒的子孙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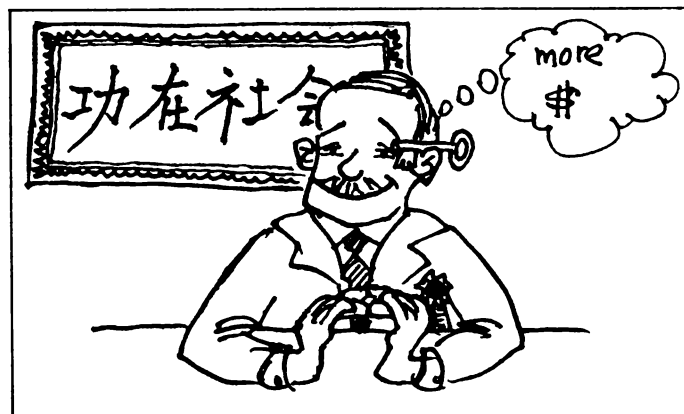
白雪

。他们各有什么成就呢？
洛克菲勒的第三代子孙共有五个

像自来水一样，多得数也数不清下。这时黄金滚滚而来，简直就亿美元，与摩根帝国几乎不相上九七〇年，更达到了一千八百多已达到了六百多亿美元。到了一九五五年，所控制的资产总额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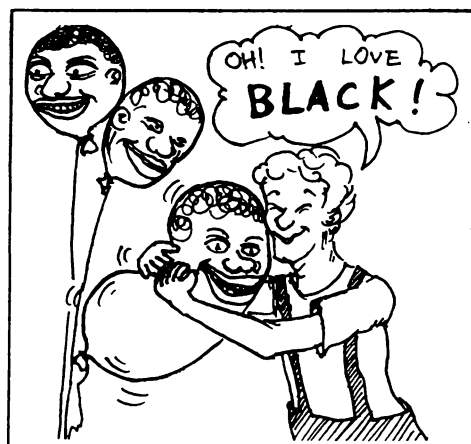
动。
人接触，参与并控制各种文化活家的面貌出现，负责与美国文化「菲勒基金会」的理事长，以慈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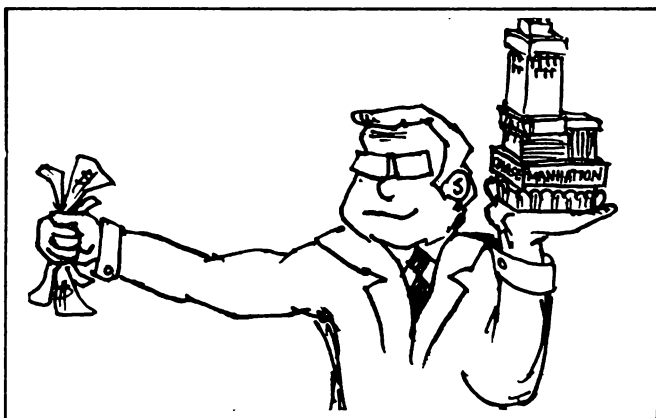
星。
下的副总统；是家族里的政治明约州州长，后来一跃而为福特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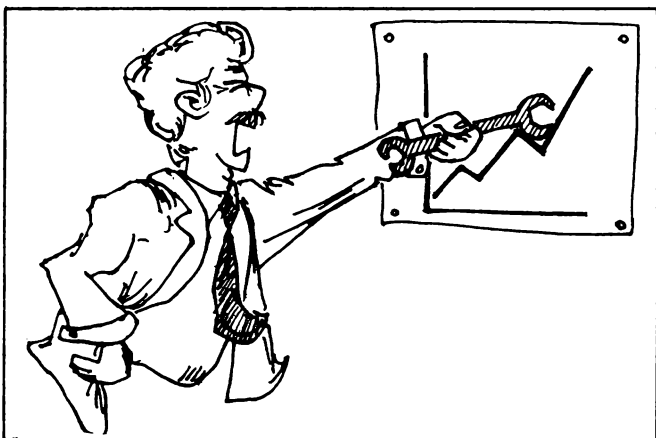
(4) 家族争取黑人的好感。
 南方阿肯色州州长，专门为他的
 老四 温斯罗普·洛克菲勒曾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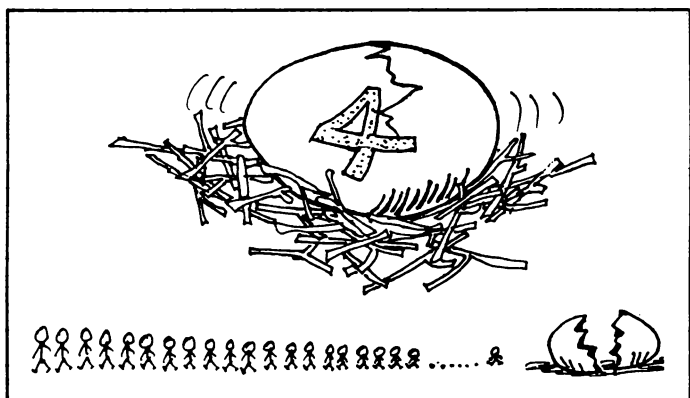
(5) 老五 大卫·洛克菲勒，是华尔街的名人，大通·曼哈顿银行的
 董事长，兼管这个家族的房地产
 ，近年来经常到东南亚地区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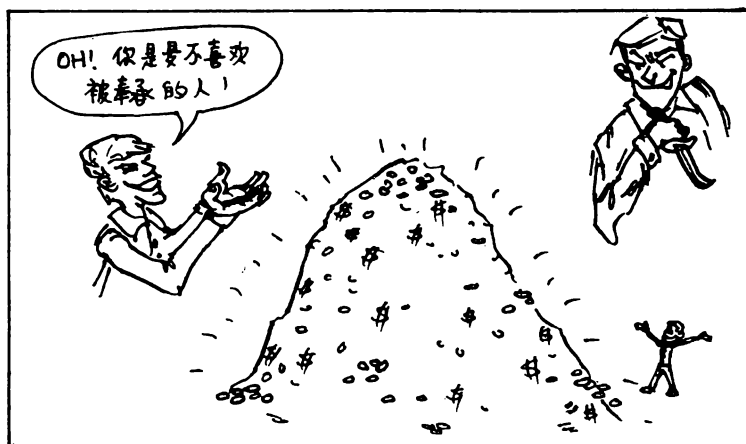
(6) 对于差点漏掉老三。
 业公司的总负责人。
 家族在石油企业以外各垄断性工
 老三 劳伦斯·洛克菲勒是这个



(7) 至于第四代的洛克菲勒，共有二
 姓，以示与家族绝缘。
 份财产，甚至去掉洛克菲勒这个
 此书作者表示，很希望远离这一
 相反，他们却有多过一半的人对
 见得每个人都以这个姓氏为荣。
 反，洛克菲勒的第四代们，并不
 一书里的介绍，也许是物极必
 据「洛克菲勒——美国的一个王朝
 指的家族，可谓登峰造极。可是
 像这样财雄势大，在美国首屈一
 十一个。



解释。
，没有任何理由可以作出合理的族都不应该占有这样巨大的财富认为：无论怎样说，洛克菲勒家有几个人的看法较为深刻；他们虚假，便是敌对性的杯葛。会上看到的，如果不是奉承性的(8)有的认为，有了这个姓氏，在社



宅。宅区，有的住在加州铁路旁的陋左倾。有的住在纽约最豪华的住宅仍是正规共和党党员，有的则思想克菲勒的痕迹。这些子女中有的离婚，改姓夫姓，脱离了洛子女中，七名女儿已出嫁（但五(9)据作者统计，第四代的二十一名姓。」



我从从小就感觉到这不应该是我的从小就听人暗中议论我的家族。碧说：「这个姓实在是个负担，银行家大卫·洛克菲勒的长女艾(10)前副总统纳尔逊·洛克菲勒的儿财富是正当的。……上的遁辞，说是我们行善，所以加以衡量。洛克菲勒有一种心灵了怀疑。我必须对于财产和犯罪克菲勒们都是超人一等的人，有开始对于我的家族的信念——洛(11)「我不得不把这一遁辞深入剖析



权。会有人采取真正的行动来斩断继承步表态，还不能十分肯定他们之间的一些新的观点，但那不过属于初不过，书中虽然强调了下一代(11)「我不得不把这一遁辞深入剖析



獨大問題縱橫談

• 小學生 •

第二回合的獨大之爭

自1967年以來，馬來西亞華裔社會不斷要求允許創設一間以華語為主要教學媒介（但也重視馬來語及英語的訓練），旨在解決華校高中畢業生深造問題（但門戶開放、純以學術資格作為收生標準）的民辦大學——1968年2月24日定名為“獨立大學”——政府反對，由此產生了獨大之爭以及獨大問題。

六十年代末期的幾年，要求允許創設獨大的呼声响徹雲霄，然而一個“五一三”破滅了華裔社會的希望（或幻想？），隨而來的是寂靜。看來這似乎就是獨大的最後命運了。誰知死灰復燃，獨大之爭到了七十年代似乎有了轉機了。

轉機的时刻是在1977年4月，倡議創設這間大學的獨立大學有限公司決定依法向馬來西亞最高元首申請“創校准令”。這标志着第二回合獨大之爭的开始。

第二回合獨大之爭的過程

1977年4月，獨大倡議者——獨大有限公司決定依法申請“創校准令”。這是第二回合獨大之爭的开始。這之後的發展過程如下：

10月，申請書草擬完畢，發至全國讓各華人團體簽蓋。

簽蓋運動如火如荼地展開。

1978年1月4日，馬華獨大特別小組決定“支持創設獨大”。

1月15日，馬青中央通過“全力支持獨大”，認為“這是華裔社會之一致要求”。

1月19日，獨大有限公司為簽蓋事發表聲明，宣布簽蓋團體已超過4千，要求馬華公會也出面簽蓋。

1月29日，馬華全國婦女組“支持創辦獨大”，認為“創辦獨大是全体華人的意願”，並譴責巫青的反對立場。

1月30日，巫青团代理團長蘇海米說，巫青团堅決反對設立獨大的建議，而不管它是誰提出都好。

同日，請愿書正式提呈元首，副本寄給首相、教長。請愿書分七部份：（一）獨大有限公司的组织目的——闡明目的“乃是要在全國創立一間民辦的獨立大學，以照顧廣大沒有機會升學的青年學生，為國家培育英才，為政府分擔教育責任”；（二）獨大將為更多青年學生提供深造機會；（三）大量學生留學海外，事非得已；（四）非馬來學生升大學機會銳減；（五）為了國家利益，必須創辦獨大；（六）獨立大學的辦學方針——“……將依照大學及大學學院法令之規定，並參照國內大學的组织法，擇其適者而組織起來。……將會配合向科技進軍的目標而設理科工科及文商科等學系。除了以華語為主要教學媒介外，也重視馬來西亞語及英語的訓練。……將從教育原理的角度來處理大學事務，用最有效率的媒介及工具來教導學生。……收生方面，獨立大學雖為配合華文獨立中學的需求而設，但它門戶開放，純以學術資格作為收生標準，不受‘非學術性’因素的干預。”（七）結語——強調“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權利，家長

有子女选择学校的权利，教育措施必须符合家长的愿望。国家教育制度必须为全体人民所接受，必须满足本邦每一主要文化集团的合法愿望。”

2月14日，马华署理总会长曾永森表示马华“有责任传达华人社会（要求创办独大）的这个愿望”。

同日，吉隆坡山竹园马青支团发表文告，指责马华上层对于独大没有鲜明立场，只愿充当“高级邮差”，怀疑马华上层的“关心”。

2月17日，独大有限公司针对波斯达曼一篇文章致函巫文祖日报，澄清有关独大的基本问题，表示“深信独大的创立是符合国家与人民的长远利益，应该受到各族人民与党团的支持”。

2月21日，民政党陈忠鸿表示“以行动支持独大”。

2月22日，独大有限公司理事会发表“对马华中委会的《五个请教一个希望》”，希望马华中委会改革妥协的积习，公开声明支持独大的创立，责成其部长在内阁里据理力争，不达目的，挂冠而去！

3月间，砂朥越人联党秘书长杨国斯表示“全力支持创办独大”。

4月1日，杨国斯建议“支持独大的各个政党摒弃成见，一起努力，务使此项计划早日实现”。

4月6日，教育部长在国会强调创办高等教育学院必须符合国家教育政策。

4月20日，马华总会长李三春向记者谈大学法令对独大的影响，指出“根据1971年大学法令，本邦不能有华文大学”。

4月22日，独大理事会发表答覆文章《什么是国家教育政策？》

同日，教总副主席陆庭谕发表《向李三春请教》。

4月23日，雪莪兰华人行团总会主催“行团与马华部长对话”，代表质问马华部长因何在内阁会议赞同通过大学法令及工业协调法令。

5月9日，独大理事会发表答问录《关于大学法令和李三春访谈的批评》，指李氏对独大问题采取两种立场，两面手法，而“内部真正的立场旨在附和政府还未以法令明文规定的一种语文政策”。

6月16日，独大理事会致函巫文社会旗帜月刊主编，澄清有关独大计划是否沙文主义等几项问题。

7月8日大选，国阵旗下马华公会、民政党

遭受挫折。各方面一致同意，这与独大问题（以及其他由于政府政策而引起的问题）有关。

8月11日，陆庭谕遇狙击受伤。独大理事会主席林晃昇谴责民族败类这一无耻阴谋行径。

12日，华族社团纷纷发表谴责声明，并组织团前往慰问陆氏，重申争取创办独大决心。

9月17日，教育部长慕沙希淡在巫统全国代表大会宣布政府拒绝创设独大的申请，理由是：（一）由私人机构创办，（二）教学媒介语是华语，（三）只收华文中学学生。他表示这三点全都违反国家教育政策。他指出，政府早在大选之前就已作出这项决定了。

9月19日，独大理事会重申创办独大的决心，决定召开全马华团大会商讨对策，寻求决定应采取的进一步步骤。

9月23日，独大理事会发表文告指责政府的决定为“不明智、不民主”。

9月28日，马来西亚中华工商联合会会长黄文彬吁请政府重新考虑创办独大的申请。

9月30日，回教党主席欢迎政府拒绝申请创办独大的决定。

10月2日，槟州马华主席林建寿表示“独大的设立是迫切需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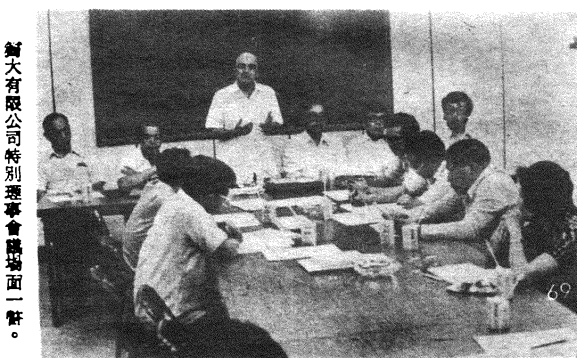
10月6日，雪中华总商会要求政府俯顺华人公意，重新考虑准办独大。主席李延年强调指出：独大问题乃是国家问题之一，华族子弟受大学教育机会锐减，以及由此而引起的不安情绪，政府应予正视。

10月8日，马六甲华团大会一致通过，促请独大有限公司，倘若教长坚持拒绝独大之创办，应诉诸法律行动，并向联合国申诉。

10月10日，反对党议员在国会动议修改大学法令。巫统、马华、民政要员纷纷发言反对动议。胡先翁宣布允许“批准创办独大”动议于12月在国会辩论。

10月14日，教育部长召见各语文报章负责人，强调教育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教育政策。

10月17日，人社党中央表明不能支持创办独大，惟认为应为各族提供充份机会学习母语，



獨大有限公司特別理事會開會面一瞥

确保每一公民不分种族皆能享受高等教育机会。

10月19日，内政部长召见独大理事会成员，警告说“政府绝不容许本身受到威胁，仅为某个种族利益而改变政策”。警方援引“内部安全法令”禁止独大理事会于22日召开全国华人注册社团大会。

10月22日，独大理事会致胡先翁，强烈抗议警方禁止召开华团大会，表明争取独大运动旨在维护民族教育基本权利，相信必会获得各兄弟民族的谅解。

11月10日，亚洲周刊一篇文章引述“一位部长”的话，表示12月辩论批准创设独大的国会会议之后，将永远不准谈论独大问题。

11月13日，独大理事会致函总理，要求一次对话，寻求创办独大的合理解决方案。

11月15日，独大理事会决定采取法律途径解决政府拒绝批准创办独大事宜；为筹募法律基金，决定发动“一人一元运动”。

11月18日，林建寿警告将开除支持创办独大马华党员。

11月19日，独大理事会派遣代表团前往伦敦，向英国法律界权威征询有关创办独大的意见。

11月26日，李三春在马华全国代表大会上公开声明不支持创办独大。

11月27日，独立大学有限公司主席兼全国华校董总主席林晃昇评论马华此举，以为“不足奇”。

同日，马来前锋报发表言论，赞扬马华对独大的态度。

11月28日，林晃昇吁请国会议员，在12月国会辩论时支持创办独大。

同日，每日新闻大赞马华决定为“明智”。马来西亚前锋报形容马华态度为“值得尊敬”。

11月30日，独大代表团回国，宣布与女皇律师研讨后，一致认为创办独大，系行使宪法所赋予的权利，政府理应给予批准、协助及鼓励；宣布组成三人女皇律师团，全面而深入地研究创办独大的法律问题。

12月4日，砂朥越人联党中央，决定拒绝反对党在国会提出的“批准创办独大”动议。

12月6日，个别地方马华党员集体退党，抗议总会长不支持独大。

12月8日，马来西亚中华工商联合会会长黄文彬致电总理促请以宪法精神批准独大创办。黄文彬在另一篇声明中强调：“任何政党都有责任避免为自身的政治利益而使争取创办独大工作受

阻。”

12月9日，民政党候选人在槟州甘榜哥南议席补选中惨遭选民唾弃。

12月10日，林晃昇发表致人联党覆函内容，指出：“今天，整个形势已逐渐明朗化了。在民间方面，支持独大的力量越来越大。……（而在另一方面）有些华人政党已经公然站在违反华人公意的立场方面去了，不提也罢；另一些则夹在基层和政府的缝隙中，立场暧昧矛盾，妥协软弱，无心也无力争取华人的基本人权与宪法权利，华裔公民对他们的最后一线希望完全破灭了。”

12月11日，马雇员公会总秘书菲力·安东尼吁请马华、民政支持“批准创办独大”动议。他指马华、民政立场不符合广大人民的心愿。

12月11日，反对党议员林吉祥以“避免使独大负责人在采取的法律行动复杂化”为理由，临时暂时收回“批准创办独大”动议。

教育部长在当天的国会发表长篇声明，重申拒绝批准独大的决定，惟同意扩大现有大学，以便“容纳更多非土著学生，减少非土著人民的失望与沮丧情绪”。

李三春宣布支持教育部长对独大的立场与政策，并指责独大当局及反对党“利用独大攻击马华”。

民政党领袖吴清德，林敬益发表文告欢迎教育部长的国会声明。

12月13日，马来前锋报发表社论，指独大问题已经“不存在”。

12月21日，林晃昇重申创办独大乃是行使公民在宪法规定下的权利，认为只有创办独大，华裔的母语教育才算完整。林氏披露，“一人一元运动”正在各地掀起，他族同胞也予以响应，情况令人感动。

.....

對於第二回合獨大之爭的初步分析

对于第二回合独大之争发展过程的初步分析，可做出如下结论：

(一)第二回合独大之争系以华裔社会群众力量逼使政府正视华裔社会困境而公开同意扩大现有大学，多容纳“非土著”学生为高潮而暂告一段落。但是中心问题——创设独大的问题仍未解决，

独大之争有待发展。

(二)这一回合的独大之争仍是激烈的，短兵相接的冲突算起来有六、七次之多——论激烈，比起当年不遑多让！

(三)独大负责人在重重压力下依然顶下去，堪称立场坚定！

政府（更确切的说是巫统）方面始终站在反对创办独大的立场，“丝毫不动摇”。

马华公会、民政党以及人联党的领导层则是不同旗帜同条心，都在大耍“两种立场，两种手法”的把戏，然而终于是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

(四)巫族知识界重视独大问题，一般倾向于反对独大；印族知识界也重视独大之争，一般倾向于同情独大。

广大巫、印族劳动群众一般上则“漠不关心”。

(五)广大华裔社会各界同胞殷切盼望独大成功。

然而这不过是对于第二回合的初步分析而已；如何进一步并且深一层地分析整个独大的问题，并且总结出一套比较正确的、合乎实际的想法来，这就必须联系独大之争的历史，联系华教的总的问题，联系国家的一贯政策，一起来探讨、研究。

獨大之爭的歷史

关于独大之争的历史，教总副主席陆庭谕先生在1978年4月11日发表的《申请创办独大前因后果》一文中说得很清楚。他说：

“独立大学不是平空喊出来的，而是有其产生的背景和原因的。那就是1967年教育部宣布没有剑桥文凭或马来西亚教育文凭的高中毕业生都不准出国，在华裔社会要求取消不果之后，由高师职总中委会在1967年12月7日在马六甲召开会议时通过函请董教总创导创办华文大学以解决华校高中毕业生的深造问题。

“1967年12月8日华校教总常年代表大会上通过接纳高师职总之建议而议决与董总商讨进行。

“1967年12月23日董教工委会议决吁请全国华人注册社团支持创办华文大学。

“以上的倡议与决议马上获得各文教团体热烈响应与支持。其立竿见影的功效，却是1968年1月12日教育部长佐哈里宣布所有高中毕业生皆可出国深造，否认限制某种语文学生出国留学。创办华文大学实际进行大非易事。

“1968年2月8日马华公会在国会大厦闭门会议结果表示碍难支持创办华文大学，惟愿倾力促成官方高等学府，巫统大赞系负责勇敢的决定。

“1968年2月24日，董教工委会议决将创议中的华文大学正式定名为独立大学。

“1968年4月14日独立大学之发起人大会通过成立独立大学筹委会，并发表宣言及独立大学计划大纲草案。

“1968年7月16日马华公会总秘书甘文华将马华公会高等教育委员会主席启谟呈予政府之文件——设立一间高等学府以抗衡独立大学之计划备忘录——寄发给马华中央代表，马华国会议员及州议员，元老参议会委员等。

“1968年7月24日马青总团长李三春在麻坡说独大不会成功。……

“当全国华裔公民一致为创办独大而努力之时，敦陈修信于1969年4月15日在马六甲说独大是一个无用的梦，在本邦的环境中，独大的成立，简直比铁树开花更难。

“1969年5月8日政府批准独立大学有限公司之申请而注册成立。

“五一三事件以后，紧急法令，敏感法令，大学及大学学院法令纷至沓来，但是独立大学有限公司秉承全体华裔公民之意愿，为创办独立大学而努力，不达目的绝不终止。

“在独立大学有限公司发动签盖请愿之前，曾与马华公会及民政党之政要商谈成立独大事宜，都如石沉大海，声响全无。也曾经在73年底呈请设立独立学院，也于74年大选之前被拒绝。……

“又经过几年的研究，公认时机已经成熟，乃于去年中决定向最高元首请求恩准成立独立大学。……”

由此历史事实，可见：

(一)创设一间民办大学，并非“别有居心”，乃是为了“解决华校高中毕业生的深造问题”。

(二)创办独大乃是华裔社会公意；独大有限公司则秉承华裔公民意愿行事。

(三)马华公会一开始就反对创设独大——陈修信跟李三春不同的地方只是：他比较“直”，李则比较“曲”。

(四)政府——巫统始终反对创设独大，是创设独大的最大、最根本障碍。

華教問題的一個環節

为了更好地看清独大问题，还必须扩大视野以便能够更全面、更深入地看到整个问题的症结——华教问题（或华裔民族的教育问题）。

约略道来，除了独大问题（或高等教育问题），华教问题还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教学媒介语问题；

(二)董事部问题；

(三)师资问题；

(四)独立中学的问题。

独大的问题只不过是华教问题中的一个环节。

黄枝连先生在其《马华社会史导论》一书说：“马华教育的发展……其内因是应华族人民争取民主权利、促进科技发展、创造新社会的迫切要求而产生的。”正是这样，马华教育自诞生以来即自力更生地为国家培育了无数英才，为社会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但是，它所受到的待遇和它的贡献却是极不相称的。下列的一些历史事实可以说明这问题：

(一)1950年提学司荷格(Holgate)报告书强调英文教育。

(二)1951年初巴恩(Barnes)马来教育报告书建议以“国民学校”取代其他的民族性学校，即以官方语（英、巫）教育代替华、印语教育。

(三)1952年“极富消灭华、印民族文化意味”的教育法令出笼。

(四)1955年拉萨报告书建议把小学区分为国

民（巫文学校）和国民型（其他非巫文学校）两种，中学学生必须参加以官方语文出题的公共考试。报告书第12条列明“最后目标”要以国语为所有学校之主要教学媒介。

(五)1957年教育法令以及“改华文中学为准国民中学”20条件通告发表，千方百计打击华、印民族教育。

(六)1960年达立报告书，实际上是建议将华文中学改为英文中学，然后再改为马来文中学。同时也建议变华文小学为马来文小学作为“最终目标”。

(七)1961年教育法令第21条B项规定：“在任何时候，只要教育部长满意，认为国民型学校适合改变为国民学校时，他可直接训令该学校成为一间国民小学。”

(八)1962年教育部长达立宣布：“所有华文中学必须接受改制为‘国民型中学’（英文），否则将停止华文中学的局部津贴。”

(九)1968年开始逐步改变国民型英文小学为国民小学。预定到了1980年，所有国民型中学将完全不存在，政府所办的中学，全是国民中学以国语为教学媒介。大学教学也将逐步改为国语媒介。

(十)1970年亚兹报告书剥夺了董事部聘请教师的权力。

1971年教育部长宣布将废除全津学校董事部。

非常明显的，不管是在独立前或后，不管是殖民政府还是民选政府，无不步步为营，千方百计，或以文凭，或以津贴，或以取消董事部，或以不训练华文教师，或以……等手段企图最终消灭华文教育（以及淡米尔文教育）！

去年10月25日有议员在国会询问：“自1971年以来，教育部曾兴建了多少国民型华文小学？而由现在至1980年，政府又将兴建多少间华小？”副教育部长陈声新对于这个简单的问题的答覆是：“自1971年以来，我的部门已扩建了191间国民型华文小学、改善了491间教室、以及食堂、篱笆、厕所等。由现在至1980年，又将为123间华小兴建260间教室。”堂堂副部长，回答问题竟然文不对题，正是“你发癲，人家问地你答天！”但是非常明显，这么一个癲事的发生完全不是偶然的！

民族壓迫政策的必然產物

往深一层看，从独大以至华教的风风雨雨，又是怎么一回事呢？

教总副主席陆庭谕在《教师杂志》（15—11—76）上发表的《教总25年大事记》一文中提到：“从1952年教育法令到1972年高等教育法令，从养猪法令到工业协调法令，从木屋到拖网渔船，从升学到就业，……从教总董总而社团而中华工商联合会而整个华人社会，所感受则一，浑然一体。”这段文字反映了华裔社会在教育方面面对的风风雨雨绝不是偶然的孤立的事件。

事实正是这样：华人作为一个民族，同印族一样，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无一不受歧视和压制。

黄枝连在其《马华社会史导论》一书中说：“马来亚民族问题的形成，虽然，各民族的封建传统有以致之，然而，主要地，还是由殖民帝国主义体系造成的。”又说：“……制造民族猜疑、民族隔阂、民族仇视和民族冲突，正是帝国主义者用以巩固其统治的重要策略呢！”独立之后统治马来亚（马来西亚）的新权贵正是继承了英国佬的衣钵，在阶级压迫的基础上，以马来民族为工具，继续推行其民族压迫政策。

建立一个完整的民族教育体系，原本是一个民族之不容否定的基本权利；然而，由于一小撮人的民族压迫政策，即统治策略的需要，基本权利竟完全被剥夺了！

独大运动、独大之争、独大问题不是什么，而正是民族压迫政策的产物，也正是这一政策的反响。

有压迫必会有不满，有抗争。这是合理的，也是正义的。

獨大運動符合人民長遠利益

在反对独大的形形色色言论之中，有者是权贵的强词夺理（如教育部长不准创办独大所列举的三大“理由”），有者是大马来由主义份子的极端叫嚣（如巫青团、回教党发表的一系列反独大文告）；有者是权贵的合作者——另一类权贵的惑众妖言（如李三春关于“法令不允许创办独大”的谈话），有者是人云亦云的无知可怜虫……。这些都不屑一顾，不值一驳；只是有个别组织和个人（由于认识的局限吧？），从“左”的立场出发，以“独大不利于民族团结和国家利益”为根据，站到反独大的行列中去，他们的言论则必须给予正视。

一个例子是人社党中央于1978年10月17日发表的文告。

人社党中央文告是这样的：

“……我们很关注一些沙文主义的政党，利用独大问题，在损害到国民团结的情况下，促进他们本身的狭隘利益。……人社党在此谴责这些政党……”

“虽然独大问题会引起很多人激动，我们觉得应该以理智及客观的方式处理。……我们必须考虑到的是：这一计划是否能促进国民团结和民族统合；另一个重要的考虑是：这个计划是否能给予我们为了一个真正正义及进步的社会斗争作出贡献。

“关于独大的整个争论，牵涉到三个主要课题，即：（一）……教学媒介语问题……；（二）公民受高等教育的权利问题；（三）私人机构在教育领域中的角色问题。

“在教学媒介语上……独大创办人所鼓吹的教育政策是每个民族的成员将以自己的母语作为教学媒介语。

“人社党不能接受这个教育政策。如果教学是以不同媒介语来进行的话，这将不可避免地导致以种族基础来隔离儿童们就读的学校。于是一般上来说马来人把他们的子女送往马来学校，华人把他们的子女送往华校，淡米尔人把……。这么一来，每个民族的儿童就没有机会获得互相学习、交流和来往的共同经验。

“……这种教育政策，基本上与殖民地时代英殖民主义者所采取的分而治之的政策相似……。交流，在建国过程中是不可缺乏少的。……我们认为，倡议中的大学媒介语政策，将会对国民团结及民族统合，产生不利的影响。基于这个理由，我们不能支持独大。

“人社党强烈提倡一个以国语作为单一媒介语的教育政策。……

“……我们关注到政府在大多数国民学校，甚至一些国民型学校，为学习其他语文所提供的机会和设备是不能令人满意的。这就引起了一部份人的恐慌，以为其民族语言受到蓄意的压制。这种情形必须公平地被纠正，同时也以一种坚定而且严肃的方式推行国语政策。

“……我们一向坚持，每一个拥有基本资格的公民，不论他（她）的种族血统，都应该享有进入高等学府深造的不可剥夺的权利……政府不能解决这一基本要求，是独大运动产生的主要因素……

“……在我国现有社会制度底下，我们看不出有任何反对私人参与办校的理由，只要这些学府以国语作为主要教学媒介语，並也符合国家高等教育的需要……”

没有理由怀疑人社党个别党员、个别领导的爱国、爱民思想以及爱民主、爱正义的作风。但是，应该指出：人社党中央的这篇文告暴露了它根本就不了解（还是不承认？）国阵政府实行民族压迫政策这一事实。

如果作为反对一项斗争策略而反对独大运动，那还不怎样；但人社党中央文告根本不把它当作一项斗争看待！他们似乎认为根本没有民族压迫这回事！

民族压迫其实是建筑在阶级压迫的基础上；各族的大多数人民不过是一条藤上的苦瓜。从这一角度出发，可以说，民族压迫不过是一种幌子，但是它又不只是幌子！它不仅是一种心理问题，它还是一种活生生的实在的压迫。

高比例的非马来学生被排除在大学门外，这不单单是基本权利的问题，它实际包含着民族压迫的因素，其实是民族压迫政策的一个具体表现。

广大华族人民争取独大的运动不过是民族抗争的一种形式。针对民族压迫的民族抗争是整个社会运动的一个组成部份。人社党中央尽可对这一斗争形式的有效性保留态度，但却不能站在被

压迫者（不但是民族被压迫者，而且是阶级压迫者）一边讲话。

自然应该提防有人（还会是谁！）可能会挑起民族冲突，自然应该警惕一切沙文主义倾向、种族情绪。但是，无论如何，绝不能因噎废食地要求取消民族抗争（就像不能要求美国黑人放弃民族斗争一样）。应该相信各族人民是友善的，是爱好和平的。

民族压迫政策是个巧妙的陷阱。不识破它的真面目而鲁莽地走向极端，那就跌入陷阱了；如果是畏惧而避开它，不敢去调动由它而产生的积极因素，在客观效果上是同执政者站在同一阵线，助长了一小撮真正压迫者的嚣张气焰，那也是跌入陷阱。应该识破它，谨慎而又大胆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使运动得以朝着正确的、有利于全体人民长远利益的方向发展。这是完全可能办到的。

人社党中央文告代表了它对一般民族问题的认识。且把它与能够代表独大的倡议人对同一问题的看法相比较：独大倡议人在1978年8月4日在《接受母语教育是基本人权——答 Mohd. Nordin Darhan》一文中说：

“关于民族特性的问题，只要我国还是一个多元化民族的社会，各民族的特性，例如血缘、语文、文化和风俗习惯等，就将存在。此外，当各民族的特性还未在历史与社会发展的进程中自然地消失之前，单一的国家特性也无从产生。

“必须强调指出，各民族的特性必须‘自然地消失’而不是用强制的方法使之消失。这个过程可能需要好几个世纪的时间。如果根据历史的进程，在各民族的特性尚未消失而单一的国家特性还无从出现的时刻，我们就迫不及待地想通过强制的方法来使之消失，那么其后果将是严重的。……

“因此，虽然巫文、华文和印文及其教育机构是各自民族特性的表现，我们却不能强制地将它们消失。……

“我们将尽一切努力在民族平等、相互忍让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维护民族与国家的团结！”

在1978年9月23日《针对政府拒绝批准独大的声明》中，独大倡议人说：

“华裔公民都尊重国语，并且落地地学习……”

（陆庭谕在《教总廿五年大事记》（15—11—1976 教师杂志）一文谈到教总之态度与立场时，重申过“拥护巫语为国语（马来西亚

语)”。]

在1978年1月30日呈最高元首请愿书上，独大倡议人说：

“（独大）除了以华语为主要教学媒介外，也重视马来西亚语及英语的训练。”

“至于收生方面，独立大学虽为配合华文独立中学的需求而设，但它门户开放，纯以学术资格作为收生标准，不受‘非学术性’因素的干预。”

1978年4月22日在《什么是国家教育政策？》一文中，独大倡议人在列举历史事实否定“只有通过单元教育制度及单一的语文为主要教学媒介，人民才会团结”的理论后说：

“归根究底，团结的基础是平等与公平，而不在于语文教育的统一与否。”

究竟谁的认识比较可取呢？

科学的理论认为：民族融合，民族消亡，从长远的历史发展来看，是合乎历史发展规律的。但首先是阶级消亡，随后是国家消亡，而后才是民族消亡。人类只有经过一切被压迫民族完全获得新生的过程时期，才能达到各民族的必然融合。在那之前，各民族间和各国间的民族差别和国家差别，还将保持很久很久。

民族融合的过程是若干民族逐渐消失各个民族的特征，自然成为一体的过程。

在那过程中，科学理论指导下的民族政策主张：各民族有自决权；拥有完整的民主权力；在民族平等的基础上，有权发展其文化思想、宗教信仰、语言文字、生活方式和风俗习惯。

它绝对反对统治者实行沙文主义的民族同化政策，强制弱小的被压迫民族改变他们原有的民族特性。

推广马来语作为共同语是一回事，强制实行单一媒介语政策又是另一回事；鼓励各个民族接触、来往、交流、联合奋斗是一回事，强制实行“一种学校”制度又是另一回事。应该鼓励各民族之间共性的发展（所以要促进交流，要有共同语等等），又应该鼓励各民族保有并发展他们原有的民族特征（如语言文学等）。历史发展的进程使到马来语具备了成为本区域共同语的条件，

但是也将会使马来民族“逐渐失去它的民族特征”——因而未来的、在民族融合过程中产生的新文化、新……，将是独特的。在现阶段提出实行“一种学校”制度之类的口号或政策的结果将遂别有居心者的心意。……

为什么“信仰”科学社会主义的人社党成员的民族政策和他们所说的“反动政权”的民族政策竟是不谋而合、殊途同归呢？为什么“信仰科学社会主义”的人社党在民族问题上的认识反而不及独大有限公司那批“中、小资产阶级”呢？很明显的，这不仅是认识上受局限的问题，还包含着阶级性方面的因素——是小资产阶级世界观的狭隘性影响了人社党领导人在这一“充满情绪”的问题上的认识。

民族团结是建立在民族平等的基础上的。有民族平等，才能有民族团结，这在人类历史上是有例为证的。如果真心想要民族团结，那就应该维护民族平等——也就是说：要承认各民族有自决权。换句话说：应站在独大运动这一边，因为创办独大正是民族自决权的运用，而不是在牺牲或者危害其他民族和社会整体利益的大前提下提出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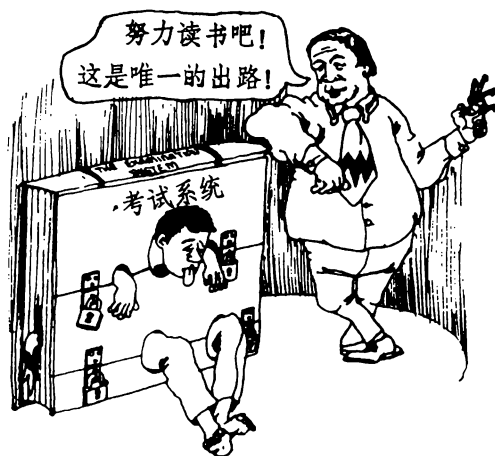
有一个问题：这样做了，民族差别不是扩大了？毫无疑问的，这样做的结果，从形式上说，不是缩小了民族差别；但是，这在现阶段社会的总形势中，就实质上说是不成问题的。因为对于各民族人民来说，当前还有更为紧要的任务——争取建立一个完全民主化的国家。而在这一伟大任务的面前，一切都显得太渺小了。在没有解决这一总的任务之前，如果在“独大将扩大民族差别”这方面大做文章，那就是不合理、不实际，也是舍本逐末。其实，独大运动同这一斗争是合拍的。

历史辩证法就是这样巧妙：民族自决权的运用，恰恰不是导致民族分裂，而是将为一个民族融合的新社会，制造有利条件！

独大倡议人说：“创办独大是符合国家和人民的长远利益。”这一结论在这一历史阶段是正确或基本上是正确的。

教育漫談

• 孺子 •



《新的一年·新的措施》

2·1·79是全岛50万中小学生和启蒙班新生的开学日，这批年龄由5，6岁至16，17岁的新一代、国家未来的接班人，带着战战兢兢，茫然的心情迎接新的学年。79年对他们来说是决定性的一年，因为一连串的教育改革政策将在今年实行，他们是第一批实验品，各年级的学生将面临各自的问题：

▲6000多名就读启蒙班的幼童迈开他们未来十多年教育路途上的第一步，受启蒙之师谆谆善诱！

▲教育部将调整中小学课程，以适应学生的接受能力。这本来是件好事，大家都希望从此能减轻中小学生的重担，遗憾的是无论是老师、家长、学生都无法事先了解新的修改的课程内容。据以往的经验，新的课程或政策都是在没有事先征得教师和家长的意见的情况下就推行出来。所以学生必须随时做好准备，全力以赴，应付新的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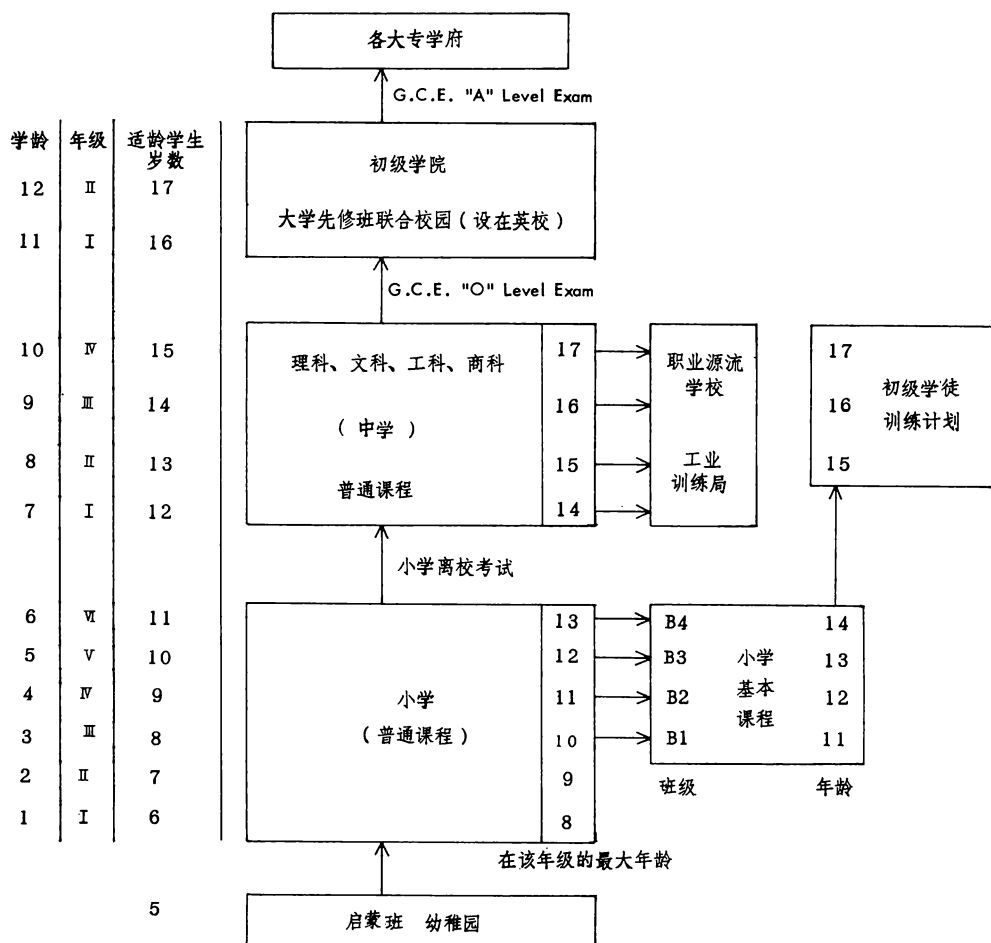
▲9间华文中学的学生将被训练成真正通晓两种语文人士。为了达到这目标，学生除了在本校上课外，还被分派到其他英校上数学、科学与英文，即每天得多上课2，3个钟头，差不多等于是上全日制了，试问学生在精神和体力方面吃得消吗？

▲78年共有49000中四学生参加会考，但只有7000多名申请进入（79年1月）大学先修班一年级，40000多名将被淘汰出校门口的15，16岁青少年，何去何从？而华校已无开办大学先修班，那批被送入英校大学先修班的华校生命运又如何？

▲根据“因材施教”政策，教育部决定将那些所谓不适合留在学术源流中学的学生分配到职业技能课程修读，以便让这些学生有机会获得更好的个人发展和就业展望。但这不是每个家长所愿意看到和接受的。

在经过改革的小学教育制度下，那些比较适合学术性教育的学生，将被引导改修基本课程，以便进而接受初级学徒计划的训练。同样的，在经过改革的中学教育制度下，那些比较适合学术性教育的中一到中三的学生，也将转向职业源流的学校。1979年开始，将为中一和中二的这类学生转校，1980年为中三的学生转校。

整个教育制度可由下列简图表示：



总之，在 363 间小学和 130 间中学的 50 万名学生都将面对着以上几种考验，摆在他们面前的是一条崎岖不平、障碍重重、布满歧路的跑道。如果他们幸运的话，能顺利抵达终点——进入大专学府，是再好不过了，令人遗憾的是只有区区 2%（以入小学人数为底）的学生有能力做到。所以并不是人人都福星高照的，多数的学生在求学途中因过不了考关而被分派到职业源流学校去。这条教育之路往往因此决定了学生今后的社会地位与前途。

所以开学日对 50 万名学生来说，是重大考验的开始，报章也形容今年是“我国教育史上一个重要的转换年头”，然而对一向来有关关注教育发展的人士来说，79 年的教育政策的调整只不过是具体地实行 78 年时宣布的政策，而 78 年的教育政策改革是一贯来已被极力强调，被积极重视的两种语文政策受到最高重视的一年，换言之，

79 年是严格推行两种语文教育政策的一年，家长、学生、教师所面对的问题，仍是如何搞好母语与英语这个语文问题。因此要了解 79 年的情况，就有必要重温在 78 年时宣布的一系列的教育改革政策。



《78年的教育政策》

以下是1978年新加坡政府在教育方面的兴革，笔者也尽力搜集与教育政策有关的演讲与座谈会的资料，若有遗漏之处，欢迎读者补充和指正。

10·2·78李总理在南大历史学会主办的演讲会上阐论“新加坡的两种语文政策和高等教育”，说中四学生第二语文必须及格才能升上大学先修班，我国人民必须继续学习母语，我国才不会变成单一英语社会，并鼓励华人以华语作为共同语言。

4·3·78南大理事会和星大理事会在教育部和国防部的支持下，发表联合声明，宣布从1978年起，星大在武吉知马的校园，将成为星大和南大这两间大学共同课程的联合校园，以让南大学生能够在讲英语的环境里学习。联合校园内的共同课程有文科、理科、会计和工商管理。星大与南大将继续颁发各自的学位。

7·3·78教育部宣布本年度获准进入初级学院的华文源流学生，可任选以下三种课程：

(一)以英语为教学媒介的两年课程，理解与写作可用华文作答。若会考不及格，可获重修一年。

(二)以华语为教学媒介的两年课程，英文为第二语文。会考不及格可重修。

(三)全部以英语为教学媒介的三年课程。

教育部为学生提供这些选择的目的是，在于协助他们提高英文程度，以便他们在应付大学课程和将来就业时，能够应付裕如。设立三年制大学先修班只是一种暂时措施，目的是要提高华文源流学生的水准。如果计划成功，所有大学先修班将回复正常的两年课程。

13·3·78李总理强调华语必须逐渐取代方言成为新加坡华人的共同语言，家长应该鼓励子女多用华语，少说方言。

26·3·78新加坡华校教师总会暨职工会，要求教育部于78年度小一新生报名时，就不分语文源流，规定统一课程，废除华、英、马来、淡米尔学校的称号，做到母语与英语为50对50的比例，在数学、科学和英语方面以英语为教学媒介，而其他科目如小学的生活教育，中学的公民和历史，应继续以母语为教学媒介。

4月间李总理两次参加电视台的“两种语文”座谈会，说在12年到15年间，80%新

加坡人将能兼通两种语文，我国未来中坚分子必须兼通两种语文，强调实事求是解决两种语文难题，认为家长重视英语，选择少读华语是错误的。

9·6·78教育部决定在1979年起在70间（笔者按：实为68间）华校开设儿童启蒙班级，为未入学的幼童提供启蒙教育。教育部开办启蒙班的目的，是要为那些尚未正式进入小学的儿童，提供一年的启蒙教育，使他们在适宜的环境中，学习语文。

3·7·78联合校园正式开课。

7月中旬启蒙班开始招收79年度学生，家长反应极为热烈，依教育部的预算是收4000名新生，但招生的结果，报名入启蒙班就读的幼儿竟达到6000名以上。

16·8·78李总理请副总理兼国防部长吴庆瑞博士，率领一队来自总理公署、财政部、国防部的系统工程师去找出教育部所面对的问题所在，寻求解决的方法，并且决定如何通过阵容的加强，协助克服在实施和视导政策改变的难题。

通常，教育部指定的目标，只有能力最好的学生能够应付，普通的学生就面对不需要的负担，中资以下的学生就感到吃不消了。

副总理兼国防部长吴庆瑞博士率领的系统工程师的主要工作之一，就是要制定一个实施政策时能够更有伸缩性的办法，以便照顾到快速、中等、缓慢的学习者的需求。

10·10·78工业训练局在77年收生10,000名，到1981年，收生数目将增加60%，达16,000名学生。

30·11·78教育部从明年起将实施一项辅助华文中学的特别计划，这计划包括以下两点：

一、长期性的计划是发展9间华文中学，使他们成为真正的两种语文学校。这些学校的学生，可以在最好的华校环境里受到文化的熏陶和纪律的训练，而他们的英文水准，又能同英校的学生媲美；

二、短期性的计划是在于提高非英文源流中学学生的英文程度。这些学生将参加额外的英文源流学校课程或者接受附加英语训练课程。

根据小学会考成绩，8%最优秀的华校生和8%最优秀而且华文第二语文达到一般水准的英校生将受邀进入那9间特选学校，这9间学校的主要任务在于培养正真精通两种语文的人才以及灌输亚洲的文化和价值观，当局无意使它们成为精英学府。

6·12·78教育部有意在全国所有中学实行全日制上课制。不过，何时开始尚未作出决定，但教育部最终的目标是在全国所有的中学实行全日制上课。

有关实行全日制的计划，已交给教育部所设立的一个特别委员会去研究，目前尚未达致结论。

19·12·78由1979年度学年起，大学先修班一年级新生将以联合校园形式，在英文源流中学开课。各华文源流中学将不再开设大学先修班新生班级。

教育部采取这项措施，是要为华文源流大学先修班的一年级新生提供一个较佳的学习语文环境，使华文源流大学先修班的一年级新生能够逐渐地适应全面投入英语，为升入大学时做好准备。

12月初 教育部设立假期英文补习班，为9间特选华文中学学生补习，不属于这9间华文中学的其他华文中学学生，也可以攻读这种补习班，不过须看是否有空缺而定。英文补习课程计划是专供那些没有机会接触英文的非英文源流学生攻读，为期18小时，但部份华文中学计划延长至40小时。

13·1·79国会议员饶柏华在谈及教育政策的演讲，对78年的教育政策作了概括性的评价：“1978年可以说是我国教育史上变动得最多的一年。自从李总理在去年3月间举行了两次电视座谈会以后，大家都已预料到在教育方面将会有所改变，可是大概很少人会预料到改变得这么厉害。……”

“我们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突然在教育方面做了这么多和这么重大的改变，这不但使到做家长的人感到惊心动魄，也使到做老师的人感到不知何去何从。在新加坡，人们可能会形成这样的印象，认为我们这里样样都安定，只有教育不安定。虽然政府所宣布的教育目标不变，可是，教育制度和教学方法却是一变再变……”

从以上简单扼要的报导资料可下这样的结论：单单在1978年内，教育部宣布了不少新的政策，这些政策并不是孤立或特殊的，它们的推出是建立在已实行了二十多年的教育政策这基础上，新的教育措施都有一个共同的目标——积极推行两种语文政策：即所谓的“提高华校的英文水准，鼓励英校生讲华语，避免使用方言，极力灌输学生传统的亚洲文化与价值观，加强学习西方科技。”

总之，78年也好，79年也罢，未来的教育政策都是两种语文政策的延续与加强。到底两种语文政策的实质是什么呢，是否就如以上所提的呢？还是另有一套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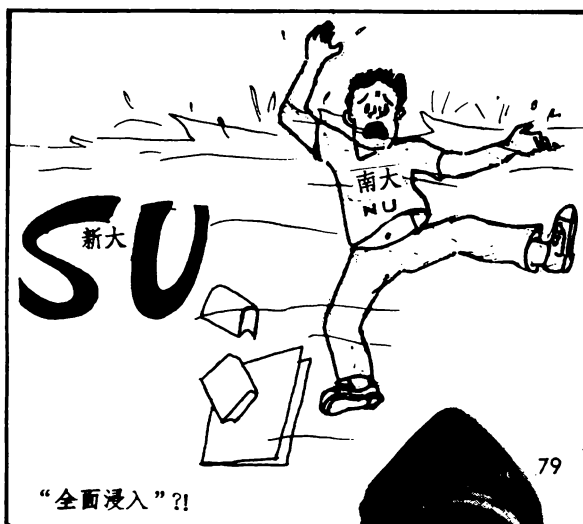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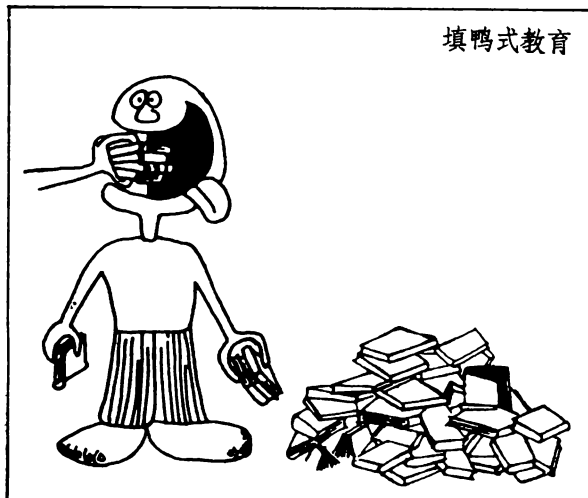
《教育·經濟·政治》

众所周知，二十多年来的教育政策一直是以两种语文政策为目标，既然有一个这么明确的目的为指南，为什么二十多年来的教育措施和变动又被形容为大规模和乱糟糟的呢？朝夕变动的政策加重莘莘学子的重担，也因此决定了他们一生的社会地位与前途；父母极力为子女选择好的出路，鼓励子女力争上游；有人指责父母把子女送入英校是不智之举；有人忧心华校的命运——到底为什么会这样呢？

要得到令人满意的答案，就必须回到一个最根本的问题：什么是教育？

让我们翻开14·4·1959的旧报，重读这么的一段文字：“我们对教育问题的看法，不能单单以学术性的或者是教育家的传统意见作为出发点。我们必须照顾我们政治上和社会上的需要去考虑我们的教育问题。我们不能为教育而教育，像为艺术而艺术那样。教育必须有一个目的，教育必须为这个目的而服务。”——这是我国

填鴨式教育



教育史上的一份重要文献，也就是人民行动党执政前的一份教育政策声明，从中就可看出新加坡教育所走的方向。

从人民行动党执政至今，新加坡的社会经济结构已逐步形成：我们须要一小撮大约占人口2%的精英分子，精通英语且掌握一定水准的先进科技或行政管理知识或学有专长，作为国家领导层，社会上层人士和外国公司的高级职员；须要能掌握两种语文与普通技能的社会中坚分子，约占人口5—10%；以及须要无数的至少有小六程度的国民以提供廉价的劳动力。这是一个三角形的社会阶层结构，而教育制度也因此必须制造出三种不同程度的人以配合整个社会模型。

在目前的局势下，在“吸引外资，发展工业”的前提下，在经济发展越来越依赖外资的情况下，三角形的顶点与底边的距离必将越来越短，更多人将被推落在底边以支持整个三角形的顶点。79年吸引新投资的目标是4亿5千万元，当局将吸引更多工业来投资，特别是需要高度技术的行业，诸如工业电子、飞机配件、金属和工业机器、汽车配件、船用设备、通讯设备等等，这意味着今后人力供应是个大问题，工业训练局每年大约可提供10000多名青年工人，这数字计划在3年内增加；因为工业训练局决定在81年时吸收16,000名“不适合留在学术源流中学”的学生。

显而易见的，两种语文政策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前面提及教育必须有一个目的，而两种语文政策就是为“吸引外资，发展工业，为形成以及持续现在的社会经济结构”这一目的服务。

另一方面，要继续吸收外资，维持及发展已形成的局面，就得有稳定的社会秩序和能与资方合作的工会，以确保有长期性的优良投资气候。因此政府得向外国财团保证类似五、六十年代的工潮和学潮决不会重演，且要从各方面着手以铲除一切可能导致发生类似事件的因素。由过去的经验得知受华文教育者是五、六十年代风浪的推动主力和参与者，相信这就是为什么华校会越来越少，越缩越小的最主要原因。

一路来，政府一直不断地，一点一滴地从各个方面来加强英语在各源流学校的作用，在国家行政方面也以英语为主，（虽然马来语被定为国语，法定四种语文为官方语文），提高英校生的就业机会，无形中蓄意灌输家长一种意识：读英校能有更好的出路，造成如今有90%的家长把

子女送入英校，华校摇摇欲坠的局面。“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今日的一切情况，是过去二十多年来政策的具体结果，也由于这是个长期性的政策，每次由不同的人提出来，已渐渐形成下意识存在人们脑中，不容易被觉察出来，因此更具有其隐蔽性。加上舆论界不断地为两种语文政策铺平大道，就更难暴露出问题的本质。

然而两种语文政策的目标还没有达到，因为处理教育与语文问题往往不能操之过急，否则会有反效果，令人反感反对不接受，马来西亚和印尼就是两个很好的先例。所以与其强迫，倒不如延长时间让人们以很自然的态度来接受来得更为恰当。近几年来，社会很稳定，平安无事，因为目前有76.8%的人口是在39岁以下，他们是两种语文教育政策下培养出来的驯服的新一代，在风平浪静时，加上时机成熟了，正是大力推行两种语文政策的良机。这就是为什么78—79年在教育政策上会有重大变革的前因后果。

从单一、少数、孤立、短期或个别的现象是很难看出事物的本质的。事物的本质往往在经过长时间通过各种各样的现象暴露出来。二十多年是相当长的一段日子，两种语文政策的实质，也随着时、空间的改变而逐渐原形毕露。从以上所述可见一斑。教育部高级政务部长蔡崇语在去年10月间曾经明确地指出：“我国最终的语文教育方向，很明显地已逐渐形成以英语为主、母语为副的统一体制。”他一言道破了两种语文政策的最终目的，这意味着接下来的日子大概是摊牌的时候了。

今年一月间，在短短的十来天内，一连串的教育政策又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推出来，计有：29.12.78教育部宣布将在79年实行一项3百万元的计划，在此计划下，凡能教超过一种语文的教师，将获得一笔一次过的奖励津贴。此举是欲鼓励更多教师通晓两种语文，并且能用两种语文教导学生，有17.6%的教师将在这项计划下受惠。

30.12.78为了准备招收另一批新的初级学徒于79年4月加入这项训练计划，工训局初级学徒训练计划组的负责人将到开办基本课程的学校，向学生解释有关详情，同时招收学员。

2.1.79为了加强学校的行政效率，政府委任了91名中、小学副校长及多名新的高级教师。

2.1.79教育部为了配合切实执行两种语文教育政策，提高视学与行政效率，经已进行

重要改组，并于该日开始实施。

3·1·79 教育部长蔡善进在总统国会开幕词教育部附录中强调，今后学校教育将注重三方面：两种语文的掌握；通过母语和英语以灌输亚洲人的价值观和国民意识；提供广大基础教育。

4 · 1 · 7 9 9 间华文中学为 8 % 优秀学生
编定一年级新课程。

10·1·79李总理强调，尽管存在着一些极端不利的证据，新加坡还是必须继续推行两种语文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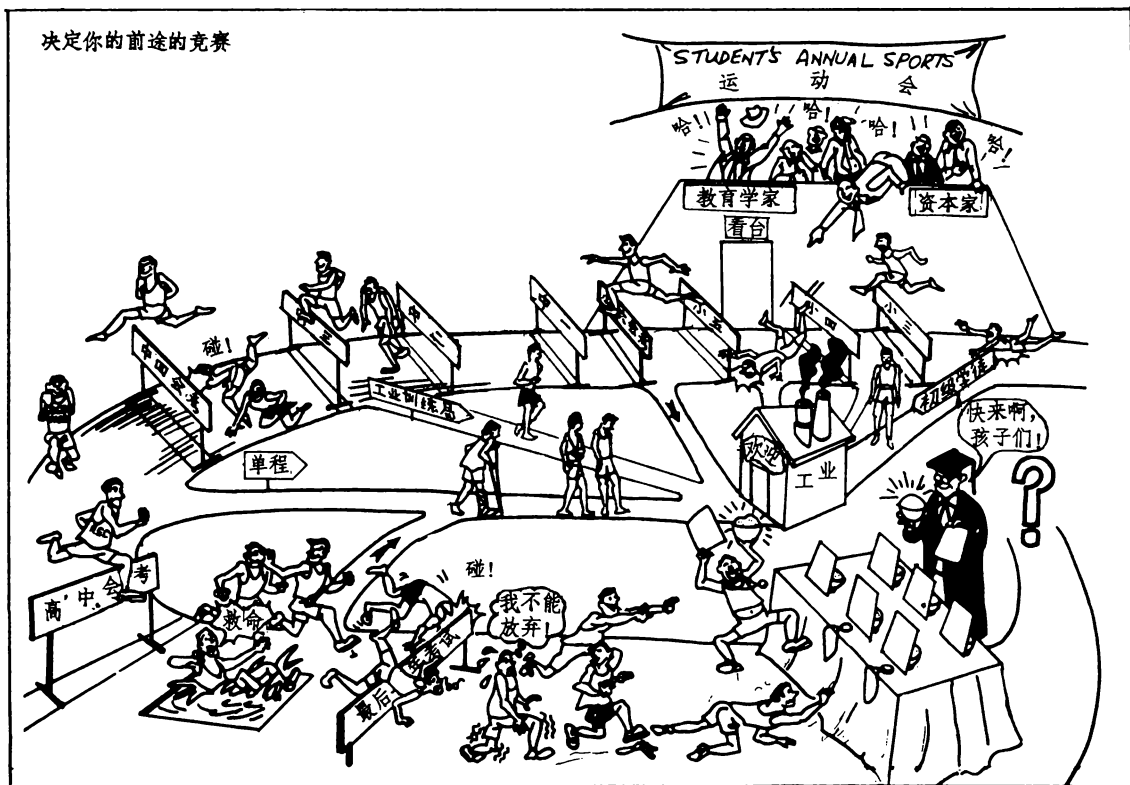
二十多年当局在推行两种语文政策时用心机，力从教育部的行政、学校的行政、课程、师资与学生方面着手策划改变，到了这地步，时机已经成熟了，因此就在 11·1·79 教育部通知全星各华文中学校长，着即由 1979 年度学年开始，将英文科由第二语文水准提到第一语文水准。随着把英文科由第二语文水准提升到第一语文水准，各校的华文科教学水准亦应作相应的调整，因此华文科将由第一语文水准调为第二语文水准。教育部将于最近期内向华文小学发出给予华文中学相同的指示。

这简直是向奄奄一息的华校开刀，宣布华校的死期，11·1·80年将是华校的忌日。两种语文政策的本质赤裸裸的显露出来：消灭华校，扶植英语为主要语文，培养一批忠实、驯服的下一代作为廉价劳动力，特制一小撮精英为特权阶级。以往的一套只不过是种掩饰的手段罢了。

若撇开政治与经济因素不谈，以纯教育的眼光来衡量一系列的教育政策，又是怎样的一回事儿呢？

就拿经常被强调的“灌输学生亚洲的文化和价值观，发扬传统美德和思想”一点来谈。当局认承9间特选的学校能使学生受到文化的熏陶和纪律的训练，但这只局限于那9间，在学校越来越少的情况下，英校是否能提供这样的环境呢？一般英校生的思想较倾向于西方享乐和个人主义思潮，近几年来，教育学院只录取英校毕业生为各中小学的受训教师，通常被认为较具有东方传统思想的中国校毕业生在教育学院占的比例很小，教育下一代的责任落在受英文教育的教师身上，他们能灌输学生传统的价值观吗？

过去20年来实施的教育政策是在没有经过公众商量讨论或参予意见的情况下提出来,从来没有人追问当局为什么须要有小学离校考试,中四会考,高中会考?学生在思想与心理尚未成熟时就被“因材施教”的政策决定了今后的去路,没有机会得到一个较全面的基本教育。大家早已把整个教育制度的制定当作是“一成不变,变也没有接受我的意见”。3万多名教师及从事教育工作人士,50万名学生和他们的家长,都是处在被动地位,关系全民教育问题仅由少数人作出决策,一个新的措施,一个政策,严重地可能影响学生的未来的前途、出路、社会地位,轻则可能影响他们学习情况,为什么可以不让关心学生的每个家长和教师及所有公众人士共商大局呢?



被烈火嚴重灼傷心靈的一羣

• 記親 •

十·一二慘案遇難工友家屬的情況



的一大羣孤兒
死于史拜羅斯慘案的馬來三姐妹，她們所遺留下來的

十·一二油船慘案距今已有3个多月了，但是，当时惨案发生后的轰动，人们那种失去亲人的悲伤哀痛、捶胸顿足、掩脸抱头的场面，却深深地烙印在每个有良知的人们的心坎上，久久不能忘怀。

从报章上的报导，这次的罹难者多数是青、壮年人，大都是家庭中主要的经济负担者，现在一旦遇难，日后他们的家属将如何维持下去呢？这是大家所急切关心的问题。这里是一群年青的朋友在工余时间到一些死者和伤者的家庭拜访所收集到的资料，我们整理之后，向大家做个报导吧！

一位老妈妈，自从儿子遇难后，她每天傍晚还是在门口等候儿子回来，并且还准备了往日儿子吃的东西。但是，人已去世，怎么会回来呢？天黑了，看见别人的儿子都放工回来，老妈妈就伤心泪下。这也难怪她会这么做，试想含辛茹苦地泡了20年，好不容易才把孩子带大，而他却含冤莫白地先她而去，白头人送黑头人，任谁都会悲痛不已！

那先后被丈夫抛弃的马来三姐妹，生前3人和孩子们同甘共苦，生活已不好过；这次一起遇难，遗下14名孤儿，日后生活不知如何过？而且，这群孤儿在没有父母照顾之下，生活在一个五花八门社会里，将来会不会变成像那些专家学者们所说的问题少年、犯罪少年呢？无可否认，大多数问题少年及犯罪少年都是来自贫苦家庭，但这又是谁造成的呢？

有一个家庭，丈夫是唯一的经济负担者，现在遇难了，留下体弱多病的妻子和3个孩子。最大的孩子今年9岁，是个白痴，经常不懂事地用头去撞墙；其他两个孩子则患有先天性胃脏出血，刚动过手术，需要细心照料。像这样的家庭，他们以后的生活又要怎样维持下去呢？就算是妻



“史拜罗斯号”惨案

审讯过程小谈

• 飛龍 •

“史拜罗斯号”油槽船于78年10月6日开抵新加坡，在10月7日及8日经过港务局的检查后，于8日下午进入裕廊造船厂进行例常的维修工程，而爆炸事件就在12日下午发生。

• 調查庭的設立 •

惨案发生后，调查庭在劳工部长的指示下成立。调查庭成员包括邱甲立高级法官，科学服务局助理局长蔡德福及符树钰船长。

高级政府律师狄瓦利指出，设立调查庭是为了：

(一)调查惨案发生的实情

(二)惨案发生的原因

(三)找出谁应负起导致此惨案发生的责任；并找出预防措施以避免类似的意外再度发生。

• 供證要點 •

首先，港务局化学师指出：检查“史拜罗斯号”的全部船舱只花约一天的时间；过后就发出“整只船只不含有任何易燃性气体”证书（按：“整只船只”只是包括货舱舱房）。这张证书只是让船进入船坞而非让热作 Hot work 在船上进行。在整个检查过程中，燃油箱可以免受检查。

裕廊造船厂的工友在接下来的审讯中都指出：

(一)在裕廊造船厂里，进行热作时未有监督是一件很平常的事。

(二)在裕廊造船厂，若遇到螺丝帽不能松脱，通常是利用火笔来松脱它。

接下来的供词也显示，船身修理技工利用火笔在右舷燃油箱上通气管的滴油盘松解螺丝帽时，爆炸就发生。

爆炸时有167名造船厂工友及承包商工友在机房内工作。

从船厂安全人员的供证中，也明显的看出在10月8日“史拜罗斯号”进入船坞时，厂方并没有指派任何安全人员主管此艘船。这使到从8日到10日，“史拜罗斯号”上并没有主管人员在管理。主管人员的任务是上船去把船上的燃油箱所在处明显的指出，并且把各种安全指示牌竖立起来。因此，从10月9日到12日早上，都没有人去视察“史拜罗斯号”上尚有什么安全措施设有执行。

接下来，裕廊造船厂的高级工作人员却说：

(一)安全计划蓝图并不重要，工友可凭经验，在船上进行工作。

(二)工友应该知道燃油箱在那里。

(三)整个安全制度脱节，是由于很多工人同时疏忽所造成。

(四)当天机房那么多工友，并非为了赶工，而是把多余人手调过来。

英国工业稽查组主任指出惨案的责任不应该只归咎个别工人的疏忽，这关系到整个工厂的安全制度，船厂并没有严厉管制工人使用火笔。

英国验船师认为机房内的人数过多，而出口又只有一个，万一发生意外，里面的员工恐怕不能迅速的逃出来。

到了这里，整个审讯重点就由针对裕廊造船厂的安全制度转而针对船长对燃油的处理方法。

· 船長的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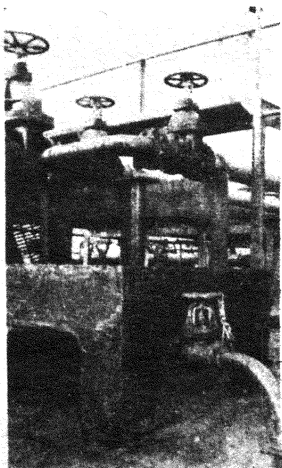
据船上高级人员指出，因为该船的燃油箱不够用，所以把燃油暂时存放在原油箱里，再利用U型管连接燃油及原油箱，把燃油抽回燃油箱，这是该船惯常的做法。

英国工业稽查区域主任指出燃油箱的油被污染，从而导致爆炸。专家也指出污染入燃油的是婆罗州的原油；“史拜罗斯号”在来星之前曾多次运载这种原油。

另一方面，英国专家披露：利用一条U型管去连接原油和燃油管，从而导致燃油箱受到原油的污染，这是违反劳埃德船级协会的条规。而隔火网罩缺乏维修，也是爆炸的一个直接因素。“史拜罗斯号”在抵星前6个星期，每天耗油量比试航时平均少了三吨。但是，“史拜罗斯号”已有14年的船龄，平均每日应消耗多7至10吨。所以，除非把燃油与原油混合一起燃烧，使耗油量降低，但这是非常危险的，可能会导致锅炉的爆炸。

根据船长柏罗利说：如果“史拜罗斯号”每天的耗油量超过92吨，船主就必须赔偿租船者的损失。

连接原油管和燃油管的U型管。



无可否认的，燃油受到污染是造成爆炸发生的另一个主要因素；而狄瓦利律师指出燃油受到污染的唯一解释就是污染是非意外造成的。为什么要刻意把原油泵进燃油箱呢？由船长的供证中可知，以“史拜罗斯号”14年的船龄，她是不能达到租船者的标准；为了节省燃油以避免赔偿损失，所以就有必要刻意把原油送到燃油箱使用。这种做法，难道又不是为了利润而忽视了劳埃德船级协会所定下的安全条规吗？

上船调查爆炸原因的科学服务局陈成良博士指出船上燃油箱的通气管的防火器性能都不理想，起不了防火作用。

供证中也指出，英国劳埃德船级协会的条规并不是法律条文，只是一种安全的实施，规定船主须照章行事。各个律师也就针对几个燃油可能被污染的原因展开了对证人激烈的问话，而调查庭就着重在找出燃油被污染的原因是什么。

· 船廠的責任？ ·

在开始几天的审讯中，工友已明显的指出裕廊造船厂对安全措施并不重视。为了要追求高额利润，船厂方面尽量接收订单，结果造成了167名工友挤在小小的机房中赶工，而且由于安全人员极度缺乏，使到“史拜罗斯号”在进入船坞直到发生爆炸都没有人真正的去视察船上的安全措施。如果说不是为了赶工（正如船厂修理部副总经理兼生产管理部经理陈桂锦所说），那么又怎样会出现安全人员缺乏而又同时需要这么多工友呢？船厂的船身修理部经理说：“计划蓝图并不重要”。安全计划蓝图的作用是把船上通风管、灯光、烧焊机器、氧炔总集管以及流动性厕所的正确位置列出来，让有关人员知道上述器材应该放置在那里才安全。试想如果没有这类安全计划蓝图，工人可能会随便把氧炔总集管安装在不安全的地方，这样工伤事故不就容易发生吗？如果厂方对待安全措施是这么一种漠视的态度，那么工伤事故又怎么可以避免呢？

· 廠方的辯駁 ·

让我们来看看裕廊造船厂的船身修理部经理蔡启发在庭上与狄瓦利律师的对话：

在裕廊船厂工作了4年的蔡启发认为工作人员应该从他们的经验中，知道各种应用的必须品应放在什么地方。

狄：“有关人员既然没有收到安全计划蓝图，你怎么要求他们知道呢？”

蔡：“他们自然会知道的。”

狄：“这真是一个莫名其妙的安全制度，照理安全部门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部门。因为如果每个工人都知道什么东西该放在什么地方，那还需要安全部门干嘛。

狄：“就是因为普通工人并不知道这些，所以你的部门才提供安全计划蓝图，让工人知道应该把氧块总集管放在那里，如果发生意外又要往那里逃走。”

蔡：“我虽然没有草拟史拜罗斯号的安全计划蓝图，但是我肯定没有把危险性的器具置放在燃油箱上面。”

狄：“你以往是不是曾经没有草拟安全计划蓝图而又没有意外发生？所以你就以为下次即使没有蓝图，也不会有意外发生。”……

由此可见，厂方对安全措施可说是采取一种漠视工人性命安全，开支可省则省的态度；船厂方面是没有提供足够的安全保障予工人。

工友的供证也指出火笔的应用是很自由的，从这点也可看出船厂在监督方面是很松懈。

代表裕廊造船厂的林忠贵律师认“告示牌挂太多了，人家反而不注意”，试想，在这么一个危机重重的 work 环境中，难道工友会说关系他们生命安危的告示牌太多吗？针对船上的为什么没有悬挂“允许工作”的指示图，他的解释是因为当天没有布告牌。从这点可以明显的看出，裕廊船厂为了争取高额利润，连一些基本的安全措施如布告牌，都没有供应。

这种种的现象，说明了船厂为了要在短到不能再缩短的船期赶完工程，无可避免的，它是不可能，也不会去照顾到安全措施。

· 工人的錯？ ·

在审讯过程中，裕廊造船厂的高级人员都指出：惨祸的发生是因为工人的“一时疏忽”才会造成。难道这真是工人的过错吗？这里，我们不禁要问：为什么工人会疏忽呢？是因为他太过疲倦，还是一向来的环境造成他们这种不重视安全的态度；还是他本身真正的大意呢？但是不容否认

的，发生惨案的条件是已经存在，加上工人的不小心，才会造成惨案发生。可是为什么安全制度没有发挥它的作用，从而避免意外事件的频频发生呢？这显然是厂方只顾赚钱、不重视安全措施的态度所造成。

· 港務局的疏忽？ ·

在“缩短船期一赶工”的大前提下，让我们再看看港务局的检查工作。

目前，各造船厂如果要在船上进行热度工程，可以先请港务局的化学师检验，是否有易燃性气体的存在。但这并不是强制性的，他们也可以在未经化学师检验，就进行高热工程。在这种情形下，各船厂当然是可免则免，而港务局的检验工作也就失去了它的作用。狄瓦利律师建议船只在进入海港之前，港务局应派人检查船只的燃油箱，以确保油箱里没有易燃性气体。

可是，港务局属下的科学服务组副主任潘心荣却表示，只要不影响到船主和整个修船业，他才同意这个建议。

由此可见，工人的安全和生命，并不是主要的；获得优先考虑的是船主的利益和整个修船业的前途。

· 小結 ·

到底调查庭能否达到它的作用？

纵观整个调查过程，我们可以肯定的说调查庭针对惨案发生的实情及原因是能够得出一个结论。但是，谁应负起这个责任呢？是船主？是船长？是工人？还是裕廊厂呢？从1972及1974年的事件，我们看到裕廊造船厂最多是被罚款九百元或数千元。所以，这次就算裕廊船厂要负起责任而被控告，最多也是被罚款数千或数万元了事，这数目对厂方来说还是不到一天的营业额呢！

“找出预防措施以避免类似的意外再发生”，但是，从1972、1974以至1978年的惨案，我们不禁要问：难道我们一定要失去这么多人命才能得到教训吗？

无可否认的，预防措施是必要的，而且调查庭也可以从审讯中总结出来；但是，它是否有被遵守和实行呢？这却是一个疑问。

杂记二则

烏阿

某日，我与两位同学到巴士站候车，准备前往××初级学院报名，但去初级学院唯一的巴士104号实在难等。我们很有耐心地熬到104号巴士驶来，看它的外表，是这样的“老爷”且“蹒跚”。我们不约而同地举手示意驾驶员停车。上车后，便一屁股坐到陈旧的椅子上。女剪票员走过来，我把三个两角钱的硬币放在她手上：

“两角钱三张！”由于车子行驶的声音太嘈，我尽量放大声音，以免她剪错票。

她比了个“OK”的手势，迅速剪了三张票给我。

“她应该剪四角；她两角；妳三角。”她指着坐在我前面的胖同学及瘦同学，然后望着我打趣道。我看看这位中年剪票员，那善良的脸庞漾着笑意，使人产生亲切感。我要求她道：

“到了××初级学院时，请妳帮我们按铃。”

“好的！”她爽快答应下来：“妳们住在那里？”

“他们两个住在‘竹脚’一带。”我指了指我的同学。

“哗！这么远去到那边读书，104号又很难等，有时一个钟头都没有车。”

“就是囉！”我附和着，用手把票子捏成一团。

这时，上来一位老太婆，手里握着竹篮，腋下挟着一根扁担，剪票员忙走过去扶她坐好，然后按铃示意车开走。看来她倒是很热心。剪了票之后，她自动走到我们身边来。

“妳的工作辛苦吗？”我不经意地问一句，并不是针对她刚才的做法。“废话。”瘦同学转过头来斥道，但眼神与嘴角仍有笑意。

剪票员并不介意，一边用手沾唾液数钞票，一边回答：“到处都一样，那有工作不辛苦的。我一天来回几趟，是很累的，但为了生活，辛苦也得顶上去。”

这几句话对于一个生活圈子狭小、认识不多的知识份子——我来讲，是有点费解的。正当我的脑子在“运动”着，巴士已把我们送到目的地，搭客们下了车，巴士车尾喷出一股黑烟溜走了……。

为了了解史拜罗斯号油槽船爆炸的原委，在朋友介绍下，我来到××文艺团，原来该团正举行“惨案图片资料展览”。一到门口，招待员立刻递过来一本黄色本子，我把它捏在手上，往里边看看，只见左边立着一座惨案纪念碑，白底黑字，令人看了肃然起敬。右边为一贩卖部，我趋向前去，招待员拿一张写着“6”的小纸张（意即第6组）给我，并叫我随便看看，我点点头，显得侷促不安，这样的场面我可是少经过的呢。站在书摊前，我左瞧右瞧，终于拿起书签，很“吝啬”地把一元塞入“乐捐箱”内。

“第6组过来！”有人喊了，我忙走过去。大约有二十来个观众站在版位前；讲解员说明主办展览的目的，同时略为介绍整个现场情形，好让我们好依照次序进行观看、听解。

听完一个版位又一个版位，讲解员总是耐心而起劲地讲解（我们也就不好意思疲倦，但感到酷热倒是真的），说到激动的地方，他们会激昂得放大声量并比划手势，真是扣人心弦。每讲完后，他们也虚心地问大家是否有意见或要补充，但常常是一阵静默后，大家都很“客气”地摇头表示没有。到了最后一版——结论——总结惨案发生的根本原因、那笔捐款何去何从等；各团体将联合发起签名运动，要求在裕廊建立一座纪念碑，以纪念历来裕廊造船厂工友在没有安全保障下工作，发生意外而亡。

我们来到休息处，茶水组送来茶水，同时我们也签了名字。招待员要我们写意见书，我表示没有，这当然不可能，但我真的是表达不出。接着，我们到室内看幻灯片，通过它能更清楚船厂工友的工作环境。最后还播送“十一二”惨案之歌。

在回家的路上，我觉得参观这次展览的确获益不浅，我能从中认识到许多问题，尤其我只晓得读书，在个人圈子中打滚，少接触社会生活。就让我从这个圈子走出来，多接触朋友；多关心周围发生的事情吧！

晒

江

魚

場

上

海岩

家乡又到了江鱼旺盛的季节了，怀着热爱，带着关怀的心情，我来到昔日熟悉的码头棚上。

迎面而来的是一个个肩上挑着两担湿江鱼的工友们，愉快的笑脸，关心又亲切的问道：

“红，是你，什么风把你吹来了？”

“红妹，几时回来的啊？”

“唉呵！怎么你这样瘦了，在外头没得吃是吗？”

我一一的回答了他们，一股股暖流涌入心房，令人兴奋激动！看，他们挑得汗流浹背，但是双手却是那么地轻巧，步伐是那么的矫健快速，他们来回穿梭，忙着把江鱼挑到晒场上。

在不远处，草席早已铺上，他们熟练的，飞快的把银白色的湿江鱼铺在一行行的席纸上，迎接那早晨灿烂的阳光！

“红，来，喝茶去。”欣姐洒完最后一筐江鱼，喊我道。

“谢谢你们，我还饱着呢！”

“不要客气嘛，过去和大家一起聊聊。”

我不再推却，踏着轻快的步伐随欣姐向简陋的休息棚走去。

工友们高兴地欢迎我，才坐下，一杯热腾腾的咖啡马上递了过来。

“谢谢您，海婶。”

工友们诚意的问候我：

“红，你几时要出去？”

“明天最后一班车。”

“怎么这么急，玩多两天不行吗？”

“这回已算多了，外头工作等着我呢！怎么不见华叔？”

“他吓，早出去了。”

“近来江鱼好多啊，有多少百担呢？”

“前两天达到三百担，洒得我们疲倦极了，还去找临时工人，连假期中的学生也到场了。”

“你几个妹妹在对面棚选江鱼呢！他们可勤劳，一天换取两、三元，总好过在家里闲着无聊。”

“他们闹着玩的，可要给你们添麻烦了，不要把你们的江鱼搞得身首分开才好。”

听得工友们哄笑起来。

“有些是这样，不过要亲眼看到才能提醒，我们可没多余时间去帮选的，翻都来不及呢！”

“对了，那‘飞快手’可有来吗？”

“有，她每天很早就来了，有时晚上还来呢！”

“噢，还是老样子。现在一箩的价钱是多少呢？”

“较杂的，五、六块；普遍的三块半左右。”

“那现在你们的工资多少？”

“已升到八块，但是现在钱小，而且不是每天有得赚。庆嫂有时还去油棕园锄草，半天也有三块，好过没吓！”

这时，开工时间已到，工友们便起身翻江鱼去了。

我站起身来，海婣便问道：

“红，要走了是吗？”

“不，跟大家一起翻江鱼去。”

工友们手拿竹竿及用藤编制的长形爪子，双手很细心而又快速地顺序着翻晒江鱼。

“红，把你晒黑了。”

“那里，晒惯了，做建筑更晒死人，怕晒那像话！”

“你真了不起。”

“你们别把我看得太高了，其实你们才行呢！”

又是一阵笑声。

愉快的笑声总是在工友们的辛劳操作中出现；他们不怕日晒，有时还得冒着雨抢收江鱼；早晨迎着晨曦，傍晚送走晚霞，夜里有的还要选江鱼，他们像不争取休息似的；为了生活，他们不怕困苦，艰难，劳动中锻炼出一幅硬骨头。坚强的信心誓把扁担肩上挑，条条鲜美的江鱼，是血汗的劳动成果。

“红，这是你爱吃的‘索冬’仔*。”春嫂

说着把几只晒得还很腾涨的‘索冬’仔高兴地交到我手里。

“真是谢谢你了春嫂，别忘了孩子们也是喜爱吃的呵，我还是不要了！”

“那里，他们经常有得吃，你可少机会吃到罗！”说完便继续工作，想与她多谈也不行了。

盛情的关怀透进心房，工友们热情招待我深深领受，可我带给他们些什么呢？无限的愧意涌上心头，望着那闪闪银光的江鱼，我的思潮掀起无限浪涛。浪涛呵！涌向滔滔的南中国海！奎笼的工友们，忙着煮江鱼，翻选着鲜美的鱼类，把大海的宝藏带给人民。可是啊，狂风巨浪即将来临，在封港的季节里，奎笼凄苦悲怆，工友们的生活没保障，多少惆怅辛酸随着南中国海漂荡。

想着想着，我又走回码头棚上绕了一阵。回到休息棚时，已将近正午时分，我向欣姐秤了三斤江鱼，与工友们道别后，踏着轻快的铁马奔向归程。

* “索冬”俗称鱿鱼。



編后小語

朋友们，“绿洲”第五期出版了；这是准证期限内的最后一期，但愿我们有机会再见面！

五期来，我们也多蒙热心朋友惠赐佳稿和提供宝贵意见、批评，才使到“绿洲”得以持续和不断地改进。但我们也深深的感觉到，本地爱好健康文艺者，应该勇于提笔、敢于突破，在这文艺萧瑟的季节里，为正派文艺献出一点光和热。

最后，本期由于出版急促，错误难免，敬请朋友们指正。

末了，祝朋友们新年进步！



阿斗

平凡的排屋

在一条窄巷里，我们停在一幢双层楼的排屋前，像这样简陋的排屋，在牛车水一带可也不少，一眼望去，可也瞧不出有什么特别之处。排屋是那样的破旧，昏暗中带着清凄，尤其是当我们步上那发出“咯咯”响声的木梯时，还能嗅到一股腐臭味，非常难闻。当时，还以为楼梯尽头会好些，其实不然，一脚刚踏上顶级，只见房内仍是那样昏暗和闷热，空气混浊，阵阵腐臭味扑面而来，令人窒息。它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这简直不是一人住的地方！

在小小的阁楼里，两边各有一排床，每排又分上下两层，每个床位约有3呎宽、6呎长。床头上堆满了个人的随身杂物，床上横七竖八地躺着一些脸上满布皱纹、表情呆板、骨瘦如柴的老汉；也有些斜靠在床边，双目木然，在那里一动也不动。我心里在想：怎么这样懒，整天躺在床上睡觉，也不下来走动走动，过后才觉得自己的想法多么可笑。

有一个年近古稀的老翁，蹲在一盏煤油灯旁吸水烟，我们几个就厚着脸皮，操着生硬的广东话，开始和他攀谈起来。

“老伯，你哋呢度一共住有几位？”

“十零个啦！”他一边回答，一边顾着吸他的水烟。

“你哋有几多岁啊？”

“哦，我哋几个都系七十出头囉！喏，个边一个有七十八岁囉。”他指着坐在对面阴暗床边的一位老人说道。

“你哋都系从唐山来嘅？”

“系，我哋有的系搭船来；有嘅系俾卖猪仔卖来呢度嘅！”他指着这间昏昏暗暗的屋子继续说道：“黎！以前呢间屋就系一间猪仔馆，打仗时又改成大难馆，直到后来又改成咁样出租嘅。”真想不到这样的一间排屋，竟有着这么不平凡的史迹。

“你哋呢度有电灯咩？”

“冇啦，我哋到晚黑先至点煤油灯。”

“点解有嘅床位空咗？系唔系有人住？”

“有！佢哋落咗楼吃饭。”

我看看腕表，才不过4点而已，就去吃饭，到底有没有搞错，只听他接着说：

“我哋一日只吃一餐，都要三、四角银钱，如果太早吃，肚好快就饿，好难顶嘅！”

“你哋有仔女咩？”他摇摇头。

“有亲戚咩？”回答的又是一阵摇头。

“老伯，以前你哋系做边一行嘅？”

“哦，以前黎，我系做三行嘅，佢哋有嘅系做码头苦力。个阵时年纪轻，有气力，生活都算过得去。而家老咗，只好住呢度，每个月到福利部叻40文，除咗10文房租，都有几多剩囉，生活又艰难，过一日，算一日啦！”

“你哋有去搵其他嘢做咩？”

“有，如果够运嘅话，重可以系楼下执嘅破烂，卖几角银钱；有时执咗成日也都有，只有咁样过日子啦！”

“阿伯，如果你哋病咗，有冇医生可以睇？”

一股勁

懷和

青年人朝气蓬勃、有理想又有志向，可是做起事来总抱着一股劲，面临现实时，便出现了言行不一致或是中途退缩的情况。干劲就像一团云朵，飘浮不定。

我们曾好几次约定每个星期天早晨去晨运或游泳，可是只坚持了那么一段时间便放弃了，依然回复那一派我行我素的态度，没有永远坚持的决心与毅力，只是当时的一股冲劲罢了！就这样，对任何事情总是犯上这个极错误的缺点；天长日久，它就在我们的思想上形成一种障碍与约束。

学习，不论是学什么，起点总是满有信心，求取心什高；可是一旦困难多了，没法子解决，便开始产生矛盾的心理，接着以散漫的态度对待它，最终寻求摆脱，作一个现实的逃避者。这是为什么呢？没抱着正确的学习态度与目的，遇到困难就容易受挫折，经不起考验！

有些年青人总是为了要“体验生活，深入生活”而投进劳动队伍里。在工地上，他们要亲身领会劳动的意义，要经得起风吹雨打日晒，要了

解建筑工人的生活，要……，就这样，他们放下臭架子，当了一名劳动工人。虽有满腔的干劲，迎接困难又不怕艰苦，可是在长久的劳动中，他们能真正摆脱存在思想中的劣根性吗？能长远地走在建筑的洪流中吗？

在现实生活中，他们认为已能了解建筑工人的生活面貌，能把它写在白纸上、表演在午台上了。然而，这一些足以表达出工友的精神与心声吗？又能真正的磨炼成一名高尚的劳动工人吗？学习、体验是为了什么呢？

一股劲去做事，去工作，能学到什么？又能得到什么好处呢？

《编者按》：作者提出了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值得大家重视。单凭一股劲做事，是不能持久的，但也不应完全否定它，应看到它积极的一面及深入去分析其产生的因素。



“唉！如果行得嘅话，重可以到福利部去睇；如果行唔得，就系等死囉。以前有个盲公，就系因为周身病痛，吊颈死咗！”

“点解你哋成日瞓系床度或者坐系度，唔去外边行吓？”他瞟了我一眼，语气激动的说：

“又冇钱可以买嘢吃，你一行吓，肚好快就饿，点顶呀？”我听着，不禁对自己的幼稚感到羞愧。

怀着无限的感触，告别了牛车水，对于这些被社会所遗弃的一群，我深深地寄予同情。有谁知道几十年前，顶天立地，饱受风吹雨打，胼手

胝足，建造出我们这“繁华”社会的英雄，现在却落得三餐不续的下场。不少人曾赞颂他们的功绩，可有谁会想到，他们的晚景却是这般的凄凉，躺在一个鲜为人知的角落，一个不是人住的地方，过着今天不知明天命运的日子。虽然如此，他们心中仍有一丝希望，那就是希望一些有正义感的人能唤起社会对他们的关注，对他们往后的生活做出一个适当的安排，好让他们能摆脱那孤立无援、无依无靠的困境。他们多么希望听到人们都发出那样的呼吁：“救救我们的老人！”

这是一幢排屋，是一幢平凡的排屋。

热昏

阿婆



窗外，炙人的阳光焦晒着大地。篮球场上冒起一袅袅的蒸汽，赤热折磨着人的皮肤。草场上顽劲的小草，也被炙得无精打采，散发不出可人的绿意来。

窗内，沉闷的空气笼罩着整间休息室。酷热的天气使人提不起精神，疲劳的双眼停留在那早已摊在桌上的作文簿上，思想似乎停滞了，总想不出以什么字眼去代替学生运用错的词句。

已整整改了一个多星期，竟然只改了十多本，真叫人心烦。唉！不改也罢，站起来舒一口气希望能再振作精神继续改下去。然而吸进的，却是口悒闷的热空气……。

"唉，真烦！不知为什么总不能集中精神改簿子？"坐在对面的曾老师也站了起来，长长地舒了口气说道。

"何止你？我还不是有同样的情形，终日忧心忡忡地，连晚上也睡得不安稳！"话匣子一开，伍老师也发出怨言。

大夥儿在这几天都感到心情极其沉重，各人眉宇间都略带隐忧。虽然已开学了两个多星期，然而整间学校仍然是乱糟糟的。已更换了两次功课表，听说又将再作调整，可不知又有什么新花样搞出来。

开学第一天，发现学校人事大变动：校长换上了新脸孔，还加上了个副校长。接着，好多位同事得悉将被转到别校去。何处能安身呢？要一个星期后才揭晓，浪费了多少学生的时间！

人事的变迁，校长的大幅度改革学校的行政倒还不怎么令人心烦，最令人寝食不安的是某一天，办公室外竟出现了一大群穿著沙笼和沙里的家长，还有一大群不同肤色的巫族及印族学生。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原来我们这一间历史悠久的华文中学，即将变质，成为一间名副其实的混合

学校；再过几年，随着华校学生的完全天迹，华校走入穷途末路时，她便名正言顺地成为一间挂着华校招牌的英文中学了。真是可悲之极！

看到这一群群英校生，同事们的心里真不是滋味。虽然有些人考虑到的是自己的饭碗可能已不安稳了，但大部份人都是为华校前途而感慨万千。试想想，在这里呆了那么多年，看到一群群口操自己华族语言的莘莘学子由天真浪漫的低年级学生慢慢成长，然后一批批地分散到社会各角落去，为社会繁荣贡献出一份力量。虽然间中曾出现过一些刁蛮不驯的顽皮学生，为自己带来了无限的烦恼；虽然这一群群年轻的一代在升上了高年级后，有者竟对自己不理不睬，但他们仍然或多或少地保留着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也对自己的祖先有着一定的认识。然而，眼见这传授东方文化的场所即将变质，再想想，自己将可能没有机会再向学生叙述当年曹、诸二人在赤壁的那场精采的战役；也再也不能让学生知道戚继光当年如何带领着华南一带的人民，对倭寇作低御战的英勇事迹时，不禁黯然神伤，彻夜难眠，又叫我如何能安下心神去改作文呢？

更叫人伤心欲绝的是：华校的华文将改为第二语文，中一学生上华文的节数由每周七节改为六节，而课本也改用那五年级华校生也能理解透彻的课本，真是可笑又可悲！大人先生们所给的理由可真是冠冕堂皇；为了避免学生因同时学习两种第一水准的语文而感到超重负荷，因此须将华文降为第二语文。可是，他们真的如此照顾学生吗？

学生除了每周正式上那已增加了一节的七节英文课外，每天放学后，还需要到学校去上课。试想：上了整个上午的学校正课，还要赶到英校去，插入别人的课室中听课，成为不受欢迎的一群，这对他们的精神、生理发育，不是存意虐待吗？

学生们都不愿意到英校去上课，结果必须在原校额外多上八节，甚至是十节英文课，这种恶性的强制补习，这种填鸭式的教学法，难道是真的能使学生的英文程度立即提高吗？难道罗马城真的是一天就可建好的吗？

这群处在发育阶段中的学生们可真是可怜的一群，他们除了要应付学校繁重的功课外，还要遭受到这种种的语文压力，难怪他们都陷入了极端苦恼的泥坑中，感到前途茫茫，不知所措。

"生，我要退学了！"

"为什么？"

"我抵受不住这种精神压力！样样都用英文教，已经够头痛了，物理、化学和生物都听不懂，去年成绩满江红，结果是勉强升上来，现在下午还要多上这么多节英文，我再也不能帮家里了，不但把我折磨死，还将把我妈累坏了，不如早些退学算了，况且毕业后，别人也不喜欢请我们华校生。既然前途已茫茫，何必接受这种虐待，成为别人的实验牺牲品呢？我不如去帮我的妈卖东西，好过在这里被压得发疯！"

叫我还能说些什么呢？她所讲的，难道不是事实吗？我想这种乱糟糟的教育政策实行下去的话，除了她，还会陆续有人要求退学的。学生们大多来自贫苦的家庭，需要帮忙家庭的工作，如今竟要他们天天补英文，那还有时间做其它的事情呢？而且华校生毕业后前途茫茫，倒不如现在就离开学校算了，免被这种朝令暮改的教育政策迫得精神分裂后，再被赶出来！

这，又为资本家制造了一大批廉价劳工！

"铃……"铃声打断了我的思潮，又该去上课了。唉！为什么自己要如此消沉呢？事情既然到这种地步，我虽无能力改变它，但也不该就此沉沦下去！振作起精神，把我毕生所学传之于学生，也应尽力让他们看到，前途仍然是充满希望的，只要他们知道为什么自己会成为牺牲品，不形势多恶劣，他们自然会知道自己该怎么做的！因为那里压迫得越重，那里的反抗力就越强！



公园里的疯汉

黎海



每天清晨
在这公园的幽僻角落
常见到你
——游荡的疯汉
枕一袋烂衣
瑟缩在树荫下的石椅
露天而酣睡着

猝然乍醒
迷糊间愣眼呆坐
你口中喃喃

——不知叨些什么？
连吐了几十口唾沫
是在咒诅造化不公？
还是鄙恨现实丑恶？

那一头蓬乱长发
至少整年未理过
那一身污秽邋遢
竟像宝贝般穿着
体质着似健硕
神经却如风筝断了线
飞离了大脑的掌握

怒瞪偶过的路人
你又狠碎了一阵
终于木然颓然地
重在椅上卷卧
正想到梦乡里
去找寻幸福的暖窝
但这一次
有双强横的手
把你从睡梦中逮走
罪名是——
侵占公共场所！



建 筑 意 外

劳建

△序

炎热的阳光洒在高楼上
吵杂声中工友奔波碌忙
铁锤在狠击
钳子在飞转
汗水在流淌

传木料

高楼一层层的建
木料一楼楼的传
木工们频临高楼旁！

手要抓得紧
脚要站得牢
要不
可就人伤命亡！

用力拉啊
用力拖
费了多少气力
流了多少热汗
木料块块往上传
却怎的传个没完？

接通底

柱头模板一封好
又忙把通底接上
站上柱头朝下望
一个翻身
准成肉酱！

一条通底丈多长
一根模顶升在中
人就从一边直钉过去

站在模顶架上
要稳健
要机灵
还要注意脚下支架左右摇晃
我们的生命就像它那样没保障！

安全带有何用处
安全帽又怎能令人幸免于难
人一向下望
它也跟着往下翻
是增加负担
还是护头障？

铺模板

通底接好
旋又把板平架升上
十多呎长的二吋三
八乘四呎的大模板
费尽气力拖上去
又得忙铺上

楼高风大
模板招风
一不留神
板落人翻
血溅工场！

扎铁

模板铺得直、钉得牢
好让扎铁工友来操劳

吊机札札的响
铁条串串的上
楼下操纵机器的工友稍不留意
铁条就要打上突兀的架板
到时

物落头穿
魂归命丧！

铁条铺得板平满又满
一脚踏错
陷进洞里
痛得入心底

工程完后要检查
要不

一有差错
挨骂又噜嗦

手拿简图
又指又点
那知工友处境多艰险！

水泥工

水泥工友工作重
石灰浇灌九吋厚
做得手酸背又痛

休息时间少又少
细雨还要忙赶工
多少辛酸闷心中？

水泥干后拆模板
沉甸的铁笔握手上
眼要明
手要快
要不

一出差错
头顶上的模板往下冲
不残也命送！

尾声

惨死高楼的同胞
我们会永远铭记
残废终生的骨肉
我们誓难忘怀
那一天

人为的“意外”会永远消逝
我们在殷切的期待

冲

石

昨夜又梦见你
亲爱的伙伴
你消瘦了
可你的斗志
依然昂扬
你微微的一笑
增添了我不知多少力量

我拥抱着你
泪眼汪汪
你却笑了
笑声那么响亮
震荡了高墙 电网
你的笑声
像一匹骏马
奔驰在祖国的大地上

激动
使我们无言相向
思想 在这一瞬间
像两道溪流汇合奔大海

“啊，伤痕……”
“不要紧
皮肉伤伤不到我的心！”
“明月湾 月光照不进……”
“不要紧
我胸中有璀璨的阳光。”
“他们说没有人会记得你。”
“我照样把人们惦记！”

我记得
你带动我加入救济水灾运动
我记得
你使我把赤心献给“非法”木屋居民
我记得
你帮我理解无理裁员的真相
我记得
你和我一齐聆听猪农们不幸的遭遇

法庭外
我们和华彪一齐
争取正义
学院里
我们为宣扬真理
印刷到天明

当我垂头丧气
你给我鼓励
当我心烦意乱闹情绪
你耐心地给我重讲工作意义
那时 我还对你耍脾气
怨你从来不讲自己
现在 我才明白
你没有时间讲自己
你不愿别人为你忧虞

“冲
我要学你
不把自己挂在心里

冲
我学你
以婴儿学步的心情
我学你
一步一个脚印
我学你
舍身为群永不屈

冲
你放心
我一定不会令你失望
我会永远把你铭记。”

“我不重要
重要的是人民！”

劳 工

Darus Ahmat 作
靜思譯



我自己不是一个劳工；因为我认为劳工的职业是粗陋庸俗，以血汗换取一天的生活费，供养他们的家庭。但是事实虽然是如此，而且我也深深了解劳工们的处境，不论是大市区大城市，特别是我们的祖国，到处的劳工都是一样的，这一切的一切，是我哥哥告诉我的。我哥哥就是身历其境当劳工的人，从他的经历，我深深体会到劳工们的处境和地位。

我的亲哥哥，他是一个铁石心肠固执的人，假使他已经决定做一件事，决不可能被更改的；这是他的个性，他从小就这样。他的坏习惯，虽然经家严的教诲，但还是不能悔改，他的固执心已经根深蒂固了。

我们一家的生活过得去，不那么困难；衣食住都不成问题。最初我和哥哥是在我父亲的胶园里割胶干活，除了衣食，我们两兄弟有时还可以到城里去娱乐消遣，或看一场电影，并且可以享享口福，尝尝大都市里的食物。

从城里游玩回来，隔天干活时，精力充沛，仿佛增加了新的体力。我们兄弟两人在一起干活也很久了，一直到我哥哥成家，并生了一个男孩子为止。

刚才我说过，我哥哥是个固执的人，他心里的感觉怎样，我是不知道。有一天，他突然告诉我他要到城里去谋生。虽然他一意孤行，但我也壮大胆子去了解他，为什么他猝然要引退自己，会不会是和父母发生误会，或者是和我呢。我因此去问他：“哥哥为什么突然要到城里去？到底怎么一回事？是不是爸爸生你的气，或是我做错了什么事情得罪了哥哥？请哥哥讲吧！”

他摇头地说：“弟弟，没什么，我并没有和爸爸妈妈发生什么误会，尤其是你。我因为要去碰运气，你知道，我现在的的生活担子已经加重了，有太太和孩子等待抚养，难道我永远将我、我太太和我的孩子的生活都寄托在爸妈和你的身上吗？”

他停止说话，呆呆地注视着楼板。我想开口讲话，但他已经抢先开口了：“弟弟，你应该了解，我不是为我的利益打算，我如此做，其实是为照顾你的侄儿的前途，希望他不会和我们一样地处于这种环境里，我希望他将来幸福地生活，因此我应该为他未来的前途作打算。”

我虽然舍不得他走，但他的理由正中我的心，我不敢反对，也不敢再问什么，我怕他生我的气。我爸爸也没有讲什么话。几天后，他便自己先动身到城里去。

我哥哥到城里后大约一个月便来了一封信，吩咐我带嫂嫂和侄儿到城里去，他说他已经在城里找到工作，而且租备了一间屋子。我哥哥的吩咐我不觉得繁重，因此我带了嫂嫂和侄儿动身到城里去。我母亲也想和我一道去，但我哄住了她。

我对我哥哥的自立感到骄傲，尤其是他租的小房子。但是关于工作我哥哥却没有提及，而我也不想问他。第二天我便带了他的平安消息回家。

我爸妈很兴奋，听我说起我哥哥在城里的情形，“愿上苍赐他们永远幸福。”我妈妈祷告着，眼眶充满了泪水，自此以后，我心里突然呈现了一个新的感觉，就是想步我哥哥的后尘，但是当我向爸爸提出时，他拒绝了。尤其是我母亲更极力反对，希望我不要离开他们，因为他们年近多病。“让你哥哥自己去吧。你应该时时刻刻看着你年迈的爸妈。”妈说。

我的愿望虽然遭到阻止，遭到照顾爸妈的义务的阻止，但是在我心里的愿望还是不会消失。因此我常常写信给我哥哥，希望他在城里替我寻找一份工作，但是他的回信也和爸妈的话一样，希望我不要离开爸妈，因此我的愿望久而久之也消失了，现在只剩下我一个人独自在胶园里干活，工作也繁重了。

我也常到城里去看我的哥哥、嫂嫂和我的侄儿。我每一次去看我哥哥，都发现他的家庭有异样，每次都在变化。是什么东西变了？我嫂嫂过去配满着金首饰，现在却减少了，而且过去和我们住在一起的快乐情形也不复现了。这一切情形的突变，我只看在眼里，从未问他们有关家庭的事情。我怕我的哥哥，但我非常同情我嫂嫂和我侄儿的不幸遭遇。

有一次，当我哥哥不在家的时候，我劝说我嫂嫂，希望他劝我哥哥回甘榜去，我说：“我发觉嫂嫂和哥哥已经转变很多了，这是什么原因呢？你可以告诉我吗，假使这里的生活困难，倒不如回

甘榜去的好，甘榜和这里也没有什么两样。”她只是沉默着，家庭的事情一点也不愿提起，对回甘榜的事也没有什么表示。她只说：“弟弟，不知道为什么，你哥哥的心如此固执，我不打算多讲，为太太者只有服从丈夫，命运的好坏都操纵在他手上。”

“是的，嫂嫂，身为太太，服从丈夫是自然的，不过为了家庭和前途，你也有义务提醒和督促哥哥。夫妇之间应该彼此互相了解，互相督促，才能建立美满幸福的家庭。”我接着说。“弟弟，你不了解，”我嫂嫂说，“你哥哥的性格你是知道的。”她的话引起我想起我哥哥的固执心，我脑里充满了无法解答的疑问，想起我哥哥未来的前途；他所追寻生活幸福的幻想已告吹了，破灭而不可能实现了。失望和痛苦已经相继向他和他的家庭进攻，我是他的弟弟，我应该尽力劝解安慰他。我哥哥的不幸遭遇，我不曾和爸爸提过，尤其是我妈妈，我害怕这些伤心事打击我年迈的妈妈，而带来不良的后果。

我哥哥离开甘榜到城里去工作已经三年了，他的生活越来越恶化。有一次我去看他时，我感到惊讶异常！当我抵达他家的时候，他已经不住在那里了，他迁移了。从屋主的口里，我得知他迁移的原因。据屋主说：他一共有六个月的房租没付了，但屋主从未向他催索过，因为屋主知道他们正处在失业的苦境里，也许他自感惭愧而自行搬去。

我听了这慈善屋主的话后，点了点头，接着我便到我哥哥新住的地方去。当我到我哥哥的家时，看了他们这种情景，我心里大感惊讶；他们住的新屋子，那里可以叫作屋子，就是叫小茅屋也不相称。为什么呢？虽然是一间屋子，但是已经破旧不堪，他搭起的房子不超过十乘十二呎，楼板凹凸不平，屋顶见天。假使雨天，他们的情形如何？天晓得！他们居住在这种地方。我嫂嫂脸色很苍白，而且有身孕了。我的侄儿已经长得很高大，而且也很顽皮。到我哥哥家时，恰巧我哥哥出门去，不在家。

据我嫂嫂说，我哥哥已经五天没有回家了，因为他和他的同事目前正在进行罢工，由此可见他们已经五天没有上工了。当我瞅向嫂嫂的时候，我也洒了一把同情眼泪。为什么不难过呢？嫂

嫂正当怀孕，脸色苍白没有血气，忧悒。她手上的一些装饰品，现在一点也没有了；衣服也很破旧褴褛。我很了解她的忠诚和忍耐的性格，经得起惊涛骇浪的生活考验，和他丈夫同舟共济，支撑在澎湃风浪的环境中，受尽了一切苦难，忍受了一切遭遇。我哑口无言，不知道说些什么话好，仅把数元纸币塞在我侄儿手里，告辞回家。我唯一的希望，就是我数元的施惠能使他们母子暂时地解决生活的需要。

我以缓慢的步伐走出了我嫂嫂住的地方，周围的一切都映入我的眼帘；许许多多的妇女都和我嫂嫂一样，处在穷困的环境里。当我向一个年轻人打听的时候，我才晓得住在这里面的人家都和我哥哥同在一个地点工作，而且就是他们正在罢工。从那年轻人的口中，我知道这里的工人人家的穷困和痛苦。我提及我哥哥和嫂嫂时，他却沉默不作声，不愿讲什么话。

我以沉重的脚步步行回家去。我心里起伏着无数的问题；我哥哥的遭遇是否该让我爸妈知道？我爸爸知道后是否会责骂他，妈是否会伤心和难过。相反的，要是我保持静默，我又心有不忍，让他们继续受苦。

我的意思是最好他们离开那苦难的生活，回到甘榜来。但是当我回到家的时候，我的思想却不同了；我向我爸爸要一些钱，我说我因特别事故急用，我爸爸没说什么便给了我。我感到奇怪，平时我向我爸爸要钱时，一定问了一大堆问题才给我，但是这次却不同了。这也许是骨肉至亲的幸运。

第一天我又到城里去，我向我爸爸说要到舅父家去，可能要逗留两三天。其实我並不到舅父家，我直接到我嫂嫂家，巧极了。当我一抵达我嫂嫂家时，她已感到腹痛要分娩了。我束手无策，我哥哥又正在罢工，没有回家看他的太太和孩子，在思想感情的驱使下，我惶惶地跑到公路去叫车子，我同时要我嫂嫂准备。她坚持不肯，我只好强逼她去。我知道她不肯跟我去的原因；深信她一定担心我将带她回甘榜，而回家我爸爸一定会谴责她。或者她担心我将送她进留产院，进医院就得付医药费，第二，孩子又该作何寄托？她本身的情形也使她忧虑重重。我不能再等待，也顾不了她的忧虑，我拉着她和她的孩子一起出

门去。锁了房门，向隔壁房吩咐一下，我便扶持她上车，我一时也拿不定主意，我要带她去哪里呢？结果我命令车夫：“送我们到医院去，快！”车夫没答话，一直朝着平滑的公路疾驰而去。

幸运得很，刚抵达医院不上十分钟她便分娩

了，她生了一个男孩子，相貌和她的大孩子一模一样。当我听到她安全分娩的消息，乐得手舞足蹈，而且我也看了她。她一句话都讲不出，老是注视站在我身旁的孩子，然后又看看我。我的口也仿佛上了锁，最后我才开口说：

“谢谢上帝，嫂嫂已经安全生产了，我应该去告诉哥哥，还有阿南我将带他到舅舅的家去，待嫂嫂出院再带他回家，行吗？”

只见她眼眶充满了泪水。接着我又说：“有关医院里的医药费嫂嫂不必担忧，这是一百块钱，嫂嫂收起来，留着支付院方医药费。”

她的手要接过来接我的钱，仿佛有千斤重。接过钱后，她说：“谢谢你，阿南你带去，并且去告诉你哥哥，说我很好的，请他毋须惦念。”

我没时间继续说下去，因为院方已经下逐客令。最后嫂嫂抚摩她孩子的头说：“孩子，跟你叔叔去吧。好好的，要听话，你妈妈病，知道吗！”

我牵着我侄儿的手说：

“嫂嫂放心，不要想太多，要多多保重。”

步出医院，我便朝我哥哥罢工的地方去，但太使我失望了，当我抵达时，人已经不知去向。据他朋友说他已经回家了。我没有停留，立刻赶回家去。的确犹如他朋友所讲的，他正在家里，我见他手忙脚乱。我深信他一定是在担忧他的太太，因为他太太不在更使他着急。

当他发现我和他的孩子来时，他惶促地向我走来，並向他孩子说：

“你母亲呢？”眼泪侵湿了他的满鬓的脸颊，在罢工期间，他没有时间修饰他的脸。

我还来不及开口，他的孩子便抢先说了：“爸爸，南很好，妈妈病，叔叔带妈妈到一座大洋楼去，妈妈睡在大床上，美极了，爸爸。妈妈说南获得弟弟，和南一样。南的弟弟白白胖胖的。”

我哥哥听了他孩子的话后，感动地拥抱他，亲热地吻他，並且看着我，这时我才开口：

“哥哥，嫂嫂的事毋须着急，她安全生产了，人也健康。她目前留在医院里，是我刚才送她去。”

他慢吞吞地说：

“谢谢你，弟弟，你的心很善良，感谢上苍，我能有一个像你这样的弟弟。但是她的医药费怎么办呢？目前我不但手头没有钱，就连我的职业都给那吸血鬼的老板开除了。不止我一人，我的朋友都遭到同样的命运——？”

我打断他的说话：“哥哥，有关嫂嫂的医药费，哥哥不必担忧，我刚才已经给她一百块钱，相信钱还有剩余，哥哥不要为这事而难过，相信上苍是站在真理的一面的。现在我们该看嫂嫂去。”

他没有反对，换过他那汗臭的衣服后，便随我一道到医院去。到医院后，我只好先回甘榜，因为我答应我爸爸妈妈回家。

我哥哥的一切不幸遭遇，对爸妈我一定要保守高度的秘密，而且当前这种环境下，我也拒绝我哥哥要他暂时不要回家。但是，看情形我爸爸已经在报上获得我哥哥罢工和被开除的消息了。我爸爸问我有关舅父的情况后，便直接向我问起哥哥的事：

“你哥哥近来的生活情况如何？工作已经被开除了是吗？该死，要做头，现在谁吃亏？”

现在我才晓得，原来我哥哥是在他的职工会组织里当负责人，难怪他对罢工行动要负起如此重大的任务。稍后我才答道：

“妈，爸，舅父问候您们，哥哥和嫂嫂也如此，阿南长得很高大了。而且嫂嫂又生产了一个男孩，白白嫩嫩，可爱极了。”

妈妈听了很欣慰地微微笑，爸爸却皱着眉头，害我不敢面对他，我佯装看桌上的报纸，而报上就是报导有关我哥哥罢工的消息，看情形，民选政府已经出面调解，命令他们的工潮交由仲裁庭处理。

我接着说：“现在他们才知道，只顾自己利益自私的老板，才体会到工人对他们的反抗，而且民选政府出面调解。”

我爸爸注视着我，我又说：“爸爸，我相信哥哥和他的事的行动是合理的，他们被自私专横的老板压榨，相信上苍也会支持他们的，经过艰苦的奋斗，最后必然会得到成功和幸福的。”

我爸爸突然站了起来，我也感到惊讶，是不是他对我们的讲话感到不满，突然他回过头来，拿钱给我并说：

“这笔钱你拿去，拿去给你哥哥应付这紧急时期的所需，假使他愿意的话，叫他随时可以回家来。”

我高兴的说不出话来，接着我妈妈又问我：“你嫂嫂目前住在那里？”

我一时措手不及，不知如何回答；要照实说她住在医院，又怕妈妈不高兴，因为她不喜欢医院。最后我说：

“妈，嫂嫂很健康，她住在家里，她的朋友都来照顾她，妈放心好了。妈，爸，我去了。”

得到我爸爸的这笔资助金后，我哥哥的生活也改善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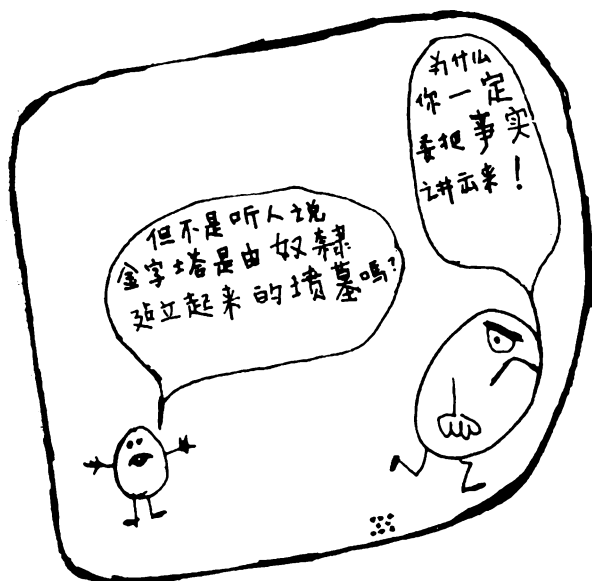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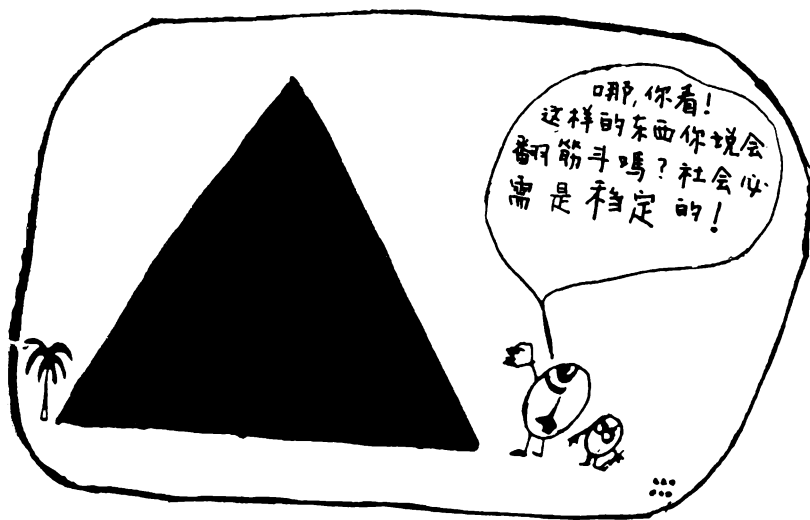
过了几天，仲裁庭也开庭审讯这一宗纠纷。结果，恢复工人们的工作，他们的要求也实现了。老板哑口无言低着头签了协约。

工人们的生活因此获得了改善，他们都很感激而且更希望当马来亚独立以后，不会再出现剥削者和吸工人血汗的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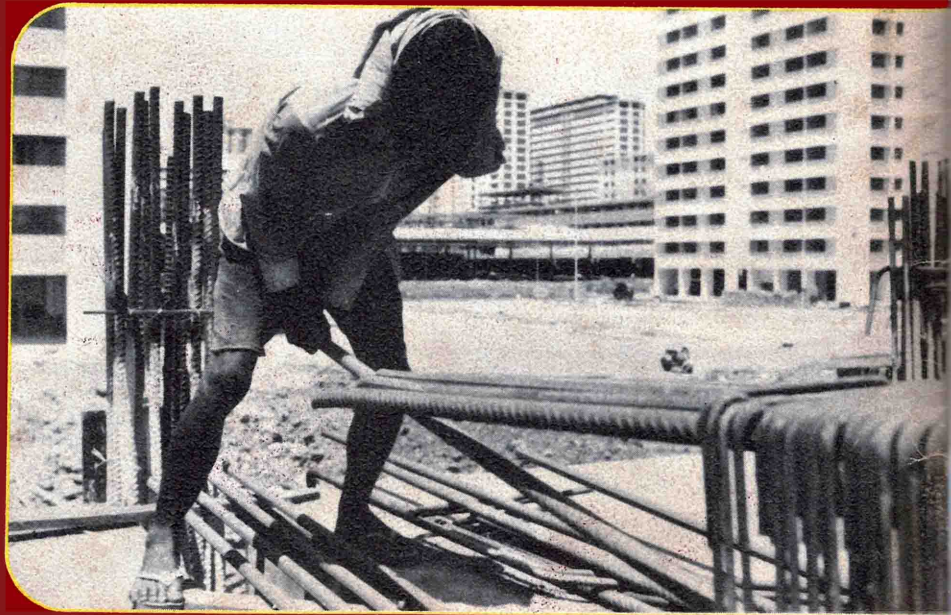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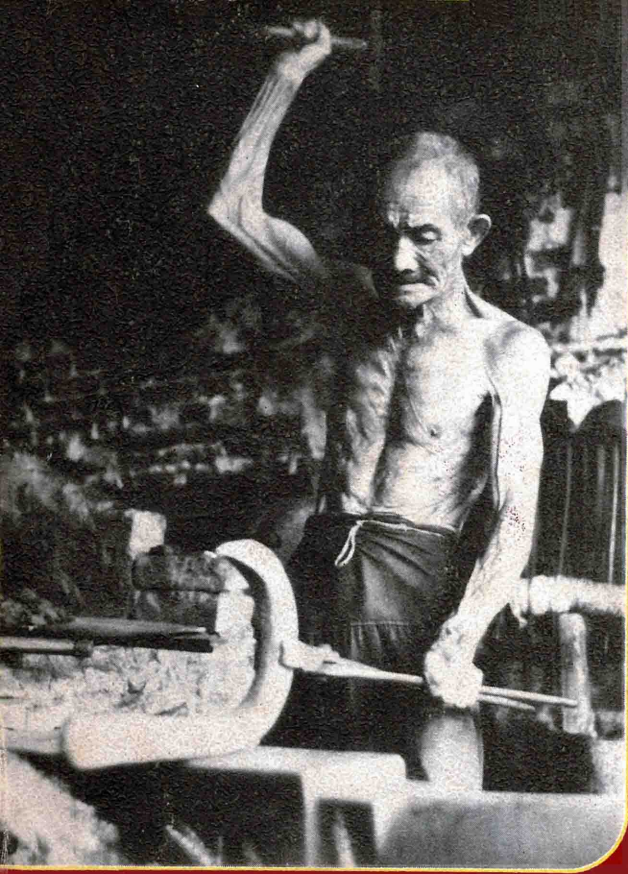
这是一篇真实的故事，故事的主人翁虽然不是我自己，但是事实上是不能预测的事，我虽未体验过劳工的生活，但一切发生的事故我仿佛置身其中。



回顾过去	全馬人民用血汗建成的大學	1
	南大过去的一段历史	6
自由论坛	生财有道展鸿图	10
	有趣的争论	16
	由一宗自杀案件所引起的	19
	工会・工友・工业意外	20
	给《动向》的一封信	22
	SMON——药品工业牟利的代价	24
	Co-op 之争来龙去脉	28
	USSU 再度面临财政危机	29
	迈向团结的第一步	30
	沙巴的铜矿污染	33
星马点滴		34
歌曲介绍	<i>The Ballad of Sacco & Vanzetti</i>	40
经济知识	谁的马来西亚？	44
	外资对马来西亚的影响	53
	独立后 20 年	60
看图解说	洛克菲勒的子孫們	65
天下事	独大问题纵横谈	68
此时此地	教育漫談	76
	被烈火严重灼伤心灵的一群	82
	“史拜罗斯号”惨案审讯过程小谈	84
生活杂感	雜記二則	87
	晒江魚場上	88
	平凡的排屋	90
文艺小品	公園里的瘋漢	93
	建筑意外	94
	一股勁	91
	热昏	92
	冲	95
	劳工	96



承印：理想纸品印刷公司
编辑：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绿洲编委会



M. C. (P) 27/2/78